

創新齊突破 · 同心邁向前



目錄

公司概覽	2
公司資料	4
董事長致股東的信	5
財務回顧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僱員資料	18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19
公司管治報告	2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7
董事會報告	59
獨立核數師報告	7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4
綜合財務狀況表	75
綜合權益變動表	77
綜合現金流動表	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1
五年財務概要	169
釋義	171

公司概覽

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時富集團」，股份編號：1049)是一家憑藉科技與創新，專注提升客戶體驗的多元化綜合企業。扎根香港，集團著重服務現今客戶於投資理財，生活時尚及美化家居等各方面之需要。集團旗下各項業務堅守共同的理念—以客為先。我們的品牌就是良好顧客服務、優良品質及價值不同凡響的代名詞。

時富集團貫徹其「以人為本」的宗旨，致力成為一家「全面關懷企業」，並與我們的主要夥伴攜手，為我們的業務、員工、環境及社會創造可持續的發展。時富集團屢獲殊榮，旗下公司包括實惠集團 (Pricerite)、時富金融服務集團(CFSG)，及時富量化金融集團(CAFG)。

零售管理—實惠集團

實惠集團有限公司(「實惠集團」)於1986年成立。憑藉高效率的營運管理、科技及人才的結合，以一系列家居及時尚生活品牌，致力滿足顧客於時尚生活方面的需要。我們的競爭優勢來自旗下單一營運平台所提供的規模經濟效益，及我們對市場的深入了解，並為各種不同類別的生活時尚產品進行採購及零售，旗下品牌包括：Pricerite Home (實惠家居)、家匠TMF、及 Pricerite Pet (實惠寵物用品)等。

實惠集團在香港率先發展「新零售」，進一步利用線上線下資源，完善全渠道零售模式，讓顧客隨時隨地享受優質的購物體驗，革新香港家居零售市場，方便客戶透過完善的分店網絡及各種電子平台選購家具。我們一向以高新科技領導市場，積極提升營運效益。由後勤支援、產品及服務配套、到市場推廣以至物流運輸等，我們都有賴科技與人才緊密結合，強化我們的競爭優勢。

實惠集團秉承集團「以人為本」的理念，憑藉創意領先市場，無論在貨品組合、商品採購、店舖佈局，以及整體市場策略各方面，均敢於改革創新。同時，我們積極運用資訊科技，配合使用不同的市場調查工具，以求準確掌握市場訊息，深入了解客戶的期望及需要，藉以協助推動以客戶為本的創新意念。

實惠集團用心關懷香港人。這是我們的創始原則，也是我們執行每一項使命的核心宗旨。這意味著，無論我們的顧客身處怎樣的生活環境，我們用心幫助他們表達對家居、家庭與自身的關懷。我們通過建立充滿關懷的企業文化，啟發顧客將我們的核心價值傳播給世界。

實惠集團多年來於不同領域均獲獎無數，包括品牌管理、產品設計、優質服務，以及電子商貿平台等，成績斐然，所獲獎項包括香港品牌發展局頒發的「香港名牌十年成就獎」及卓越服務名牌、香港工商業獎頒發「消費產品設計」獎、「HKMA/TVB傑出市場策劃獎—銅獎」、香港優質標誌局(Q標)頒發「Q標人氣品牌大獎」、香港旅遊發展局頒發的「傑出優質商戶獎項」金獎，以及香港零售管理協會頒發的「十大優質網店大獎」、「十大O2O零售品牌」、「傑出服務策劃大獎」及多次榮獲的「傑出服務獎」等。

實惠集團關注環境保護，致力與我們的持份者攜手保護環境，將我們對自然環境的影響減至最少。透過搜羅環保節能產品、使用零售科技及積極參與各項環保活動，實惠集團主動與顧客共創可持續發展社會。實惠集團在保護環境方面所作出的貢獻備受肯定，並榮獲多個獎項，包括「香港環境卓越大獎」的「商舖及零售業銀獎」、世界綠色組織頒發的「企業可持續發展大獎」、香港工業總會頒發的「中銀香港企業環保領先大獎：環保優秀企業」等。

公司概覽

金融服務—時富金融

總部設於香港，並在香港上市（股份編號：510）的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時富金融」），過去五十年來，一直致力為客戶管理財富及規劃資產傳承。秉持卓越優秀的企業文化，我們堅守可持續增長、誠信及創新的理念，為企業、金融機構及獨立投資者等不同客戶服務以誠。

全牌照營運 • 提供全面金融及財富管理服務

成立於1972年的時富金融為少數全牌照營運的香港金融服務機構，目前持有證監會第1、2、4和9類牌照。時富金融提供全面的金融及財富管理服務，亦持有香港放債人牌照、香港保險業監管局註冊保險經紀牌照、信託或公司服務供應商牌照，及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註冊主事中介人牌照。

扎根香港 • 背靠祖國 • 聯通世界

時富金融矢志扎根香港，背靠祖國，聯通世界。集團分別於香港、上海、深圳、青島成立財富管理中心，並計劃於粵港澳大灣區、長三角和環渤海這三大國家重點經濟發展區域落實全面佈局，建立更多財富管理中心及策略聯盟，為個人及金融機構客戶提供更完善的財富管理及金融服務。

專注金融科技 • 創新金融服務

時富金融一直是金融科技發展的先行者，大力投資於突破性創新以重塑金融服務業。自1998年成為香港首家金融機構開發網上證券及期貨交易服務以來，時富金融一直採用先進科技解決方案，以滿足日益增長的投資服務需求。近年，時富金融推出了一款尖端的移動交易應用程式Alpha i，旨在提升用戶體驗及服務質素。新的數字平台為精通科技及熱衷使用手機的新世代投資者提供金融科技服務。作為理財專家，時富金融將結合傳統金融及新金融資產的不同優勢，發展全方位的財富管理業務，為客戶提供更多選擇，同時推動香港發展成國際金融科技中心。

專業管理 • 經驗豐富

時富金融管理團隊由不同金融服務領域擁有豐富經驗，並具備各項專業資格的高學歷人士組成，熟悉香港、中國內地及全球金融資本市場法規及實務運作。集團業務受多個監管機構規管活動並由各持牌負責人員及代表管理。

演算交易—時富量化金融集團

時富量化金融集團(CAFG)於2009年成立，是一家亞洲區內憑藉金融科技(FinTech)提供創新財富管理產品的先行者。時富量化金融將量化金融與演算交易相結合，為我們的投資者提供卓越且可持續的投資回報。我們不斷開發新策略，通過自營交易驗證，並為資產管理公司提供尖端解決方案，以尋求長期資本增長。

作為亞洲量化金融及演算交易的先行者，我們了解低延遲平台結合嚴格的實時風控機制的重要性。除在我們專屬和可擴展的平台上於多個市場中執行交易外，時富量化金融同時亦擴展其交易策略到新的市場，利用前沿的演算科技，以優化旗下一系列廣泛資產類別的經風險調整回報。

我們還提供演算孵化服務，以幫助致力於研究、開發、測試和推出其交易策略的演算交易員和學術界人士。時富量化金融建立了一個專屬的一站式平台，支持數據分析、策略部署、智能執行和嚴格的風控管理。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關百豪 (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梁兆邦 (執行董事)
關廷軒 (執行董事)
張子睿 (執行董事及財務總裁)
關亦婷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家駒
黃作仁
陳克先

審核委員會

梁家駒 (委員會主席)
黃作仁
陳克先

薪酬委員會

梁家駒 (委員會主席)
黃作仁
關百豪

提名委員會

關百豪 (委員會主席)
梁家駒
陳克先

公司秘書

張雪萍 · ACG, HKACG, CPA, FCCA

法定代表

關百豪 (替任：關廷軒)
張子睿 (替任：張雪萍)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法律顧問

盛德律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灣
宏泰道23號
Manhattan Place 28樓

股份登記及過戶總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網址

www.cash.com.hk

主板股份編號

1049

聯絡資料

電話 : (852) 2287 8888
傳真 : (852) 2287 8000

董事長致股東的信

致各股東：

2024年對全球經濟而言充滿挑戰。增長乏力、持續通脹及長期高利率環境形成了艱難的營商環境。地緣政治緊張局勢與貿易中斷進一步衝擊供應鏈，擾動金融市場，削弱了消費者與企業信心。這些因素造就了充滿不確定性與不穩定的氛圍。

香港亦深刻感受到這些全球逆風。強港元為貿易與金融業增添壓力，同時嚴重拖累房地產及股票市場表現。因此，香港GDP增長率從2023年的3.2%放緩至2024年的2.5%。私人消費按年下跌0.6%，反映消費者行為轉變、出境旅遊增加及跨境消費等因素對本地零售及金融市場的影響。

實惠集團——家居領域中的堅韌創新者

2024年香港零售業面臨重大挑戰，消費疲軟與經濟低迷導致零售額較去年下跌7.3%，較2018年水平更下滑22.3%。消費者信心減弱，其中傢俱零售板塊受衝擊尤為嚴重，銷售額下跌14.4%。這主要受住宅物業市場降溫及美國減息預期減弱所驅動。自2021年高峰以來，香港樓價已下跌27%，而傢俱零售規模則較2018年萎縮25%。

儘管面臨這些挑戰，我欣然地向各位報告，實惠成功將虧損較去年收窄近半。這項成果體現了我們積極的管理策略與戰略適應力。為應對不確定時期，我們實施了一系列前瞻性舉措，旨在強化抗風險能力並為可持續增長奠定基礎，包括合理化成本、優化供應鏈及聚焦產品創新，確保我們保持靈活並為未來機遇做好準備。

戰略舉措與成就

年內，我們致力加強在大灣區的業務佈局。通過提升深圳設施作為物流與採購樞紐，借助區域基建與供應商網絡縮短交貨週期並提升效率。同時，我們整合表現欠佳門店、優化工作流程，並將倉庫遷至大灣區以進一步精簡營運。

另一方面，我們堅持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洞察消費者偏好轉變後，我們重塑產品結構，聚焦節省空間、物有所值的解決方案。這使我們能在控制成本的同時，幫助客戶提升生活質素。簡化促銷與持續的每日低價策略有效令價格敏感型消費者產生共鳴。

數碼轉型對企業在當今數碼經濟中保持競爭力、提升效率及推動增長至關重要。在香港整體O2O零售市場下跌12.3%的背景下，實惠線上業務仍增長6.7%。通過店舖佈局革新與租金效益提升，我們實現每平方呎銷售增長，而數碼化轉型確保了我們在快速發展的電商領域保持競爭力。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前景仍不明朗，美國2025年關稅政策將對貿易穩定與全球增長構成重大風險。但香港的積極發展為審慎樂觀提供理由。利率下行趨勢、持續經濟增長及人才流入，預計將支持住宅物業市場穩定發展。

未來，我們將致力進一步強化這條具韌性與靈活性的零售鏈，通過有效利用全球製造商（尤其是中國內地）現有產能過剩的現狀，為長期增長定位。

我們視全球供應鏈現有產能過剩為優化採購成本的獨特機遇，正積極藉此與供應商協商更有利的價格條款，同時尋求新合作夥伴。在此過程中，我們始終堅持確保所有產品符合最高品質標準與客戶需求。

董事長致股東的信

全球貿易的波動令我們必須時刻保持警覺與適應力。我們正密切關注可能影響貨物流通的貿易壁壘、關稅等限制措施，確保能妥善應對任何挑戰。

憑藉這些策略，我們致力建立兼具穩健性與彈性的供應鏈，使業務在挑戰中保持敏捷，並為把握未來機遇做好準備。

展望前路，我們保持審慎樂觀。雖然全球經濟存在不確定性，但香港經濟復甦及政府未來五年交付19萬個新住宅單位的計劃，將為傢俬與美化家居業帶來增長機遇。

另一方面，日益壯大的「宅經濟」持續推動傢俬與家居產品需求，因消費者更傾向提升居住環境而非購買奢侈品。

實惠憑藉深厚的本地市場知識、創新的多功能傢俬解決方案及成本優化措施，已為把握這些機遇奠定堅實基礎。通過提供高性價比解決方案與無憂售後服務，實惠正穩步滿足消費者不斷演變的需求，實現長期可持續發展。

時富金融服務集團——值得信賴的投資理財顧問

2024年，全球金融市場遭遇重大挑戰，導致通脹攀升與市場波動加劇。中美貿易緊張局勢擾亂全球貿易流動並推高成本，進一步衝擊國際金融市場。這些逆風交織使得2024年成為香港金融服務業的變革之年，全面考驗市場韌性。

迎難而上 把握機遇

儘管面對持續通脹、利率上揚與市場波動，機遇亦隨之浮現，而時富金融始終勇於迎戰。憑藉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及毗鄰內地的戰略優勢，我們在擴大市場佈局、提升客戶服務及推動創新方面取得顯著進展。

我們於青島設立的新辦事處，進一步強化在大灣區、長三角及環渤海等中國重點經濟區域的業務網絡。此重要里程碑鞏固了我們服務高速增長市場中高淨值客戶的能力。

年內，我們升級交易平台並與後台系統整合，以簡化營運流程並提升客戶體驗。這使我們能將資源重新配置至高增長領域，確保引領市場趨勢。

透過投資研討會、數碼推廣活動及參與「香港金融科技周」等知名盛會，我們成功擴展客戶群並深化互動。這些努力亦為我們贏得「大灣區最佳金融服務獎」等殊榮。

我們的外部資產管理（EAM）業務實現顯著增長，客戶數量與管理資產規模同步攀升；保險業務更創下首年保費與總保費的歷史新高。這些成就印證我們滿足客戶多元需求與創造卓越價值的能力。

時富金融更作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承銷商參與地平線於2024年作為香港第二大的IPO，為重振本港新股市場作出重要貢獻。此項成果彰顯我們在波動市況中提供價值的專業實力。

前瞻未來 創新致遠

展望未來，挑戰與機遇並存。雖然全球貿易摩擦持續，但中國積極的刺激政策及「跨境理財通」等計劃擴容令人鼓舞。

時富金融矢志創新。為開創人工智能投資解決方案，我們已啟動研究計劃，將AI技術融入投資決策流程。此尖端平台將為客戶提供全球資產配置與戰術性證券選擇的實時洞察，打造無縫及先進的投資體驗。

立足堅實基礎，時富金融將持續穩健發展。我們堅持提供創新產品與服務以滿足客戶多元需求，同時恪守追求卓越的承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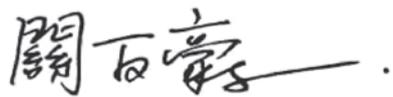
董事長致股東的信

未來展望

邁向2025年，美國關稅政策已嚴重擾亂全球貿易，引發主要經濟體的反制措施。這些行動加劇貿易緊張，增加全面貿易戰風險，逆轉多年來多邊貿易的進展。該政策削弱全球貿易穩定性，損害國際合作夥伴關係，並造成廣泛經濟不確定性，可能拖累全球GDP增長。

本集團對來年經濟形勢保持審慎樂觀。我們將持續嚴格管控成本，同時透過提升集團應對市場變化的韌性與靈活性，把握擴大市場份額的機遇。

這一切成就皆有賴我們優秀團隊的專業投入與辛勤付出。本人衷心感謝全體員工在這充滿挑戰的一年展現的堅毅精神與恪盡職守。時富始終堅信「人才是致勝關鍵」，我們將攜手共建穩定、可持續的未來。懷抱信心、韌性與清晰願景，我們已準備好迎接前方的機遇。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關百豪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謹啟

財務回顧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分別為883,700,000港元及58,3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三年分別為收益1,016,400,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108,000,000港元。虧損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零售業務及其他金融服務業務的分部虧損減少所致。

零售業務－實惠集團

二零二四年，香港零售業持續面臨重大挑戰。儘管訪客人數強勁回升，於二零二四年訪客達約4,450萬人次，按年增長31.0%，但零售行業仍無力實現強勁復甦。部分原因是本地外遊飆升，受港元堅挺及航空運力恢復所推動，於二零二四年增長23.0%。這一趨勢將消費支出由本地轉向境外，導致本地零售銷售下降。

此外，雖然中國內地仍是重要的客源地，二零二四年訪港人數為3,400萬人次左右，但由於這些遊客的消費模式有所轉變，對零售銷售的影響有限。另外，全球經濟不明朗因素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壓抑消費信心，導致奢侈品及百貨公司等主要類別的零售銷售下降。

二零二四年，香港零售銷售總額預計將按年分別按值下降約7.3%及按量下降9.0%，當中車輛及零部件、傢俬及固定裝置和電器產品等產業錄得大幅下降。

此外，香港物業市場持續低迷，對傢俬及固定裝置的零售銷售產生重大影響。中原城市領先指數於二零二四年下跌約6.5%，自二零二一年九月見頂以來，已累計下跌27.0%。物業價格下行趨勢引起負面財富效應，削減家庭可支配收入，並導致消費者對支出更為謹慎。具體而言，消費者購買傢俬及家居用品的支出減少，原因是當消費者感知到自身財富縮水時，往往傾向於縮減這些類別產品的消費投入。

利率高企亦加劇物業價值下跌，這推動按揭成本上升，並進一步壓抑市場情緒。儘管租賃市場展現出一定的韌性，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租金上漲1.6%，但由於供應過剩及經濟不明朗因素持續存在，整體物業市場仍然充滿挑戰。

為應對這些挑戰，實惠集團實施多項策略措施，旨在提升銷售額及毛利率，同時優化營運效率。這些措施包括精準營銷活動、策略性地管理門店組合及成本控制措施。

於二零二四年，實惠集團產生一次性大額支出15,000,000港元，乃為其全面成本控制措施的重要一環，旨在重組及優化業務營運，從而實現長期可持續發展。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惠集團錄得收益831,000,000港元及虧損淨額10,200,000港元，而該零售分部於二零二三年則錄得收益958,500,000港元及分部虧損19,300,000港元。這些數字反映即使零售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仍不斷努力完善業務營運，為未來增長做好準備。

投資管理業務－時富量化金融集團

由於地緣政治局勢持續不明朗，加上全球利率攀升，金融市場波動加劇。儘管挑戰重重，我們的自營交易組合成功駕馭市場波動，專注於能源及貴金屬行業的機遇，同時關注利率變動。該靈活策略讓我們得以錄得雙位數回報，遠超同業水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管理業務表現穩健，錄得收益6,900,000港元及溢利淨額10,4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三年則為收益4,700,000港元及溢利淨額3,800,000港元。

財務回顧

其他金融服務業務—時富金融（不包括透過時富量化金融集團之投資管理業務）

香港資本市場表現相對疲弱，面對此情況，本集團有策略地專注於在中國大灣區及其他主要城市擴展其財富管理及家族辦公室業務，並致力獲取關鍵人才，藉此提升其財富管理業務。時富金融錄得收益約45,700,000港元，較去年的53,200,000港元略有下降。主要收入來源包括經紀收入11,8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4,100,000港元）、財富管理服務收入6,6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600,000港元）、投資管理服務收入5,1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500,000港元）、利息收入17,7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4,700,000港元）以及手續及其他服務收入4,5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300,000港元）。

儘管財富管理服務的收入保持穩定，但由於香港市場低迷，經紀收入下降16.3%。為提升盈利能力及效率，時富金融積極管理其資源，將閒置的現金重新分配至定期存款。此外，由於信貸管控趨嚴及抵押品估值上升，減值支出大幅減少。雖然實施以上種種措施，且投資管理服務表現亦見好轉，本集團仍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37,000,000港元，不過亦較去年的虧損95,900,000港元明顯改善。

減值撥備

減值撥備主要由保證金融資及應收貸款產生的應收賬款信貸虧損撥備組成，本集團根據其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訂立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減值框架及方法，對此等財務資產進行減值評估。

為將由保證金融資及應收貸款產生的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減至最低，信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檢討信貸及風險管理政策、批准信貸限額及就逾期應收款項作出任何收回債項行動。該評估是根據密切監督及對賬目之可收回性評估，以及管理層之判斷（包括（但不限於）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各客戶之當前信譽、客戶經理

集中度分析、抵押品分配及集中度分析、過往收賬記錄，以及考慮前瞻性因素）。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維持於一個可接受的水平。

由保證金融資產生的應收賬款乃以保證金客戶之已抵押股份作擔保。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與首三大客戶的合計結餘佔應收保證金客戶賬款總額約46.3%（二零二三年：54.8%），本集團在應收保證金客戶賬款方面存在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年內，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為約80,3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2,900,000港元）的保證金融資被評估為已發生信貸減值，主要由於年內已質押上市證券抵押品的市價進一步下跌且保證金借款人無法提供額外抵押品或還款以彌補保證金缺口。年內已作出總金額為約5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3,300,000港元）的減值撥備（扣除撥回）。

就發生信貸減值之應收保證金客戶賬款而言，管理層會考慮各項因素（包括本集團所持有之客戶證券或抵押品的可變現價值及後續結算），對每位客戶進行單獨評估。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最大借款人佔應收貸款之未償還結餘32.9%（二零二三年：53.8%），本集團面對應收貸款集中的風險。年內，由於收到還款後的結算款項，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為約4,4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600,000港元）的個人貸款的減值撥回約1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00,000港元）。

本集團已設立債務追討程序。對於任何不足金額及／或逾期付款的貸款，將發出催款函及／或法律函件。倘借款人不作出回應，本集團將委聘外部法律顧問採取法律行動。同時，本集團將聯繫借款人以獲取額外抵押品及／或商討結清計劃。本集團亦可能在適當情況下就有關貸款委聘收債代理。倘未能達成協商，或額外抵押品不足或結清計劃遭受違約，外部法律顧問將向借款人發出最後警告，其後將向借款人送達傳訊令狀，以向法院提起訴訟。

財務回顧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53,000,000港元，去年年底則為116,000,000港元。權益減少主要是由於年內錄得虧損淨額所致。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有未償還借款總額約259,2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339,600,000港元。借款減少主要是由於在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關聯人士借款所致。借款主要以港元計值，包括無抵押貸款約170,000,000港元及有抵押貸款約89,200,000港元。上述銀行貸款約85,900,000港元乃由本集團之有抵押存款32,800,000港元及公司擔保作抵押。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合共為477,500,000港元，而去年年底則為633,600,000港元。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主要由於信託及獨立帳戶的銀行結餘及年內產生之營運虧損減少。本集團之收益以港元為主，且主要以港元維持其現金及銀行結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資產負債比率為1.0倍，與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倍保持不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集團之付息借款（不包括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之資本負債比率為269.7%，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01.0%。資本負債比率增加，主要由於年內產生虧損所致。另一方面，本集團於年終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本集團的財務政策是確保

年內任何時候業務平穩經營所需的穩健流動資金，及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除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外，本集團在確保妥善遵守所有相關財務條例的前提下，維持穩健的現金結餘及銀行借款，以滿足客戶的投資需要。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年終並無任何重大之尚未對沖外匯風險或利率錯配。

重大收購及出售交易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任何重大的收購及出售交易。

籌集資金活動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任何籌集資金活動。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年終並無任何重大未償還之資本承擔。

重大投資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之市值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2,0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46,100,000港元。於年內錄得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收益淨額為23,1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400,000港元）。我們並無任何重大的未來投資或資產購置計劃。

財務回顧

財務及營運摘要

(百萬港元)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變動%
零售	831.0	958.5	(13.3%)
投資管理	6.9	4.7	46.8%
其他金融服務	45.8	53.2	(13.9%)
集團總計	883.7	1,016.4	(13.1%)

主要財務指標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變動%
本集團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百萬港元)	(58.3)	(108.0)	(46.0%)
每股虧損(港仙)	(72.2)	(133.8)	(46.0%)
資產總值(百萬港元)	1,031.7	1,317.7	(21.7%)
銀行結餘及現金(百萬港元)	477.5	633.6	(24.6%)
借款(百萬港元)	259.2	339.6	(23.7%)
零售			
每平方呎收益(港元)	3,849.0	3,793.0	1.5%
同一商舖增幅(對比去年)	(1.1%)	6.4%	不適用
存貨周轉天數	20.6	30.2	(31.8%)
投資管理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之收益淨額(百萬港元)	21.3	10.7	99.1%
其他金融服務			
每位活躍客戶的年度化平均經紀費收入(千港元)	1.2	1.4	(14.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零售管理業務－實惠集團

經濟及行業回顧

二零二四年，本港零售業受全球及本地經濟壓力交織影響，營商環境挑戰重重。零售銷售額大幅下挫，銷售總額較去年下跌7.3%，相比二零一八年的零售銷售總額，跌幅更高達22.3%。

消費行為出現轉變，例如內地旅客偏好文化及體驗型消費，加之港元表現堅挺，令零售銷售進一步受挫。更多港人選擇出境遊及跨境北上深圳購物，導致本地消費不振；而全球範圍的不明朗因素和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則對消費信心構成壓力。

傢俬零售市場於二零二四年面臨更嚴峻的挑戰，銷售總額因住宅物業市場低迷暴跌逾14.4%，主要乃美國減息預期降溫所致。本港物業價格自二零二一年九月見頂以來，已累計下跌27%，而傢俬零售銷售市場較二零一八年的高峰亦收縮25%。

業務回顧

儘管面對這些挑戰，實惠集團仍積極採取應對措施，增強業務韌性：包括策略性地將倉庫及物流中心遷往大灣區、整合業績欠佳的門店、精簡人手及營運工作流程，並實施其他成本控制舉措。與此同時，實惠集團專注鞏固大灣區的業務根基，藉此提高長遠核心競爭力。

憑藉上述措施，實惠集團成功將分部虧損由二零二三年的19,300,000港元收窄至二零二四年的10,200,000港元。

實惠集團深知經濟環境低迷，故優先為顧客提供物有所值的產品，以及有助解決家居及空間管理問題的方案。身為本港專業的空間管理專家，實惠集團及家匠TMF已成功打造各類量身定製的傢私產品及服務，無論是性價比卓著的「加長改短」服務，還是全方位的定製方案，可謂面面俱到。

二零二四年第二季度，實惠集團擴展其「加長改短」傢俬尺寸修改服務，其完善及全面程度冠絕全港零售商。該項服務使店內幾乎所有現成傢俬均可以最實惠的價格修改尺寸，充分適應本港生活空間有限的各種佈局。實惠集團亦推出創新的現成間房方案「間房易」，主要面向公屋顧客，為用家提供快速實惠的間隔方案，而毋須為訂造方案支付較高的成本和等候較長的交貨時間。

此外，實惠集團持續致力於產品開發，透過研發新功能、推出新系列及採用新材料，加強自家品牌及專屬品牌產品的競爭力，涵蓋傢俬及家居用品，讓顧客享有更多物有所值的選擇。

因應消費降級這一普遍現象，我們全面調整定價與促銷策略。透過簡化促銷活動及維持「每日低價」，希望以更具吸引力的中心價，更有效地向注重價格的消費者傳達訊息。因此，我們幾乎所有產品目前的標價均有所下調。這彰顯我們在與供應商和工廠共同努力，竭力降低成本的同時，仍一如既往維持產品質素，最終為客戶提供最高性價比。我們配合該定價策略推出一項大型營銷活動，不僅成功引發市場熱議，提升顧客對我們旗下產品價格的關注，更帶動客流，提高購買意願。

年內，實惠集團投資發展線上與線下平台，致力打造無縫的購物體驗，矢志提高轉化率並鞏固市場地位。

鑒於本港消費行為轉變、跨境購物持續升溫，我們積極調整店舖佈局，優化租賃空間產能，成功提高每平方呎的單位銷售額。相關舉措行之有效，乃得益於我們透過深入分析銷售數據，發現消費者在選購大件傢俬時依舊青睞信譽卓著的本地零售商，故而擴大門店的傢俬展示空間，務求更好地迎合上述偏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儘管零售市場低迷，香港線上線下融合市場較去年下跌12.3%，實惠集團的線上業務卻逆勢增長6.7%。業務韌力反映我們的策略面對困境仍能發揮效用。錄得增長主要得益於線上新客增加、內容優化、購買不確定性降低，以及轉化率提升。此外，我們利用人工智能技術強化產品內容，藉此提升轉化率，平均交易額亦有所提高。我們將於二零二五年擴大是項措施的規模，透過提供更多產品類別來維持增勢。

為擴闊客戶群，實惠集團成功推出英文及簡體中文版網店，從而進一步為在港的外籍人士及新移民提供更好的服務。針對香港人口結構的變化，實惠集團亦擴展自身在社交媒體「小紅書」的影響力。該平台深受中國內地的新移民青睞，並已成為影響Z世代購物習慣的重要渠道。

面對不明朗的經濟環境，實惠集團透過推出免息分期付款及P-coin回贈計劃來降低購買壓力，有效提振消費信心，並帶動銷售增長。

實惠集團亦不斷提升營運效率。為優化店舖網絡，我們關閉表現不佳的門店，並將資源重新分配至業績表現更為理想的門市。

實惠集團於期內升級深圳的後勤辦事處，轉型為物流及商品採購中心。大灣區涵蓋深穗港等多個城市，是全球最具活力的經濟區域之一；而深圳作為卓越的創新、科技及供應鏈中心，更是聲名卓著。藉助是項策略性措施，實惠集團得以利用完善的基礎設施、技術精湛的團隊及成熟的供應商網絡，精簡供應鏈、縮短交貨時間，並提高營運效率。

面對科技進步與消費行為轉變共同影響下瞬息萬變的行業格局，實惠集團不斷加強對數據分析等創新工具的運用，包括優化產品佈局、銷售預測、庫存管理及推廣活動，力求提高顧客參與度及營運效率。

環境、社會及管治

在過去一年，秉承實惠的核心價值「We CARE」，集團為位於新田的過渡性房屋項目「The STEP」的居民提供獨家折扣。該項目以較低租金為輪候公屋超過三年或有迫切住屋需要的家庭提供短期租住單位。折扣涵蓋傢俬、家居用品及電器，協助居民建立舒適溫暖的家。這項舉措不僅解決了居民即時的住屋困難，亦顯著提升了他們的生活質素。

集團繼續贊助並鼓勵員工參與由博愛醫院舉辦的「單車百萬行」活動。這項活動不僅支持博愛醫院的發展，同時推廣單車運動、可持續生活方式以及提高香港市民的健康意識。作為「全面關懷企業」，集團亦組織義工團隊參與由防止虐待兒童會舉辦的賣旗活動，該慈善機構致力於保障兒童福祉。此舉旨在為機構籌款，同時提高公眾對香港兒童保護議題的關注。

集團亦參與了香港公益金的「便服日」，鼓勵員工穿着輕便服裝上班，同時為本地社區有需要人士籌款。透過這項活動，集團培養了關懷與互助的文化，為有意義的社會事業作出貢獻，並提升社區整體福祉。

為展示我們對環境保護和社會責任的承諾，集團與「惜食堂」合作，為有需要人士準備基本食物援助，同時減少食物浪費。我們亦參與了世界自然基金會的「地球一小時」活動，熄掉非必要的燈光，以強調環境保護的重要性及對抗氣候變化。此外，集團還參與了綠領行動的「利是封回收重用計劃」，在推廣環保實踐的同時，亦尊重傳統新年習俗。

展望

擘畫二零二五年，香港預計將受惠於利率整體回落、經濟持續增長及人才不斷匯聚等有望推動住宅物業市場穩步增長的因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政府數據顯示，二零二五至二六財政年度將提供13,700個新建私人住宅單位，而未來五年內將有190,000個公屋單位落成，預計將對傢俬及家居行業產生正面影響。

「宅經濟」繼續帶動傢俬及家居產品維持穩健需求。貴重物品及汽車的零售額大幅下跌，可見相比購買奢侈品，消費者更加注重改善居住環境。

實惠集團具備充足實力，把握這些市場機遇。透過成本優化措施及策略性創新投資，實惠集團已為業務增長奠定堅實基礎。憑藉對香港本地居住環境的充份了解，實惠集團的多功能傢俬方案契合客戶需求，提供兼顧實惠和質素之選，以及安心的售後服務。

我們將加大對實惠集團線上線下融合業務模式及數碼轉型計劃的投資，藉此提升營運效率、推動可持續增長，並在不斷演變的數碼零售市場中深化顧客互動。

演算交易業務—時富量化金融集團

市場概覽及營商環境

二零二四年，全球大宗商品期貨市場波動明顯，尤其是金屬及能源行業。在供需動態及政策變化推動下，中國大宗商品期貨市場價格大幅波動。金屬市場的波動為量化交易策略創造了有利條件，而能源市場亦受到中東緊張局勢及供應限制的影響。

香港方面，儘管面臨局部區域的挑戰，但股市仍展現出韌性。恒生指數表現強勁，尤其是大型科技、醫療保健及保險行業。這樣的市場環境為我們的基本面和量化投資策略創造了機遇。

業務回顧

業務方面，過往數年資產管理業務的策略規劃及定位於二零二四年取得顯著成效。我們現時管理一隻商品期貨基金，並就一隻證券投資組合及一隻CTA基金提供顧問服務，這些項目於二零二四年均錄得可觀收益。

時富多策略基金(CASH Multi Strategy Fund)於二零二四年取得19.50%的卓越回報，維持一貫的往績表現。該基金的市場中性統計套利策略結合了趨勢跟隨及回歸策略，已證實在多種市況下行之有效，其表現亦凸顯量化投資優勢，即透過系統化的方法，消除情緒偏見，並捕捉多元資產類別因市場低效而衍生的機會。基金與傳統資產類別的相關度非常低，適用於投資組合的多元化。這種特性在二零二四年尤為明顯，年內市場波動不穩，但基金仍錄得穩定回報。

作為一個聚焦量化模型的研究團隊，時富量化金融為時富優越價值股票基金提供投資建議。該基金於二零二二年八月推出，屬於開放式基金，並於二零二四年取得15.57%的穩健回報率，領先一眾港股基金。該基金採取量化基本面投資方法，將量化篩選與基本面分析相結合，成功識別出香港市場的眾多機遇，尤其是科技及消費行業。

經歷了兩年的疲弱市況後，CTA基金於二零二四年取得24.95%的可觀回報率，表現優於同行，其成功歸功於採取動量及回歸策略，這些策略有效把握了金屬市場波動的機會。該基金與傳統資產類別及其他CTA基金相關性較低，有助於分散風險，對於有意完善整體資產配置的投資者而言，此基金具備相當的吸引力。

二零二四年，由於熱錢追捧貴金屬以對抗通脹，期貨及股票等自營投資組合實現了回報率目標。隨著交易量及波動性增加，交易機會也隨之增多。自營投資組合將繼續為本集團帶來交易收入，並且作為試點，為基金投資組合檢驗交易概念。

業務發展

我們的業務發展關鍵舉措著重於透過擴展投資相關服務，以完善營運及促進增長，並藉助公司的量化專長，發掘新興市場及機遇。此外，為加強分銷渠道，我們亦投放資源於內部銷售團隊的培訓及發展，確保團隊成員具備必要技能及知識，為客戶提供合適的投資建議及優良的服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

時富多策略基金及CTA基金採取多元化策略組合，能夠充分利用市場波動。我們預期該基金將維持穩定表現，尤其是考慮到在不明朗的市況下，對低相關性的投資需求會上升。

中國實施貨幣寬鬆及財政刺激政策，加上港股市盈率處於低位，以及香港經濟有望復甦，預期將會利好時富優越價值股票基金的表現。金融服務、科技及非必需消費品等行業有望跑贏大市。在這個不斷演變的市場環境中，該基金的量化基本面投資方法可繼續發掘具吸引力的機遇。

二零二五年的策略重點在於提升公司實力及加強創新，包括結合人工智能以進一步鞏固量化專長，加強風險管理系統以確保韌性及穩定性，以及針對瞬息萬變和不斷發展的市場狀況，量身定制新的量化策略。

通過這種全面的方法，公司能夠立足於科技及金融發展的前沿，維持增長軌跡，並在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中持續為投資者帶來穩定的回報。

其他金融服務業務－時富金融

市場概覽

作為連接中國內地與世界各地的國際金融中心，香港的金融服務業在二零二四年再次受到國際政治和經濟環境的顯著影響。

主要經濟體實施的貿易限制、制裁和監管審查為跨境資金流動帶來了不確定性。此外，地緣政治衝突加劇增加了市場波動，影響了香港的投資者情緒和交易量。

二零二四年全球經濟的特點是持續的通脹壓力、利率上升以及地區增長不均，這些因素抑制了投資者的投資意欲，並減少了散戶投資者的參與。

然而，跨境投資計劃的擴展，如滬港通及深港通和債券通，為香港提供了促進中國內地與國際市場之間資金流動的機會。

年內，香港本地註冊的公募基金，包括交易所買賣基金，錄得88%的淨流入增長，推動總資產按年增長22%至1.64萬億港元，顯示投資者情緒有所改善。與此同時，香港的保險業在二零二四年繼續蓬勃發展，首三季度的總保費收入按年增長12.2%。

業務回顧

憑藉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及其與中國內地的緊密聯繫，時富金融繼續吸引越來越多的高淨值人士(HNWIs)和超高淨值人士(UHNWIs)尋求尖端的財富管理解決方案。

二零二四年是時富家族辦公室業務的里程碑，市場擴展、客戶服務和產品創新各方面均取得了顯著進展。作為領先的金融服務企業，時富金融加強了在主要亞洲市場的業務，特別是在中國內地，同時提升服務以滿足高淨值人士不斷變化的需求。

年內的一大亮點是時富金融的戰略市場擴展。在第三季度，時富金融在青島開設了新辦事處，進一步擴展了其在中國三大戰略發展區域的業務：粵港澳大灣區、長三角和中國北方的環渤海地區。這一舉措不僅加強了時富金融在中國的業務，更可通過與該地區領先金融機構的合作，更好地服務於快速增長的東亞市場客戶。

時富金融的外部資產管理(EAM)部門在二零二四年實現了顯著增長，客戶數目和管理資產均錄得大幅增加。保險部門也取得了重要里程碑，包括創紀錄的首年保費和總保費收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管理部門繼續表現強勁。時富優越價值股票開放式基金在二零二四年實現了不俗的15.57%回報率，遠勝香港股票市場的眾多競爭對手。通過將量化模型與深入的基本面分析相結合，該基金的量化方法有效地發掘了甚具潛質的機會，尤其是在香港的科技和消費行業。

此外，在二零二四年初，我們推出了時富多策略開放式基金，其回報率達19.50%，進一步加強其穩健表現的聲譽。該基金利用市場中性的統計套利以及趨勢跟踪和平均值回歸法，展現了其在不同市場環境中適應和發展的能力。

時富金融還升級了其交易平台，將其與後台系統整合，以增強數碼化和自動化。這一創新優化了人力資源配置，使資源能夠重新投入到更具增值性的增長領域。

客戶互動仍然是時富金融的重點，公司籌辦了多種線上和線下活動，以培養穩固的客戶關係和有效的溝通。投資研討會的舉辦幫助客戶掌握知識和工具，以應對急速變化的金融環境。

參與香港金融科技週等國際金融論壇，進一步提升了時富金融的品牌知名度，並擴大了其客戶群體，這得益於強大的銷售團隊支持。

此外，時富金融利用社交媒體平台，包括Facebook、Instagram和YouTube，與客戶保持緊密聯繫。對於內地客戶，特別是在大灣區(GBA)，時富金融在小紅書、微信公眾號、快手和抖音等平台上建立了業務，獲得了積極反饋和大量查詢。

這些努力使時富金融在第三屆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論壇上榮獲「粵港澳大灣區最佳金融服務獎」，表彰了公司在客戶服務方面的卓越表現和貢獻。

此外，隨著資金流入的增加，香港重新躋身全球五大IPO市場之列。時富金融參與了二零二四年香港第二大IPO – 地平線的上市工作，地平線是中國領先的智能駕駛技術公司，時富金融出任其聯席牽頭經辦人及承銷商。

ESG

年內，集團全面的環境、社會和治理(ESG)的努力，繼續彰顯其對可持續發展、社區福利和企業責任的堅定承諾。這些舉措還展示了我們對促進員工健康工作與生活平衡的支持。

員工滿意度、參與度和團隊精神對我們至關重要。我們參與了聯合國兒童基金會香港委員會(UNICEF HK)發起的「支持母乳餵哺」活動，營造了一個母乳餵哺友好的工作環境。

集團還積極贊助並鼓勵員工參與博愛醫院舉辦的「單車百萬行」活動。這一舉措不僅支持了醫院的發展，還倡導單車作為一種可持續的生活方式，並提高了全港市民的健康意識。作為一家「全面關懷企業」，我們還組建了一支義工團隊，參與了防止虐待兒童會(一家致力於兒童福利的慈善機構)舉辦的賣旗活動。該活動旨在為防止虐待兒童會籌款，同時提高公眾對香港兒童保護問題的意識。

集團還參與了香港公益金的「便服日」，鼓勵員工穿著舒適的便服上班，同時為本地社區有需要的人士籌款。通過這一舉措，集團旨在培養關懷和互助精神，為社會事業作出有意義的貢獻，同時提升更廣泛社區的福祉。

在展示我們對環境保護和社會責任的承諾方面，集團與惜食堂合作，為有需要的人士提供基本的食物援助，同時減少食物浪費。我們還參與了世界自然基金會(WWF)的「地球一小時」活動，關閉非必要的燈光，以提高公眾對環境保護和應對氣候變化的意識。此外，集團還支持了綠領行動的「利是封回收重用大行動」，鼓勵公眾在享受新年傳統的同時實踐環保。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

全球經濟面臨持續挑戰，包括增長放緩、通脹持續以及政策環境的不確定性。美國引發的全球貿易戰加劇了全球經濟壓力，推高了美國的通脹，並延遲了美聯儲的降息。市場對滯脹轉變的擔憂日益加劇，71%的基金經理預計未來12個月內全球經濟將出現滯脹。

相比之下，中國正在實施刺激措施，並將新質生產力作為新的增長引擎，以應對與美國持續的貿易緊張局勢。

面對這一不斷變化的環境，時富金融正在進一步將其經紀業務轉型為增值服務，同時轉型為財富管理專家。通過利用跨境理財通(WMC)計劃擴展所帶來的機遇，時富金融旨在滿足大灣區客戶的多樣化投資需求。

現時，在交易系統中實施一個能夠根據模型預測自動執行交易，並整合即時數據流的投資模型，對於現代交易至關重要。確保系統能夠獲取即時市場數據，對於在迅速變化的市場新聞和數據中作出快速投資決策至為重要。

如今，人工智能(AI)有潛力通過運用先進的數據分析和機器學習技術，大幅提升投資決策的質量。通過系統性地收集和 analyze 數據、訓練預測模型以及執行算法交易策略，投資者能夠做出更為明智和及時的決策。然而，必須時刻警惕固有的風險，並持續監控和調整策略，以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

基於此，我們啟動了一項研究項目，旨在開創性地應用人工智能，協助我們的客戶在全球資產配置和戰術性證券選擇中做出即時決策。憑藉我們在國際金融市場超過50年的經驗，我們有信心，我們的新平台能夠提供一個方便使用、互動性強且技術先進的投資模型。

憑藉堅實的基礎，時富金融將繼續其發展軌跡，提供滿足客戶多樣化需求的創新產品和服務，同時保持對卓越的堅定承諾。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502名員工。我們員工的薪酬乃基於其工作表現、工作經驗及市場情況而制訂。回顧年內，本集團之員工工資成本總額約為179,200,000港元。

福利

本公司及其部份附屬公司向其職員提供之僱員福利包括強積金計劃、醫療保險計劃、酌情購股權、績效獎勵花紅及銷售佣金。本公司亦向其中國僱員提供醫療及其他津貼，以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培訓

本集團已實施各種培訓政策並組織多項旨在提高其僱員之技能以及整體提高本集團之競爭力、生產力及效率之培訓計劃，包括下列範圍之培訓，如產品知識、客戶服務、銷售技巧、演說、溝通、質素管理、見習人員培訓，以及監管機構規定之專業監管培訓計劃。本集團亦安排有關職員（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持牌人士）參加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之必須培訓課程，以履行／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規定之持續專業培訓。

本集團為新僱員進行一項新職員導向培訓，使彼等能了解本集團之歷史及策略、企業文化、質素管理措施、規則及規例。該導向旨在透過建立歸屬及合作意識，使新僱員為其崗位作準備；通過提供必要的信息，解決僱員的疑慮；及消除任何潛在的障礙，以提高工作效率和持續學習。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執行董事

關百豪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DBA(Hon), MBA, BBA, FFA, FHKSI, CPM(HK), FHKIM

關博士，現年65歲，於一九九八年三月九日加入董事會。彼主責本集團之整體業務策略。關博士於企業管理、策略規劃、市場推廣管理、財務顧問及銀行業務等方面均擁有豐富經驗。關博士除於澳洲柏斯梅鐸大學獲取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香港中文大學獲取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外，更獲頒授工商管理榮譽博士學位。關博士為英國財務會計師公會、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之資深會員、香港市務學會之會士及認許市務師(香港)。彼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銅紫荊星章(BBS)，及為香港特別行政區太平紳士(JP)。

關博士對青少年教育及發展不遺餘力。關博士為美國哈佛大學院士、哈佛大學亞洲中心顧問委員會委員、香港中文大學新亞書院校董、香港都會大學榮譽大學院士、香港城市大學顧問委員會委員、香港恒生大學兼任教授、香港嶺南大學潘蘇通滬港經濟政策研究所榮譽所長及香港嶺南大學商學顧問委員會委員、南京大學顧問教授及校董會名譽校董。關博士更是多間高等教育院校之名譽顧問，包括香港都會大學李嘉誠專業進修學院及中國北京大學東方學研究院等。

除教育外，關博士更致力服務社群回饋社會。現時，關博士是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四屆全國委員會委員、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上海市委員會第十至十四屆常務委員及港澳委員副召集人、方便營商諮詢委員會主席及前副主席兼方便營商諮詢委員會批發及

零售業工作小組召集人、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諮詢委員會主席及前強積金管理局非執行董事、滬港社團總會會長、中華海外聯誼會第五屆理事會理事、香港特別行政區第四、第五及第六屆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委員、香港零售管理協會現任董事會及執委會成員、前榮譽顧問及前主席、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成員、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程序覆檢委員會成員、香港特別行政區勞工顧問委員會委員、香港管理專業協會的銷售管理委員會委員、香港太平紳士協會會董，並曾為香港中小型企業聯合會榮譽顧問、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央政策組顧問以及CEPA商機發展聯合會名譽顧問。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關博士於Enterprise Asia舉辦的亞太企業家獎項頒獎典禮中，榮獲「2009年度企業家大獎」殊榮，以表揚關博士傑出的企業家成就及彼對經濟和社會作出的重大貢獻。二零一六年四月，關博士被IAIR選為「年度人物—傑出亞洲領袖」，IAIR是世界著名財經金融雜誌，其每年舉辦的「IAIR大獎」旨在表彰世界各地致力提倡創新及可持續發展的傑出人士。二零一八年八月，關博士獲由世界華商投資基金會授予「世界傑出華人獎」，以表彰其於全球華人社會之卓越成就及業界認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香港恒生大學頒發「君子企業家」大獎予關博士，以表彰其持續為香港社會作出的貢獻。

關博士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彼亦為時富金融之執行董事、董事長及行政總裁，以及時富金融之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彼分別為關廷軒先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以及時富金融之執行董事及副行政總裁)及關亦婷女士(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以及實惠集團之執行董事及副行政總裁)之父親。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梁兆邦先生

執行董事

MBA, BSocSc

梁先生，現年62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日加入董事會。彼主責實惠集團整體之策略規劃及發展。彼於銀行、債務資本市場及零售管理業務領域積逾廣泛之經驗。梁先生持有英國海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香港大學社會科學(管理及經濟)學士學位。梁先生亦為實惠集團之執行董事及副董事長。

關廷軒先生

執行董事

BA, MHKSI

關先生，現年35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日加入董事會。彼主責本集團之企業管理及策略投資。彼於金融科技、企業及策略管理、私募基金及投資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關先生取得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之心理學文學士學位。彼為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之會員。彼為關百豪博士(本公司及時富金融之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之兒子及關亦婷女士(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以及實惠集團之執行董事及副行政總裁)之兄。關先生亦為時富金融之執行董事及副行政總裁。

張子睿先生

執行董事及財務總裁

BBA, CPA

張先生，現年39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加入董事會。彼主責監督本集團之金融及財務職能。彼於審計、財務匯報、投資銀行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張先生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專業會計學)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註冊會計師。張先生亦為時富金融之執行董事及財務總裁。

關亦婷女士

執行董事

BA

關女士，現年31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五日加入董事會。彼負責監督本集團零售業務之數碼化。彼於品牌管理、數碼營銷、廣告科技及顧問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關女士獲Campaign Asia選為「Women to Watch」。關女士曾於萃奕(The Trade Desk)擔任首席副交易總監，專門協助品牌及機構由傳統營銷模式轉為採取數據支撐的高效廣告策略。此前，關女士為WPP集團旗下一間策略諮詢公司的品牌顧問，為財富500強公司制定數據驅動的品牌策略。關女士以優等成績及美國大學優等生之榮譽學會會員身份畢業於哥倫比亞大學，取得金融經濟學文學士學位，雙主修商業管理兼心理學。彼為關百豪博士(本公司及時富金融之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之女及關廷軒先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以及時富金融之執行董事及副行政總裁)之妹。關女士亦為實惠集團之執行董事及副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家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LL.B

梁先生，現年67歲，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五日加入董事會。梁先生於法律界有豐富經驗，並為一家香港律師行之管理合伙人。彼為香港、英格蘭及威爾斯以及新加坡之註冊律師，亦為國際公證人及中國司法部委托公證人。梁先生持有英國倫敦大學法律學學士學位。梁先生亦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黃作仁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MSc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BBA, CFA, CPA, CGA

黃先生，現年63歲，於一九九八年六月三日加入董事會。彼於全球金融市場有豐富投資管理經驗。黃先生持有加拿大卑詩大學工商管理科學碩士學位，以及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持有特許財經分析師(CFA)之資格及為加拿大註冊專業會計師(CPA, CGA)。黃先生亦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陳克先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PhD, MBA, BBA

陳博士，現年63歲，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五日加入董事會。彼於企業融資及國際市場營銷方面有豐富經驗，曾在美國學術界擔任教授、研究員及顧問。陳博士現任香港恒生大學市場學系之副教授。陳博士持有美國威斯康辛大學商學哲學博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陳博士亦為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高級管理人員

黃思佳女士

時富金融執行董事

EMBA, BA, CFA

黃女士，現年57歲，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加盟本集團。彼領導投資管理業務，包括戰略及基金產品開發，以配合本集團的整體財富管理方向。彼於金融服務業方面擁有逾三十年經驗，專注於北美洲、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投資及財富管理業務。黃女士取得加拿大約克大學文學士學位及中國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擁有美國特許金融分析師學會之特許金融分析師認證資格。彼為時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時富財富管理有限公司及時富量化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之負責人員。

黎偉光先生

時富金融執行董事

MBA, BBA

黎先生，現年62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加盟本集團。彼主責監督時富金融集團之策略及業務發展。彼於市場推廣及企業管理方面有豐富經驗，尤其是在財富管理及銀行業方面，以及在香港和中國內地的債市和股市等。彼曾在多家國際銀行及一家內地國有企業的持牌金融機構擔任高級管理職務。黎先生取得美國檀香山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及美國夏威夷大學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彼為時富證券有限公司、時富財富管理有限公司及時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負責人員。

吳獻昇先生

實惠集團行政總裁

MBA, BA, PD

吳先生，現年56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加盟本集團。彼主責實惠集團之業務發展與管理。彼於零售營運及管理方面有豐富經驗。吳先生取得美國南伊利諾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美國渥太華大學文學士學位。彼持有香港大學財務策劃專業文憑。吳先生於二零一四年獲Enterprise Asia頒發「2014年度亞太企業家獎-傑出企業家獎」。

馬家俊博士

時富量化金融集團之董事總經理

PhD, MPhil, BSc, CIPM, ASA, PRM, CFA

馬博士，現年45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加盟本集團。彼負責研發演算交易及數據分析。彼於財務工程及演算交易領域擁有豐富經驗。馬博士持有美國哥倫比亞大學運籌學哲學博士學位，以及香港中文大學的數學哲學碩士學位及數學理學士學位。彼持有美國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頒發的投資表現衡量證書，並為美國精算師學會之專業會員以及美國國際風險管理師協會之風險管理師。彼為特許財務分析師，並為時富財富管理、時富資產管理、時富量化金融集團及時富商品有限公司之負責人員。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宋鵬先生

財富管理部行政總裁

MBA, BIT

宋先生，現年44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加盟本集團。彼主責本集團於香港及內地之財富管理業務。彼於中國的家族辦公室、資產管理、投資及財富管理業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宋先生取得美國勞倫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持有加拿大不列顛哥倫比亞大學國際商務學士學位。

葉巧明先生

實惠集團營運總裁

GBM

葉先生，現年42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加盟本集團。彼負責管理實惠集團的整體採購平台，將其打造成為一個以數據驅動的專業機構。彼負責促進對顧客不斷變化的喜好和消費行為的理解，同時優化實惠集團的庫存和供應鏈管理。透過大數據分析，葉先生致力開發以客為先的產品組合，及提升顧客滿意度以收獲更多忠誠的顧客。彼在零售行業的數據分析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葉先生持有英國中央蘭開夏大學環球商業管理學學士學位。

楊瑞碧女士

實惠集團副營運總裁

MBA

楊女士，現年60歲，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加盟本集團。彼負責實惠集團之後勤及前線營運。彼在香港零售市場擁有超過30年豐富經驗。楊女士持有澳洲霍姆斯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譚定邦先生

實惠集團之電子零售總經理

BAS

譚先生，現年43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加盟本集團。彼負責實惠集團之電子商貿業務。彼於電子商貿及資訊科技領域積逾廣泛經驗。譚先生取得澳洲斯威本科技大學計算學應用科學學士學位。

張雪萍女士

公司秘書

ACG, HKACG, CPA, FCCA

張女士，現年52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加盟本集團。彼主責本集團之公司秘書事宜。彼積逾廣泛之上市公司秘書經驗。彼為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之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註冊會計師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除擔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外，張女士亦為時富金融之公司秘書。

羅超美女士

人力資源及行政董事

BBA, MHKIH RM

羅女士，現年51歲，於二零零一年八月加盟本集團。彼負責本集團之人力資源及行政職能。彼於人力資本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包括策略性人力資源規劃、人才管理、繼任安排及人才積效評核，亦熟悉涉及多個分區辦事處的人力資源管理及行政運作。羅女士取得香港浸會大學工商管理(榮譽)學士學位，專修人力資源管理學。彼為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專業會員。彼亦獲委任為職業訓練局過往資歷認可計劃之評核員。羅女士亦為時富金融之人力資源及行政董事。

公司管治報告

本公司之董事已採納多項政策，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 (1) 根據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有關年內，關博士（董事會之董事長及執行董事）亦出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有關詳情載於「董事長及行政總裁」一節。
- (2) 根據守則條文第B.2.4條規定，倘本公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的任期均超過九年，則本公司須委任一名新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家駒先生、黃作仁先生及陳克先博士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超過九年，但本公司並無委任一名新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家駒先生已為董事會服務二十四年，黃作仁先生已為董事會服務二十六年，而陳克先博士已為董事會服務二十四年。董事會認為該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透徹了解本公司的營運，過往並無參與本公司的日常運營，並曾向本公司提供獨立意見。董事會亦認為該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恪守職責和持續發揮作用，且該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長期服務不會影響彼等的獨立判斷。董事會認為，儘管該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為本公司服務超過九年，但根據上市規則仍屬獨立人士。董事會相信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持續任期將有助於維持董事會的穩定性，原因在於隨著時間推移，彼等已深入了解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政策。因此，本公司並無委任任何新獨立非執行董事，此舉盡管偏離守則條文第B.2.4條規定，但對本公司並無不利。

本公司將根據企業管治的最新發展，定期審視並改善企業管治實務。

文化及價值

在本集團整體建立健全的企業文化是實現其願景及策略的重要組成部分。董事會的作用是培養具有下列核心原則的企業文化，並確保本公司的願景、價值觀及業務策略與之保持一致。

誠信及行為守則

本集團矢志在我們所有活動及業務中維持高標準的商業道德及企業管治。董事、管理層及員工均須以合法、合乎道德及負責任的方式行事，相關標準及要求乃載列於員工的相關材料及各項政策中，如本集團的員工手冊，以及本集團的反貪污政策及舉報政策。

承擔

本集團認為，致力於員工發展、工作場所健康與安全、工作與生活的平衡及可持續發展的承擔文化是員工投身本集團使命的關鍵要素。本集團致力為員工提供安全、健康且家庭友善的工作環境，從而吸引、培養並挽留最優秀的人才，交付最優質的工程。

公司管治報告

董事會之組成

董事會目前包括五位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年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關百豪
梁兆邦
關廷軒
張子睿
關亦婷^(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五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家駒
黃作仁
陳克先

董事之履歷載於本年報第19至21頁之「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內。

董事會具有在相同行業或與本集團之業務管理有關之技能、經驗及專長。本集團董事會有超過三分之一的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藉此提升對管理程序的嚴格審查及管控。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會就將於董事會會議上討論之事務發表有價值且公正之意見。

附註：

關亦婷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遵循上市規則第3.09D條規定，關女士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五日取得第3.09D條提述之法律意見，而彼已確認了解擔任董事之責任。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有關年內，關博士(董事會之執行董事及董事長)亦出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關博士負責制定本集團業務發展之策略及政策，領導及監管董事會之運作。關博士之雙重角色可為董事會帶來有力而一致的領導效力，並對本集團的業務規劃及決策效率極為重要。本集團各業務單位之行政總裁協助關博士履行行政總裁的職責，並負責制定業務策略及監察本集團之業務運作及發展，以及定期向董事長匯報。籍由經驗豐富的優秀人員組成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經營管理，權力與授權分佈亦得以確保均衡。此外，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會就董事會將考慮之事項提供獨立及公正意見。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現時之架構功能可有效地運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專業及／或於會計界具認可經驗及專長之專業人士，能向董事會提供寶貴意見。彼等之委任期為一年，且須於本公司每年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但可重選連任。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確認書。董事會在參考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述之因素後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本公司已在所有載有董事姓名之公司通訊中，明確列明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身份。

公司管治報告

獨立意見

本公司已維持一項機制，為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意見及看法。該機制包括：

- 提名委員會已告成立，並有明確的職權範圍，以物色合適人選，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獲委任為董事。
- 制定董事任命政策，詳細說明識別、膺選、推薦、培養及整合新董事職位的流程及標準。
- 就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
 - (i)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在獲委任為董事時均須參照上市規則所載的有關標準，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確認其獨立性；
 - (ii)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盡快申報其過去或現在於本集團業務中的財務或其他利益，或其與本公司任何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關係（如有）；
 - (iii)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若有任何可影響其獨立性的個人資料變動，均須盡快知會本公司。
- 提名委員會將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對其獨立性所作的確認函。
- 倘董事會在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以選舉人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將在致股東的通函中列明其認為該人選理應當選的理由及認為其獨立的理由。
- 設立一項機制，讓董事在履行其職責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會每年檢討該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角色及責任

董事會須就本集團之業務及表現向持份者負責，其主要職能為（其中包括）制訂整體策略、檢討企業及財務政策，並監管本集團之業務及事宜之管理。除此之外，董事會保留下列權利：考慮及決策主要收購及出售事項、審閱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委任及罷免董事及核數師、評估高級管理層之表現與薪酬、任何重大股本交易及其他主要營運及財務事宜。為維持適當之權力與職能平衡，該等職能由董事會直接執行，或由董事會成立之各個委員會間接執行其書面職權範圍所載之職責。

管理層乃由董事會之執行董事領導，並擁有獲轉授之權力及授權，以進行本集團之日常管理及營運；制定業務政策及就主要業務事項作出決定；及行使董事會不時轉授之權力及授權。管理層就本集團之營運向董事會承擔全部責任。

公司管治報告

董事會成員間之關係

關百豪博士(本公司之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為關廷軒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關亦婷女士(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以及實惠集團之執行董事及副行政總裁)之父親。除本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之啟導、支援及專業發展

董事已定期收取有關本集團業務變動及發展的最新資訊及簡報，以及有關董事職責及責任的最新法例、規例及規則。新委任董事將獲得涵蓋董事法定及監管責任的全面入職培訓。本公司為董事提供持續培訓。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加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座談會(包括網上研討會)、簡報會、會議論壇及工作坊，及閱讀材料，以提升有關履行董事職責的知識。

總結而言，董事於回顧年度內已接受下列範疇之培訓，以更新及發展彼等之技能及知識：

董事姓名	企業管治、監管發展及其他相關主題培訓
------	--------------------

關百豪	✓
梁兆邦	✓
關廷軒	✓
張子睿	✓
關亦婷(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五日獲委任)	✓
梁家駒	✓
黃作仁	✓
陳克先	✓

董事會已議定程序，使董事可在適當情況下經合理要求後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確認於年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4條。

董事之保險

本公司已就董事可能會面對之法律訴訟作出適當之投保安排。

公司管治報告

董事之出席情況及投入時間

董事於年內於下列會議之出席紀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舉行會議					
	行政委員會 會議	全體董事會 會議	審核委員會 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會議	股東週年 大會
執行董事						
關百豪	10/10	6/6	不適用	2/2	2/2	1/1
梁兆邦	10/10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關廷軒	8/10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張子睿	10/10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關亦婷(於二零二四年 七月五日獲委任)	4/5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家駒	不適用	5/6	3/4	2/2	2/2	1/1
黃作仁	不適用	6/6	4/4	2/2	不適用	1/1
陳克先	不適用	5/6	3/4	不適用	2/2	1/1
舉行會議之總數：	10	6	4	2	2	1

年內，董事會之董事長已在執行董事不在場之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經檢閱(i)各董事就其投入時間發出之年度確認；(ii)各董事所持之董事職務及主要任命；及(iii)各董事於全體董事會及彼等與管理層就各自的職能及職責之行政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率後，董事會認為，全體董事於年內均已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彼等之職責。

董事會會議及程序

定時董事會會議約每季度舉行一次。董事可獲取公司秘書及公司秘書團隊主要職員之意見及服務，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之規則及規例。

於每次董事會會議的議程發出前，本公司均會諮詢全體董事是否有意在會議議程上列入任何事項。董事會定期會議之通告至少於會議前十四日發送予董事。董事會會議紀錄之正本會由公司秘書保存，並可供任何董事於發出合理通知後在任何合理時間查閱。

若董事在董事會將予考慮之事項中存有董事會認為屬重大之利益衝突，則該董事將就彼或其任何聯繫人具有重大權益之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且不會計入出席該董事會會議之法定人數內。

公司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成立)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梁家駒先生(委員會主席)、黃作仁先生及陳克先博士。

審核委員會之具體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批准外聘核數師之酬金及委聘條款、審閱財務資料及監察財務報告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共舉行了四次會議。

於年內，審核委員會履行之工作概要載列如下：

- i. 審閱本集團年度及中期財務報表，以及本集團季度之業務營運及發展；
- ii. 與外聘核數師就本集團之一般會計事項會面及討論，並檢討彼等就有關年度審核工作及發現，以及審核程序之效率；
- iii. 檢討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
- iv. 對本集團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審閱；及
- v. 檢討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批准委聘外聘核數師及薪酬，及就重新委聘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成立)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即梁家駒先生(委員會主席)及黃作仁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關百豪博士(董事會之董事長)所組成。

薪酬委員會之具體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E.1.2(c)(ii)條及薪酬委員會採納之職權範圍，其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以及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的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本年度各董事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內。薪酬委員會於年內舉行了兩次會議。

於年內，薪酬委員會所履行之工作概要載列如下：

- i. 確認並批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和結構；及
- ii. 評估執行董事之表現及檢討彼等之現時薪酬架構／待遇水平，以及批准執行董事之具體薪酬待遇。

公司管治報告

董事之薪酬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薪酬政策以提供董事薪酬指引。

依據薪酬政策，董事酬金應根據內部資源因素及外圍市場情況而釐定，並將隨時進行檢閱。

執行董事之酬金一般包括：

- 特定月薪／津貼－根據董事之職責、責任、技能、經驗及市場影響而釐定；
- 退休金－根據本地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 短期可變激勵－可包括根據短期企業目標及／或個人目標達成而發放之酌情現金紅利；
- 長期可變激勵－可包括旨在鼓勵長期服務之購股權。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如有)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將為一筆按年繳付之董事酬金。

於年內，已繳付及／或應繳付予每名董事之酬金列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內。

於回顧年內，授出及／或歸屬予董事之購股權(如有)已列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之「董事之證券權益」一節下。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成立)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即董事會之董事長關百豪博士(委員會主席)，以及梁家駒先生及陳克先博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

提名委員會之具體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a)審閱董事會架構、規模、組成及多元程度；(b)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c)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就出任董事職位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d)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e)就董事委任、重新委任、重選或重新任命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於年內舉行了兩次會議。

於年內，提名委員會履行之工作概要載列如下：

- i. 審閱董事會架構、規模、組成及多元程度；
- ii. 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 iii. 就委任及重選董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任命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任命政策，以便提名委員會物色及評估適當人選，並任命以(i)供董事會委任；或(ii)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選舉為董事。

公司管治報告

膺選標準

本公司之任命政策訂明董事膺選標準，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品格、經驗及誠信；
- 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之技能、經驗及專業知識；
- 各方面之多元程度，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
- 上市規則對候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要求；
- 對投入充足時間及參與履行作為董事會及／或董事委員會成員職責之承諾。

任命過程

- 提名委員會將舉行會議及／或以書面決議案形式酌情批准向董事會提出之委任建議；
- 就建議委任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及
- 董事會將擁有決定膺選提名人之最終權力。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實現董事會多元化之方針，並須每年受提名委員會檢討。於制定董事會組成時，我們從多方面考量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經驗、文化及教育背景、專長、技能及知識、服務年限及履行董事職務投入之時間。本公司亦就本公司之業務模式及不時之特定需要等因素作出考量。最終決定乃基於獲選之候選人能為董事會帶來之益處及貢獻而定。

性別多元化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包括八位董事，其中一位是女性。董事會已實現至少有一名女性董事之性別多元化目標，其將持續維持董事會層面的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致力於促進董事會內部及整體員工性別多元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女性僱員人數佔員工總數的54.98%。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實現僱員性別多元化。

本集團的招聘策略得益於委任合適的僱員出任合適的職位，以在全體僱員（包括高級管理人員）層面，實現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長、技能及知識方面的僱員多元化。

公司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之企業管治職能，企業管治職能之具體書面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企業管治職能之主要職責包括(a)檢討(i)企業管治及(ii)本公司在遵守法規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b)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及(c)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之情況及在本報告內之披露。

於年內，董事會已審閱企業管治的政策和實踐、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及本公司遵守守則之情況及在本報告內之披露。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詳情如下：

1. 目的

股息政策旨在訂明董事會宣派及派付股息的方針。

2. 願景

本公司的目標乃為股東帶來穩定的可持續回報。

3. 董事會的權力

3.1 本公司可以現金形式或董事會認為合適的其他方式向股東宣派及分派股息。

3.2 董事會擬支付任何股息時亦須考慮以下因素，其中包括：

- (i) 本公司的實際財務表現及預期財務表現；
- (ii) 本公司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保留盈利及可供分派儲備；
- (iii) 本集團的債務股本比率、股本回報率及相關財務約定事項的水平；
- (iv) 本集團的貸款方就派付股息可能施加的任何限制；
- (v) 本集團的預期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擴張計劃；
- (vi) 本集團業務的一般經濟狀況、商業週期及或會影響本公司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的其他內外部因素；及
- (vii) 董事會視為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

3.3 宣派及／或支付任何未來股息須遵守董事會的決定，即該等股息將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4. 管治規則

本公司宣派股息亦須遵守百慕達法律、本公司章程細則及任何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下的任何限制。

公司管治報告

5. 批准

5.1 董事會可根據本集團的溢利不時向股東支付董事會認為合理的中期及／或特別股息。

5.2 本公司宣派任何末期股息均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方可作實，且金額不得超過董事會所建議者。

6. 檢討股息政策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政策，並可於其認為合適及必要時隨時全權酌情更新、修訂及／或更改政策。

7. 法律效力

該政策絕不構成本公司對其未來股息具法律約束力的承諾及／或本公司隨時或不時宣派股息的義務。本公司概不保證將於任何指定期間派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為本公司之全職僱員，直接向董事會匯報，並負責(其中包括)不時向全體董事提供最新及即時之資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公司秘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之規定，並已參加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全體確認彼等於整年度內一直遵守交易準則及行為守則。

問責及核數

董事知悉彼等負責編製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及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其他財務披露事項，而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解釋及資料以使其就財務及其他董事會決定作出知情評估。董事相信，彼等已選擇合適之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該等政策、作出審慎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並確保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彼等之報告責任於獨立核數師報告內作出聲明。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所有成員提供內部財務月報表，以讓董事平衡及可理解地評估本公司之表現、狀況及前景。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明白其有責任建立及維持適當且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有責任就實現策略目標釐定其自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管理層主要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控。

本集團已設計相關程序以保護本集團的資產免遭未經授權使用或處置，並保留適當的會計記錄，確保內部業務用途或公佈用途的財務資料可信及有效，同時監控本集團就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的合規情況。此外，相關程序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業務目標所無法實現的風險，並且僅可合理而非絕對地保證防範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

公司管治報告

主要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包括：

(i) 在董事會限定範圍內的權力轉授

業務單位及職能部門的管理層已獲董事會授予權力及權限，以根據其轄下業務或職能適當地展開日常管理、業務營運以及對內部監控系統進行維護。本集團已採用專門的管治及組織架構，對職責及權力轉授均有正式及明確界定，以確保職責分明，並實施有效的監督及制衡措施。

(ii) 風險管理程序

本集團備置的系統及程序旨在對轄下面臨之各類重大風險—包括策略、營運、合規、匯報、資訊與科技風險，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進行識別、評估、管理及匯報。

本集團備有風險登記冊，以記錄本集團所有已識別的主要風險。風險登記冊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提供主要風險的狀況，並記錄管理層為紓緩有關風險所採取的措施。每項風險至少每年基於其出現的可能性及對本集團的潛在影響進行評估。

(iii) 市場情況／外圍環境的變動

本集團備置相關程序旨在識別市場情況或外圍環境變動引發的新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該等風險可能使本集團面臨更高的損失風險或聲譽受損。管理層主要負責衡量、監察、紓緩及管理風險並在其責任範圍內進行監控。

(iv) 財務匯報

管理層嚴密監控業務活動，並對照業務預算及預測對每月財務業績作出檢閱。本集團已就會計及管理資料進行全面、準確並及時記錄備置適當監控程序。此外，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會進行定期檢討及法定審核，確保本集團財務報表均符合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v) 內部審計

本集團現時並無內部審計職能。董事已檢討設立內部審計職能的需求，並認為，鑒於本集團業務的規模、性質及複雜程度，透過委任外部獨立專業人士履行本集團內部審計職能來滿足本集團的需求將更具成本效益。

本公司現時委聘外部獨立專業人士每年檢視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並將適時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然而，董事將繼續至少每年檢討設立內部審計職能的需求。

公司管治報告

(vi) 內幕資料

本集團就處理及傳播內幕資料設立內部程序及監控。除非有關資料屬證券及期貨條例下任何安全港條文範圍內，否則本集團會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公眾披露內幕資料。在向公眾全面披露相關資料前，本集團會確保其完全保密。倘本集團認為無法維持必要的保密程度或保密內容已遭洩密，本集團會立即向公眾披露相關資料。本集團致力於透過清晰而均衡的方式呈報資料，兼顧正面與負面事實，不偏不倚，確保公佈或通函所載資料不會在重大事實上存在失實或誤導成分或因遺漏重大事實而存在失實或誤導成分。

(vii) 舉報渠道

本集團繼續實施舉報政策，以鼓勵僱員報告任何涉嫌違背道德的不當行為，而毋須擔心會遭到責難。我們已訂立相關程序，讓僱員直接向人力資源部提出投訴，而人力資源部將評估有關投訴，判斷是否需要進行調查。人力資源部在必要時與有關部門進行調查，並轉達改善建議予相關管理人員予以實行。審計程序、調查結果及隨後採取的跟進措施會每年向審核委員會匯報。

(viii) 反貪污政策

董事會已採取一項反貪污政策。本集團承諾以廉潔、道德及誠信的方式開展業務。為踐行該承諾，反貪污政策載列本集團所有業務單位及僱員均有責任遵守適用的反貪污法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對貪污行為實行零容忍原則，並禁止所有員工向客戶、供應商或與集團有任何類型業務往來的任何人士索取、接受或提供利益。

整體評估

董事會已通過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進行年度檢討，檢討範圍涵蓋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等所有重大監控程序，亦涵蓋資源充足度、人員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以及本公司轄下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的預算。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委聘獨立專業顧問公司對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的充足度及成效進行獨立檢視。顧問公司透過一系列會談識別及評估本集團的風險；並獨立進行內部監控檢視以及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檢視結果已正式呈報審核委員會。

此外，董事會已獲管理層確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行之有效。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影響股東權益的嚴重內部監控缺陷或重大關注事項。

環境政策及表現

董事會對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報告負有整體責任。董事會負責本集團之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確保符合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報告要求。本集團所採取環境、社會及管治實務的詳細資料載於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董事會聲明」一節內。

公司管治報告

與股東之溝通

本公司相信，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增進股東對本公司的認識及瞭解至關重要。為達致該目標，本公司實施促進股東溝通的積極政策。因此，本公司股東溝通政策主要旨在讓股東可公平和及時取得作出最佳投資決策所合理需要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透過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發通告、公佈及通函，並向股東寄發中報、年報及通函向股東傳達有關本集團之資料。股東大會乃遵循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律規定舉行，確保與股東保持溝通及交流。

董事會每年檢討股東溝通政策，並作出其認為必要之任何變更，以確保有關政策行之有效及為股東之合法權益提供實質保障。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股東溝通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經考慮已設立之多元溝通渠道，董事會信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度，本公司已妥善實施有效的股東溝通政策。

組織章程文件

於回顧年內，組織章程文件並無任何變動。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與經修訂及重列章程細則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股東之權利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在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遞呈請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書面請求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10%)，並可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一名或多名股東將有權遞交書面請求，以請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書面請求(i)須列明大會的目的，及(ii)須由呈請人簽署並送交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註明收件人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並可由數份同樣格式的文件組成，而每份由一名或多名呈請人簽署。有關請求將由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核實，倘書面請求獲確認屬妥善及適宜，公司秘書將請求董事會給予全體股東足夠通知期，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反之，若有關請求經核實為不符合程序，則呈請人將獲通知有關結果，而股東特別大會將不會應要求召開。

倘董事在請求書遞呈日期起計二十一日期內，未有在遞呈有關請求日期後兩個月內正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該等呈請人或佔全體呈請人總投票權一半以上之呈請人，可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但任何如此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不得在上述請求書遞呈日期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由呈請人召開之大會須盡可能以接近董事召開大會之方式召開。

公司管治報告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持有本公司附帶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繳足股本不少於二十分之一(5%)之登記股東(「呈請人」)，或不少於100名有關登記股東，可向本公司提交書面要求：(a)向有權接收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股東發出通知，以告知任何可能於該大會上正式動議及擬於會上動議之決議案；及(b)向有權獲發送任何股東大會通告之股東傳閱不超過1,000字之陳述書，以告知於該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所述事宜或將處理之事項。由所有呈請人簽署之呈請須送交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並須在不少於(倘為要求決議案通知之呈請)大會舉行前六週或(倘為任何其他呈請)大會舉行前一週遞交及須支付足以彌補本公司相關開支之款項。惟倘在遞交呈請後六週或較短期間內之某一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則該呈請雖未有在規定時間內遞交，就此而言亦將被視為已妥為遞交。

股東查詢

股東可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查詢彼等之持股情況，其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致電(852) 2980 1333或電郵至cash1049@cash.com.hk查詢。

股東之其他查詢可向本公司集團公共事務部門作出，其地址為香港九龍灣宏泰道23號Manhattan Place 28樓，或致電(852) 2287 8888或傳真(852) 2287 8000或電郵至inquiry@cash.com.hk查詢。

核數師之獨立性及酬金

審核委員會獲授權根據適用之準則審閱及監督核數師之獨立性，以確保審計過程中財務報表之客觀性及有效性。審核委員會之成員認為，本公司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屬獨立人士，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彼為本公司之核數師。於年內，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曾向本公司提供核數服務及若干非核數服務，而本公司已付／應付予彼之酬金載列如下：

所提供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港元
核數服務	5,047,000
非核數服務：	
稅務諮詢	41,000
預備銷售報告	42,000
審閱持續關連交易	145,000
審閱初步業績公佈	65,000
	<hr/>
	5,340,000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關百豪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總結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上的倡議、計劃及表現，並展示其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承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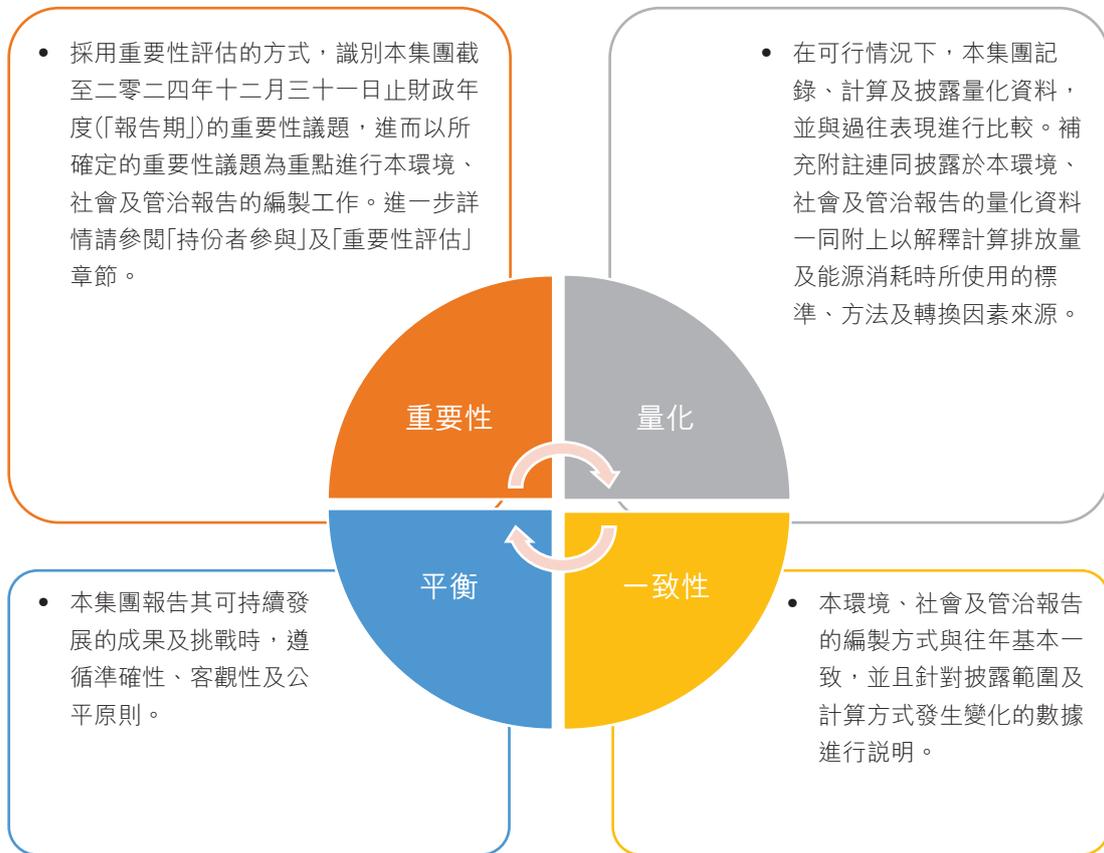
報告範圍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主要闡述本集團零售管理業務(實惠集團)本年度環境及社會方面相關之主要措施及績效。本報告所載之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以及相關關鍵績效指標涵蓋九龍灣總辦事處及香港14間實惠家居零售店。本公司之上市附屬公司時富金融(股份編號：510)將會另行刊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故其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並未納入本報告。

報告框架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根據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

於編製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時，本集團應用以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規定的報告原則：



與本集團企業管治常規有關的資料載於本年報第23至36頁的公司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期間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詳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於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開展的活動、面臨的挑戰、採取的措施、合規情況及績效。

董事會聲明

對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監督

董事會(「董事會」)負有監管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最終責任，議題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理方法、策略及政策。為更好地管理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及識別潛在風險，董事會於必要時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協助下進行重要性評估，參考我們的持份者的意見評估及確定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議題的排序。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由不同部門的核心成員組成，旨在協助董事會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事項。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負責收集及分析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監管及評估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確保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法律法規及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於需要評估當前政策及程序的有效性並制定適當的解決方案以提升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的整體表現時安排會議。透過制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及指標，以盡量減少本集團營運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重申其將可持續性發展融入業務營運並履行其企業責任的承諾。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將向董事會匯報、協助其根據本集團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目標及指標，審視及檢討本集團在環境、勞工實務和其他環境、社會及管治等領域的具體表現。

全面關懷企業

為成為全面關懷企業，本集團致力於：

- 以優質產品及創新服務，滿足顧客需要；
- 創造愉快的工作環境，提升員工對公司的歸屬感，從而把他們的潛力發揮到極致；
- 減低我們的營運對自然環境的影響；及
- 為改善社區(尤其是為下一代)作出貢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重視持份者及其對本集團業務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反饋。為了解及回應彼等的重點關注事項，本集團與其主要持份者，包括但不限於僱員、股東及投資者、客戶、供應商及業務夥伴、政府及監管機構以及社區等維持密切溝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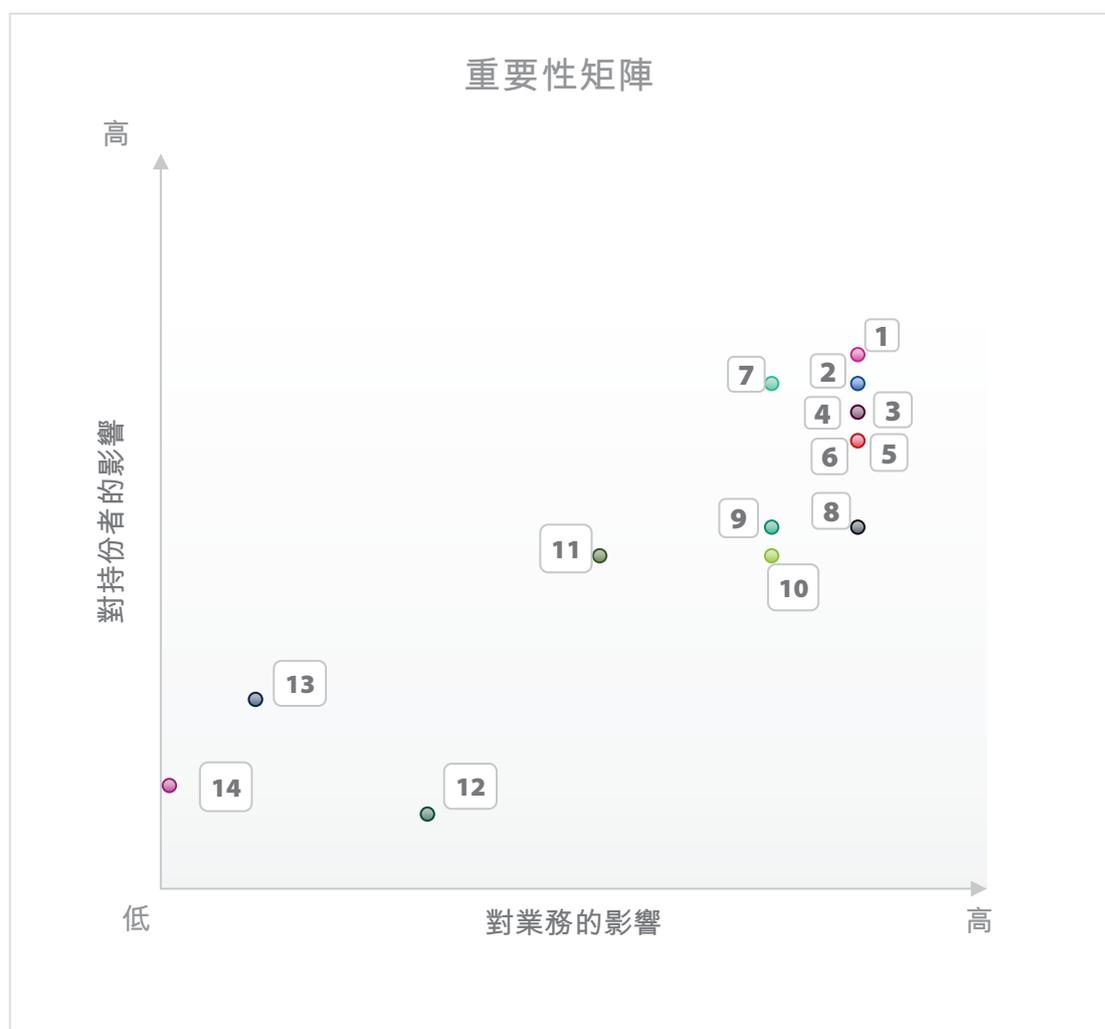
於制定營運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時，本集團透過多種參與方式及溝通渠道考慮持份者的期望，如下表所示：

持份者	溝通渠道	期望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定期績效考核培訓及工作坊內部公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薪酬及福利平等機會職業發展職業健康及安全
股東及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股東週年大會財務報告公佈及通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財務表現資訊透明維護股東權益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客服熱線及電郵公司網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保護客戶私隱優質的客戶服務商業道德及誠信
供應商及業務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供應商會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供應鏈管理公平公開採購互惠互利
政府及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定期的表現監督及評估書面或電子通訊出版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遵守法律法規企業管治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社區活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社區參與企業社會責任提供就業機會環境保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要性評估

於報告期，本集團以調查形式進行重要性評估，確定對我們業務營運至關重要的可持續發展因素。負責本集團各主要職能的管理層及僱員均有參與編製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協助本集團檢討其營運、甄別關鍵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以及評估該等議題對我們的業務及持份者的重要性。本集團已參考經甄別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層面以編製調查問卷，用以向本集團相關部門及業務單位收集資料。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涵括本集團的重大可持續發展層面，其重要性矩陣如下：



主要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 | | |
|--------------|------------------|
| 1. 客戶服務 | 8. 發展及培訓 |
| 2. 產品及服務質量保證 | 9. 僱員招聘及晉升 |
| 3. 供應鏈管理 | 10. 反貪污 |
| 4. 平等機會及反歧視 | 11. 企業社會責任 |
| 5. 僱員薪酬及福利 | 12. 反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
| 6. 職業健康及安全 | 13. 環境保護 |
| 7. 資料及私隱保護 | 14. 氣候變化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聯絡我們

本集團歡迎持份者提供意見及建議。閣下可透過我們的網頁www.cash.com.hk，就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或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表現提供寶貴意見。

A. 環境

A1. 排放物

環境保護及可持續發展有賴各行業及全社會的共同持續努力。我們致力成為對環境負責任的企業，以宣揚「綠色時富」願景。本集團積極尋求機會節約能源、善用資源及減少廢物。除制訂環保政策以及向員工講解可計量的環保目標外，我們亦掌握本港最新的環保標準。

報告期內，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榮獲多個獎項，肯定了我們在推動環保上的努力。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共同獲得以下環境及社會獎項：

獎項名稱	頒獎機構
香港環境卓越大獎—「減廢證書」(良好級別)	環境運動委員會
香港綠色機構認證	環境運動委員會
二零二四年電子廢物管理及夥伴合作嘉許獎	歐綠保綜合環保(香港)有限公司

本集團致力持續改善環境管理方面的表現。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排污以及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產生的法律法規而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事宜。上述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空氣污染管制條例》(香港法例第311章)及《廢物處置條例》(香港法例第354章)。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氣排放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本集團僅因使用公司車輛產生少量的廢氣排放。下文「溫室氣體排放」一節將介紹減排措施。

廢氣排放表現概要：

廢氣排放類別	單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氮氧化物(NOx)	公斤	1.58	1.26
硫氧化物(SOx)	公斤	0.04	0.03
顆粒物(PM)	公斤	0.12	0.09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的主要溫室氣體排放乃來自辦公室及零售店的外購電力(範圍2)。為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的最大來源，本集團積極採納節能措施以實現綠色辦公室理念，詳情載列於A2層面的「能源管理」一節。

在零售管理業務中，產品運送及交付由外部運輸服務供應商負責。為減少我們業務夥伴的移動運輸活動的碳排放，我們的目標是優化交付數量，其中包括：

- 與物流夥伴密切合作，開發更具燃料效益的運輸慣例；
- 更有效包裝及裝載產品，以減少交付過程的次數；及
- 不斷改進我們的運輸管理系統，以實現更高效的路程規劃。

另一方面，亦已於辦公室安裝視訊會議系統以減少差旅，並因此減少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密度於報告期內減少約11%，主要因為關閉三間零售店，推動用電量減少所致。為確保措施的有效性，本集團已訂立目標到二零二五年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密度(噸二氧化碳當量/百萬收益)較二零二一年(亦即基準年)減少。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溫室氣體排放表現概要：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 ¹	單位 ²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	噸二氧化碳當量	7.44	4.69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	噸二氧化碳當量	1,252.20	1,622.30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1,259.64	1,626.99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密度 ³	噸二氧化碳當量/百萬收益	1.43	1.60

附註：

-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按二氧化碳當量呈列，並以(包括但不限於)世界資源研究所及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刊發的《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會計與報告標準》、聯交所刊發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2：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二零一四年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第五次評估報告(AR5)的「全球升溫潛能值」、港燈發佈的《二零二四年可持續發展報告》以及中電控股有限公司刊發的《二零二四年可持續發展報告》為基準。
- 噸二氧化碳當量界定為噸二氧化碳當量。
-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收益約883,65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16,423,000港元)。該數據亦用作計算其他密度數據。

污水排放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向土地排放的污水很少。同樣亦無大量及不合理的污水排放；用過的水排放至市政污水管網後送達地區污水處理廠處理。

廢棄物管理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營運期間並無產生重大有害廢棄物。本集團辦公室及零售店業務活動產生的廢物主要為紙張。本集團在減廢方面維持高標準，並教導所有員工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培養他們實行可持續發展的技能及提供相關支援。

辦公室已推行多項計劃及活動，鼓勵員工參與廢棄物管理，包括：

- 推行綠色資訊及通訊科技平台，包括電子工作流程和CASHARE(內聯網)等系統，以建立「無紙化、資訊化、系統化」的高效工作環境；
- 在影印機設置拉動打印功能，乃減少辦公室紙張浪費的有效方法，可防未回收的打印文件堆積於打印機托盤中；
- 實現「減廢證書」認可計劃下的減廢目標；
- 於所有辦公室設備貼上「環保訊息」提示；
- 內部文件傳閱使用舊信封；及
- 建議使用再造紙進行雙面或二合一影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希望我們的持份者能夠加入我們，並追求可持續營運。我們透過為股東提供以電子方式接收公司通訊資料的選擇，從而鼓勵減少紙張的消耗。我們亦鼓勵客戶使用我們的網站上的電子結單以節省紙張。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紙張廢棄量密度減少約25%。這主要是由於本公司轉向更為數碼化及無紙化的工作環境，以及更加注重可持續的實踐及減廢理念。為確保措施的有效性，本集團已訂立目標到二零二五年無害廢棄物總量密度(公斤/百萬收益)較二零二一年(亦即基準年)減少。主要無害廢棄物排放表現概要如下：

廢棄物類別	單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辦公用紙	公斤	4,962.79	7,589.65
無害廢棄物總量	公斤	4,962.79	7,589.65
無害廢棄物總量密度	公斤/百萬收益	5.62	7.47

我們已於辦公室實施廢物分類，亦提供回收箱，收集廢紙、膠樽、鋁罐及可回收碳粉盒。這些廢物隨後會運送至回收代理商進一步處理。我們在實惠家居零售店設置回收箱，方便顧客回收廢物，並委聘合資格服務供應商定期收集及回收。

我們回收站於報告期內的回收物品數量概述如下：

收集回收的廢棄物類別	單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紙張	公斤	8,129	4,469
鋁罐	個	66	38
膠樽	個	162	175
碳粉盒	個	16	40
電池	公斤	75	98
光管	個	798	499
燈泡	個	705	499

實現目標進展

實現以上每個已訂立目標的相應措施將於「排放物」及「資源使用」的章節披露。為確保措施的有效性，本集團已訂立目標到二零二五年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密度及無害廢棄物總量密度較二零二一年(亦即基準年)減少。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密度較二零二三年下降約11%，而與二零二一年(基準年)相比則保持不變。由於收益下降，溫室氣體排放密度與基準年相比保持不變，但溫室氣體排放則較基準年減少36%。無害廢棄物密度則分別較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一年(基準年)減少25%及54%。

未來我們將訂立更多具體的量化環境目標，以保育環境及珍惜天然資源。本集團將致力於營運中實行適當措施，以達成目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2. 資源使用

本集團深知其有責任採取措施高效利用有限的資源，並履行其企業社會責任，引入更多環保方法以提升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表現。因此，本集團設立綠色辦公室政策以實現節能目標。

能源管理

於日常營運，本集團的主要能源消耗為辦公室及零售店用電。為減少我們的能源消耗，本集團推出各式環保政策，以提升節能意識：

1) 照明

- 已於辦公室安裝T5節能光管；
- 鼓勵員工下班時關燈；
- 於室內有陽光充分照射時關上部分照明設備；及
- 強烈建議午飯時間關燈。

2) 辦公室設備

- 電腦及其他電子設備在不使用時應該關上，以節約能源；及
- 保安員夜間巡視時確保所有不使用的設備關上。

除於辦公室採取的措施外，本集團亦參與了「地球一小時」活動，關掉辦公室的燈光一小時，旨在鼓勵員工參與並提升他們的關注度。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能源消耗量密度減少約9%，主要因為關閉三間零售店，推動用電量減少所致。為確保措施的有效性，本集團已訂立目標到二零二五年能源消耗總量密度(千瓦時／百萬收益)較二零二一年(亦即基準年)減少。

能源消耗表現概要：

能源類型	單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直接能源消耗			
— 汽油	千瓦時	27,110.60	17,090.63
間接能源消耗			
— 電力	千瓦時	2,824,180.00	3,603,695.00
能源消耗總量	千瓦時	2,851,290.60	3,620,785.63
能源消耗總量密度	千瓦時／百萬收益	3,226.69	3,562.2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水源管理

本集團在業務活動中不會大量用水。我們的租用物業供水設備由物業管理公司提供及管理，九龍灣辦公室及實惠家居零售店用水已計入管理費，因此並無可用水錶讀數。

雖然用水量有限，但我們仍推動辦公室優化生活習慣，鼓勵節約。茶水間及洗手間均張貼環保訊息，提醒員工節約用水。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目標是來年在辦公室及零售店推廣節約用水。

包裝材料使用

在零售管理業務(即實惠家居)中，包裝材料會當作携取貨品之用。所使用的主要包裝材料為膠袋，按顧客要求提供。

本集團嚴格遵守政府推行的塑膠購物袋收費計劃。索取膠袋的顧客須支付徵費，此舉有助限制膠袋用量。我們於零售店外張貼關於「自備購物袋」倡議的宣傳品，以提高顧客意識，鼓勵減少膠袋用量。於報告期內，得益於上述措施和關閉三間零售店及社會環保意識提升的共同作用，本集團的膠袋使用量明顯減少。

包裝材料消耗表現概要：

包裝材料類別	單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膠袋	個	33,020	103,000

實現目標進展

本集團已訂立目標到二零二五年能源消耗量密度較二零二一年(亦即基準年)減少。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能源消耗量密度較二零二三年減少約9%，亦較二零二一年(即訂立目標的基準年)減少約4%，主要因為關閉三間零售店，推動用電量減少所致。

未來我們將訂立更多具體的量化環境目標，以保育環境及珍惜天然資源。本集團將致力於營運中實行適當措施，以達成目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致力將本集團業務營運對環境造成的不利影響減至最低。儘管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不會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我們時刻警惕其業務營運對環境的潛在影響。

工作環境

本集團致力為僱員提供舒適及綠色的工作環境以提升工作效率。我們致力保持工作場所的衛生及整潔環境。本集團已簽署香港總商會的《清新空氣約章》，以減少排放並改善空氣質素。我們根據商會為公眾制定的《7-7-7清新都市》指引活動，並呼籲我們的員工於家居、工作及路途中採取簡易可行的措施，協助改善空氣素質。此外，本集團亦參與多項政府的環保活動，包括綠色辦公室教育、綠色日、「輕。型」上班日、回收重用大行動及藍天行動。

光害

香港建築密度高，晚間的戶外燈光可能會滋擾附近居民。為減少光害影響，實惠家居嚴格遵守二零一六年四月開始實施的《戶外燈光約章》。若干實惠家居店承諾在預調時間(午夜至早上7時)關閉對戶外環境有影響的裝飾、宣傳或廣告燈光。這項措施亦有助減少浪費能源。

A4. 氣候變化

本集團了解到識別及緩解重大氣候相關議題的重要性，並因此密切監督氣候變化對我們的業務及營運的潛在影響。根據《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制定的報告框架，氣候相關風險分為實體及轉型風險兩大類。

實體風險

颱風、風暴、暴雨及極寒或極熱等極端天氣事件發生頻率和嚴重性加劇，將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急性及慢性實體風險。本集團的資產可能受損及店舖營運中斷，因而銷售額減少及維修成本增加，導致收益下降。氣候變化亦可能在健康及通勤方面對我們的員工產生不利影響，並在我們經營所在的社區造成流離失所的情況。

為減低颱風及黑色暴雨等可能阻礙我們的業務的極端天氣事件的潛在風險及危害，本集團制定了緩解計劃，包括彈性工作安排及定期檢查辦公室場所等預防措施。此外，我們為易於極端天氣下受損的資產提供全面保險，將潛在的所需維護及維修成本減至最低。

轉型風險

為實現國際視野中的碳中和，本集團預計監管、技術及市場格局將因氣候變化而有所演變，包括全國政策及上市規則的收緊及環境相關稅項的出現。更嚴格的環境法律法規可能導致企業面臨更高索賠及訴訟風險，並可能產生額外的合規成本並對本集團的聲譽造成影響。

為應對政策及法律風險及聲譽風險，本集團持續關注法律法規的任何變動及氣候變化相關的國際趨勢，以規避因反應延遲導致的成本增加、違規罰款或聲譽風險。此外，本集團一直採取包含溫室氣體減排措施的綜合環境保護措施，並已制定逐步減低本集團未來的能源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的目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

B1. 僱傭

尊重我們每位員工的權利，是實現本集團及本集團業務所在社區的可持續發展的根本。本集團於業務營運各方面均體現尊重個人的承諾，而我們的政策及相關程序亦融入這個重點。我們致力提供愉快及家庭友善的工作環境。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僱傭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最低工資條例》（香港法例第608章）、《僱員補償條例》（香港法例第282章）、《性別歧視條例》（香港法例第480章）及《殘疾歧視條例》（香港法例第487章））的重大違規事件。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396名僱員（二零二三年：共有514名僱員）。人數的變動主要是由於前線業務的優化及數碼化，以及報告期內兼職僱員減少所致。按性別、年齡組別、地區及僱傭類型劃分的員工總數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僱員總數	396	514
性別		
男	168	220
女	228	294
年齡組別		
30歲以下	55	51
30至50歲	229	308
50歲以上	112	155
地區		
香港	316	458
中國	80	56
僱傭類型		
全職	361	467
兼職	29	46
臨時合約	6	1

招聘、晉升及解僱

本集團已為人力資源部制定員工招聘政策以確保維持適當及標準化的招聘流程。將定期對該政策進行審查，並根據需求進行修改，以反映本集團的發展變化、招聘流程的最佳實踐及相關法規的遵守情況。

本集團制定了有效的績效管理系統，為促進僱員關係定期進行績效考核以提供雙向溝通平台，透過及時輔導及諮詢並為僱員表現給予反饋及幫助識別個人培訓需求以提升績效及為進一步的發展激發僱員潛力。有關程序已載列於僱員手冊中。透過績效考核，本集團基於透明的激勵架構審查及調整薪酬。

有關終止僱傭合約事項已載列於僱員手冊中，並受內部政策所約束，以確保所有解僱事項已遵守香港的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嚴禁任何不公平或非法解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流失率約30.55%（二零二三年：33.57%）。下表載列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率：

	二零二四年 流失率(%)	二零二三年 流失率(%)
性別⁴		
男	30.41	31.54
女	30.65	35.06
年齡組別⁴		
30歲以下	41.51	58.02
30至50歲	27.56	33.14
50歲以上	32.21	24.28
地區⁴		
香港	31.97	39.96
中國	7.50	14.29

附註：

4. 流失率的計算方法：各類別僱員的離職人數除以報告期初及期末本集團各類別僱員總數的平均數。

薪酬及福利

作為一家多元化的服務集團，本集團深知我們的成功依賴於我們提供予客戶的服務品質及我們吸引、挽留及激勵優質僱員的能力。我們的僱員手冊訂明有關僱傭、薪酬及福利的一般慣例及政策。為保持競爭力，我們將底薪維持於行業水平，讓我們吸引及挽留高技術及積極上進的員工。

為吸引人才，本集團為我們的僱員提供公平及具競爭性的薪酬及福利。我們以市場為基準衡量我們的薪酬制度，以確保我們擁有激勵我們的人才庫的能力。本集團採納全面且以人為本的休假制度，為所有員工提供包括年假、生日假、婚假、產假、喪假及陪产假等全面福利。我們首次引進以下僱員福利，包括結婚禮券、新生兒紅包、購物優惠及金融貿易優惠。此外，為感謝多年來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員工，我們定期頒發長期服務獎以示謝意。

實惠家居設有「最佳員工」及「最佳經理」獎勵計劃，每年舉行一次，以表彰表現出色的員工和團隊，藉以提高士氣。每月亦舉辦比賽，以表揚優秀的前線員工，不時提升彼等信心。本集團相信，員工的奉獻精神值得肯定。

多元化及平等機會

本集團力求培養、保持及支持僱傭平等及多元化，符合適用法律及條例對不同年齡、種族、膚色、國籍、宗教信仰、殘疾、性取向、政見及任何其他狀況人士的保障。我們相信多元化可提供較輕鬆的環境，令員工更有滿足感，生活更有意義。所有人於招聘、甄選、僱傭、薪酬、調職、晉升、培訓或發展的過程中不應遭受歧視。我們根據學歷、經驗及能力僱用合資格人士擔任所委託的職責，當中絕無歧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工作與生活平衡

本集團致力為僱員維持良好的工作與生活平衡，我們相信此舉有助於維持僱員的工作及業務表現。為協助僱員平衡生活，我們按三種不同的主題制定活動：健康、快樂及活力。本集團推行家庭友善僱傭慣例，包括家庭假期福利及僱員支援計劃。為增進福祉及增進僱員關係，本集團亦為僱員組織下班後的工餘活動。

B2. 健康及安全

確保員工健康及安全是本集團業務的重要一環。因此，我們致力減低可能引致意外、受傷及危害健康的風險，從而維持安全、衛生、高效率的工作環境。我們確保所有員工都有能力勝任其負責的工作，並獲提供充足的培訓，以遵守本港所有關於健康及安全的法例及條例。

本集團高度重視確保安全的工作環境，並採取措施應對天然災害、火災、疾病及事故。我們鼓勵僱員視健康及安全作為其個人責任的一部分。本集團的健康及安全程序不時修訂，以確保其以風險為導向且明確界定責任。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健康及安全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香港法例第509章）及《僱員補償條例》（香港法例第282章））的重大違規事件。報告期內，錄得兩宗（二零二三年：4宗）工傷導致41個（二零二三年：30個）因工傷造成的工作日損失。相關事故主要由前線員工在產品和庫存運輸過程中發生。本集團已立即開展調查，同時評估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的成效，務求提高工人的安全。為杜絕未來發生類似事故，本集團已向前線員工提供操作過程的人身安全、設備操作、事故報告程序方面的培訓。

職業健康及安全

我們備存職業健康及安全記錄，確保時刻為員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我們採取預防措施、使用適當的辦公室設備，並定期評估辦公室風險，以加強工作場所安全。我們提供覆蓋門診、住院及牙科福利的綜合醫療保險計劃，為保障員工及其家人的健康保駕護航，同時開展定期疫苗接種計劃來減低感染傳染病的風險。

B3. 發展及培訓

我們致力確保員工的才能、技術和能力得到認同，達致人盡其才。本集團實施了多項培訓政策，亦舉辦了多個培訓課程，旨在提升員工技術、發展員工才能、加強本集團整體競爭力、生產力及效率。

我們的培訓課程是因應業務需要及員工的能力而制訂。我們為管理層員工及高端人才提供量身定制的管理培訓工作坊，以提升彼等專業知識及能力、擔任領導角色的心態、面對逆境的能力以及團隊精神。報告期內，我們組織量身定制的內部培訓及學習活動使員工了解最新的業務走向、行業需求及本集團今年的業務方向與策略。為提高前線業績，我們定期提供培訓課程以加強員工之間的溝通及合作，培養競爭精神及激發團隊精神。此外，我們利用我們的數碼平台推廣線上課程及電子學習以適應疫情後的「新常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為新僱員進行一項新職員導向培訓，使彼等能了解本集團之歷史及策略、企業文化、質素管理措施、規則及規例。該導向旨在透過建立歸屬及合作意識，使新僱員為其崗位作準備；通過提供必要的信息，解決僱員的疑慮；及消除任何潛在的障礙，以提高工作效率和持續學習。

報告期內，本集團已達致總計5,163小時（二零二三年：3,408小時）的培訓時數。下表載列按性別及僱員類型的僱員培訓數據：

	受訓僱員百分比 ⁵ (%)		每名僱員平均培訓時數 ⁶ (小時)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性別				
男	71.43	41.82	13.64	7.40
女	67.54	46.26	12.60	6.05
僱員類型				
高級管理層	81.25	75.00	26.00	17.50
中級管理層	76.92	77.78	19.27	11.33
一般僱員	68.39	42.08	12.25	6.09

附註：

- 受訓僱員百分比的計算方法：在報告期末各類別的受訓僱員人數除以各類別僱員人數。
- 每名僱員平均培訓時數的計算方法：在報告期末各類別的僱員培訓總時數除以各類別僱員總數。

B4. 勞工準則

防止僱用童工及強制勞工

本集團按照法律及法規的規定禁止招聘童工及強制勞工。本集團嚴格遵守當地法律，不得向未達到相關司法權區法定工作年齡的人士提供工作機會。

為避免非法僱用童工及未成年工人，本集團人力資源及行政部負責於招聘過程中核實身份證等個人資料。倘涉及違規，將根據具體情況予以處理。不得通過任何形式的武力或恐嚇，或任何與工作有關的體罰或脅迫來強迫任何員工違背其意願工作。有關加班補償流程已載於僱員手冊中，將會在符合條件的僱員需加班時為其提供加班補償休假。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童工及強制勞工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僱用兒童規例》（香港法例第57B章）及《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的重大違規事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透過公開公平的營運方式致力與我們的供應商及顧問建立可持續關係。我們的主要供應商主要由實惠業務發展有限公司、實惠食品有限公司及實惠寵物用品有限公司聘用。報告期內，本集團共聘用299名供應商（二零二三年：386名供應商），按地區劃分明細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地區		
香港	259	345
中國（不含港澳台地區）	30	33
南韓	3	2
日本	2	3
台灣	1	1
印度	1	1
越南	1	1
柬埔寨	1	–
馬來西亞	1	–
泰國	–	–
英國	–	–
供應商總數	299	386

為確保供應商符合我們有關品質、環境及社會標準的要求，我們進行審查、核准及不核准供應商及分包商的評估。於作出任何採購決策前，我們會對供應商及顧問進行評估，以規避環境及社會風險。我們保留了一份經核准供應商及顧問清單；未能符合商定標準的供應商及顧問可能會被暫停或自經核准清單中移除。

綠色採購

為支持可持續發展，我們的綠色供應鏈措施對業務供應商設有嚴格的環境、社會及道德標準。我們對供應商要求高，本集團應選擇符合本集團制定的類似標準的供應商作為我們的首選供應商。我們在採購及外判過程中納入可持續發展考慮因素，並要求供應商滿足基本標準。舉例而言，所有供應商均須遵守以下基本原則：

- 提供平等就業機會，認可集體談判權及現行最低薪酬待遇；
- 奉行誠信及問責標準；
- 盡量減少對中小型企業或本地供應商的不平等待遇；
- 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不使用任何童工或強制勞工，不會騷擾或苛待員工；及
- 支持可持續發展，行事對環境負責，遵守環保標準以節約資源，盡量減低生產、使用及棄置產品過程對環境的負面影響，以及盡量避免使用有害產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6. 產品責任

作為一家全面關懷企業，我們有責任為享受我們服務的顧客帶來愉快體驗，因此，本集團深知確保我們的服務品質的專業知識的重要性。滿足客戶所需是我們的宗旨，亦是我們各項業務及各個業務部門的行事原則。行事透明、提供優質意見是我們滿足客戶所需的關鍵，從而提高客戶滿意度、贏得客戶長期信賴。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與產品及服務相關的涉及健康及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商品說明條例》(香港法例第362章)及《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的重大違規事件。

質量保證

在銷售傢俬及家居用品時，本集團力求達致最高的品質、安全及一致水平。我們已實施產品批准及裝運前檢驗政策，以規範我們產品的質量保證程序，包括對電器、家用產品及寵物產品的新產品質量保證批准。實惠家居自二零零六年起已獲香港優質標誌局的「Q嘜」優質服務認證，而家匠TMF自二零一八年起亦榮獲有關認證，證明我們能夠提供高水平的客戶服務。

為保證達到基準水平，我們以獨立的品質保證團隊，確保產品質素及安全。該團隊透過以下方式，確保產品符合顧客期望：

- 開發產品—審查新設計、檢驗產品規格、分析產品是否符合顧客期望；
- 評估供應商—檢查供應商是否能夠達到質素方面的要求，與供應商建立溝通途徑，以解決供應方面的問題；
- 裝運前檢驗—檢驗製成品功能及安全程度是否符合規格要求；及
- 處理投訴—檢討產品缺陷及不符顧客期望的地方，提出改善產品質素的計劃。

作為標準操作程序的一部分，本集團亦已制定產品召回程序，減輕受影響產品的分銷及銷售，從而保障客戶健康與安全。憑藉該程序，我們確保有效地從市場及商店移除受影響的產品。召回程序後，質量保證部門將完成改進說明，以分析根本原因並確定問題的性質，同時實施糾正措施計劃以防止再次召回。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因安全及健康原因而召回任何產品。

報告期內，本集團接獲約189項(二零二三年：212項)有關產品缺陷、缺件等產品問題的投訴以及約241項(二零二三年：209項)有關配送安裝服務的投訴。為立即展開調查，我們收集了包括銷售交易、詳細投訴內容、照片及影片等資料，並在3個工作日內確認客戶的情況，以提供滿足客戶需求的解決方案。確保所有跟進行動嚴格遵守我們的標準操作程序，並於客戶關係管理系統中創建票證以供記錄。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將客戶的反饋視為改善產品質量及業務營運的機會。採取跟進行動後，分析投訴的根本原因，並與持份者召開審查會議。我們實施補救計劃，例如持續質量改進計劃及記分卡評分計劃。為確保我們程序的成效，本集團設定相關的關鍵績效指標，並通過月度績效追蹤報告定期審查標準操作程序，以便及時調整並在必要時微調行動計劃。

客戶服務

本集團對來自本集團客戶及賓客的反饋及投訴持開放及歡迎的態度，本集團視其為改善服務的機會。有關投訴的處理程序詳情載於投訴及建議處理政策中，以供有關僱員參考。倘本集團接獲任何投訴，本集團將及時行動，以有效的矯正措施解決問題。

報告期內，本集團接獲約62項(二零二三年：63項)有關客戶服務的投訴。門店營運管理人員及相關人員即時回應客戶，並進行調查及訪談。為避免類似問題發生，相關員工已接受強化培訓課程，員工培訓部門與前線員工進行案例研究及現場分享。員工培訓部門及營運管理團隊密切監察及檢討有關投訴的改善計劃。

處理個人資料

本集團以高度安全及保密標準保護個人資料私隱，以嚴守有關資料私隱的監管規定。我們致力維護及保護個人資料。

本集團訂有內部政策，規管向資料當事人收集個人資料及處理該等資料的方式。根據我們的資料保護原則，我們須遵照《私隱政策聲明》，讓公眾清楚了解資料使用者對於收集、保管及使用個別個人資料的一般政策及做法。

此外，根據我們的資料保護原則，我們向個別人士收集可供辨識個人身份的資料時須遵照《收集個人資料聲明》，讓資料當事人知悉有關收集其特定個人資料的若干事宜。除非經資料當事人書面同意，本集團不會將個人資料用於直銷推廣用途，或將個人資料提供予任何人士作該等用途。另一方面，本集團維持穩健的安全系統及措施，防止個人資料遭未經授權使用。

知識產權保護

本集團已制定有關保護知識產權的政策及措施。本集團的知識產權如遭任何侵犯，本集團將敦促侵權者停止侵權行為。倘侵權行為持續，本集團將採取進一步行動。

B7. 反貪污

本集團致力提倡及維持最高的誠信、正直及公平標準。我們的全體員工必須確保本集團的聲譽不會因不誠實、不忠或貪污而受損。僱員手冊對上述事宜訂有明確政策。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的重大違規事件。報告期內，概無針對本集團或其僱員提出的有關任何形式貪污的已審結訴訟案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舉報渠道

本集團繼續實施舉報政策，以鼓勵僱員報告任何涉嫌違背道德的不當行為，而毋須擔心會遭到責難。我們已訂立相關程序，讓僱員直接向合規部提出投訴，而合規部將評估有關投訴，判斷是否需要進行調查。合規部在必要時與有關部門進行調查，並轉達改善建議予相關管理人員予以實行。審計程序、調查結果及隨後採取的跟進措施會每年向審核委員會匯報。

反貪污培訓

我們向管理層及僱員提供有關反貪污的培訓，以提升他們防範任何形式的不道德行為的意識，如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等。報告期內，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已參加由本公司舉辦的反貪污培訓。

B8. 社區投資

多年來，本集團秉承「全面關懷」的核心價值，關懷社會不同行業和群體。本集團及我們的員工致力與本港社會各界攜手合作，推出各種舉措，包括創造就業、教育年青一代，以及賑災工作。

社區參與

本集團相信，回饋社會是每個本地機構應盡的責任。我們每年為香港的各項事業作出貢獻。除了照顧受疫情影響的有需要人士外，本集團亦回饋社會，參與大大小小的活動。

- 為支援博愛醫院籌集社會服務資金、在本港推廣單車運動及提高環保意識，本集團贊助和招募企業義工隊參加「博愛單車百萬行 2024」活動，並捐贈善款約33,000港元。
- 時富集團與防止虐待兒童會合作，支持「新界賣旗日」活動。本集團招募企業團隊參與，以助力這一富有意義的活動。活動所籌得的善款將用作支持防止虐待兒童會服務經費，使香港的保護兒童服務能全面推展。
- 為了向社區出一分力，減少食物浪費及協助基層家庭，我們的員工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在「惜食堂」廚房參與義工服務，將剩餘食物烹煮成營養均衡的膳食，免費派發給弱勢社群。
- 二零二四年十月，時富集團與香港公益金合作開展「公益金便服日」活動。此活動鼓勵上班族和學生穿上舒適的便服上班上學，同時為本地有需要人士籌募善款。時富集團期望透過這次活動，宣揚社區關愛互助精神，並身體力行參與有意義的公益行動。
- 實惠集團秉承我們「全面關懷」的核心價值，為新田房屋的住戶提供獨家優惠。新田房屋為過渡性房屋項目，以短租形式及較低的租金，租予輪候公屋不少於3年或有逼切住屋需要的家庭入住。是項優惠涵蓋傢俱、家品及家電，助力住戶打造屬於自己的舒適天地。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關百豪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A. 環境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密度。	排放物（不適用—已解釋）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密度。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排放物

層面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用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每生產單位估量。	資源使用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及天然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及天然資源

層面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氣候變化
關鍵績效指標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氣候變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B. 社會

層面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僱傭

層面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2.1 過去三年（包括報告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健康與安全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發展及培訓

層面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勞工準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層面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產品責任

層面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報告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反貪污

層面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發行人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投資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彼等之報告，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年內之主要業務包括(a)零售管理業務，包括透過於香港之「實惠家居」、「家匠TMF」、「SECO」、「Pricerite Food」及「Pricerite Pet」等多元品牌連鎖店銷售傢俬、家品、家電、食品及寵物用品；(b)為投資者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投資管理業務」）；及(c)透過時富金融（本公司擁有64.47%權益之上市附屬公司）提供之其他金融服務業務（不包括投資管理業務）。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74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業務回顧

對年內本集團業務的回顧，以及對本集團日後業務發展及可能面臨之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之討論，載於本年報「財務回顧」、「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董事長致股東的信」章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本集團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使用財務主要表現指標對本集團年內表現進行之分析載於本年報「財務回顧」一節。

除於本年報所披露外，自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結束以來，概無發生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持份者關係

我們深明業務發展建立於我們服務範圍內所有「人」的長遠利益之上。

在發展業務的過程中，我們亦非常關注主要持份者的需要，特別是我們的股東、員工、顧客、供應商及社區。正因如此，我們努力成為一所能照顧這些主要持份者需要的「全面關懷企業」。

本集團一直堅持「以人為本」為我們的核心理念和企業文化的中心思想。我們尊重持份者的各種需要，並為開創更美好的未來發展，致力平衡各方面的不同利益。

我們的五個核心價值「以人為本」、「以客為先」、「質素承諾」、「群策群力」及「與時並進」，乃為引導整體員工奮力向前的宗旨。

我們致力創造愉快的工作環境，提升員工對公司的歸屬感，從而把他們的潛力發揮到極致，以優質產品及創新服務，滿足顧客需要，同時加強與供應商的合作，以便為客戶提供高質素產品及服務，從而確保本集團可持續發展。

董事會報告

股東關係

本集團致力於主動、透明及有效地與我們的股東及金融業界溝通，藉此確保統一及適時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發佈資料。

我們已建立與股東溝通的有效渠道，旨在確保公司資料易於查閱。有關監管披露及本公司通告的公司通訊資料，包括財務報告、業績公佈、公司公佈及通函，將按持續披露原則予以刊發並遵守適用於本公司的法律及監管規定。有關本公司及其業務的公司通訊及其他一般資料（例如新聞稿）將登載於公司網站（www.cash.com.hk）並盡快向媒體發佈。本公司遵守其企業政策，不會披露尚未向外公佈或潛在股價敏感的資料（例如銷售及溢利預測）。

關心員工

我們認為員工是本集團最重要的資產。我們根據績效掛鈎的評估體系為員工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廣闊的職業發展機遇。秉持倡導學習文化的熱忱，本集團在僱員再培訓局(ERB)主辦之「人才企業嘉許計劃」中，獲頒發「SuperMD」的稱號，以表揚本集團在人才培訓及發展工作方面卓越的表現。我們亦向員工提供定期培訓，包括內部培訓，以及由專業機構提供的進修課程，令員工緊貼市場、行業及各項業務的最新發展。

本集團致力照顧員工的福祉，因為我們相信健康的體魄與心靈對他們的事業及個人生活有正面的影響。

我們除了制定了有關員工健康、工作安全和福利制度的政策外，本集團更不斷舉辦康樂和具教育意義的活動，主題豐富多樣，包括專業發展、平衡工作與生活、健康與安全、獎賞及肯定，以及員工家庭等，各項精彩活動幫助員工發掘興趣、啟發潛能及於工餘時放鬆心情。本集團為民政事務局及家庭議會計劃下之「家庭友善僱主」，肯定本集團的家庭友善僱傭政策及做法，為本公司及僱員的家庭生活帶來正面影響。

為表揚我們致力發展僱員導向的人力資源管理及推廣家庭友善僱傭措施，以及在有關方面所作出的努力，我們獲勞工處認可為《好僱主約章》計劃的簽署機構。

我們真誠關懷員工的退休需求，更為員工提供了額外退休福利。本集團及時富金融榮獲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積金局)頒發「積金好僱主10年」殊榮以及「電子供款獎」及「積金推廣獎」，實惠家居則榮獲積金局頒發「積金好僱主」殊榮以及「電子供款獎」及「積金推廣獎」。

時富金融及實惠家居獲聯合國兒童基金會頒發「母乳餵哺友善工作間」嘉許狀，以表彰其支持媽媽們復工後繼續母乳餵哺，為下一代提供最佳營養。

董事會報告

以客為先

我們以客戶利益為先，致力為享受我們服務的顧客帶來愉快體驗。

我們重視客戶的回應，並致力透過互聯網、日常通訊、客戶服務及售後服務等途徑了解客戶意見。此外，我們建立網站、電子化入門網頁、電郵、Facebook及客戶熱線等，以處理客戶之回應。

憑藉實惠家居的優質服務表現，本公司獲香港零售管理協會的「優質服務認可」認證，以及二零二四年度最佳優質服務零售商(家居生活百貨產品組別)大獎。實惠家居連續20年獲香港旅遊發展局認可為「優質旅遊服務」計劃商戶，家匠TMF同樣獲得此認可，彰顯其致力於實現高標準的產品質素及服務。

實惠家居獲香港工業總會授予香港Q嘜優質服務計劃認證，證明本公司提供的服務質素上乘，並達致這一備受推崇的認證計劃所設定的標準。

實惠家居亦獲香港零售管理協會評為十大O2O零售品牌，以及頒發十大信譽優網店大獎，嘉獎其於線上線下顧客體驗方面的傑出表現。

實惠家居在香港開心購物節2024中獲評選為「有禮店舖」(超級購物覽組別)，彰顯我們對卓越客戶服務的堅定承諾，並致力於營造舒適友善的購物環境。

實惠家居於香港貨品編碼協會舉辦的「貼心企業嘉許計劃」中榮獲「五年+賞」標誌，突顯我們重視客戶關懷，致力於提升整體購物體驗。

Pricerite Pet獲PetCity毛孩日常及HolidaySmart假期日常頒發「我最喜愛毛孩一站式家庭方案大獎」。該獎項彰顯我們致力於提供全方位、高品質的寵物產品及服務，旨在滿足飼主及毛孩的多元需求。

實惠家居及時富金融分別獲香港品牌發展局的香港名牌標識計劃認可為「香港卓越服務名牌」及「香港服務名牌」。

憑藉卓越專業的金融服務，時富金融榮獲「粵港澳大灣區最佳金融服務獎」，表彰我們不遺餘力提供優質服務，以及在區域金融業中作出重大貢獻。

供應商

我們深信，供應商對於建立優質業務而言同樣重要。我們積極與供應商溝通，確保他們提供優質及可持續的產品與服務。

董事會報告

關心社會

本集團致力為業務所在社會提供支持與幫助，其中包括愛心捐助、培育人才、義工服務及共襄善舉。

過去多年來，我們大力支持各類社區服務及慈善活動，體現我們對社會的關心。我們亦一直鼓勵僱員及其家人在業餘時間參與義工服務，為社區弱勢社群出一分力。

憑藉我們的可持續發展能力及在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深入工作，本集團及時富金融榮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社聯)頒授的「15年Plus商界展關懷」獎項，實惠家居則獲「20年Plus商界展關懷」獎項，表揚我們在「關懷社區」、「關懷員工」及「關懷環境」等方面所取得的成就，亦肯定我們大力支持社區服務及對僱員參與的承諾。

時富金融作為二零二四／二五年度「Say Yes To Breastfeeding(母乳育嬰齊和應)」活動有效拓展合作夥伴榮獲聯合國兒童基金會頒授感謝狀，實惠家居則作為母乳餵哺友善場所獲發感謝狀(金章)。這一認可凸顯時富金融支持推廣母乳餵哺，同時表揚實惠家居決心營造母乳餵哺友善環境。

環保政策及表現

作為一家全面關懷企業，本集團一直致力將我們對自然環境的影響減至最少，同時亦在公司營運需要及環境保護間維持平衡。

本集團推行「綠色辦公室政策」，採取多種措施以節約能源與用紙並鼓勵循環再用。我們亦舉行不同類型的「綠色辦公室運動」，以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並鼓勵他們身體力行。

本集團多年來積極參與由知名機構組織的各類環保項目及活動且屢獲殊榮。時富集團、時富金融及實惠家居獲環境運動委員會在二零二四年香港環境卓越大獎頒發「減廢證書」(良好級別)。實惠家居更獲委員會認可為「香港綠色機構」。實惠家居獲歐綠保綜合環保(香港)有限公司頒發「二零二四年『四電一腦』妥善回收及業界合作感謝狀」，彰顯了本集團的全面關懷文化及對履行企業責任的承諾。

遵守法例及規例

本集團備置合規程序，以保證遵守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尤其是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者。年內，本集團已在企業層面上嚴格遵守相關法例及規例以及對本集團業務產生重大影響的法例及規例。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經審核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之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69至170頁。

物業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及設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董事會報告

附屬公司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7。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本集團儲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77至78頁綜合財務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本公司之儲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計算之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約為41,997,000港元。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就發售新股按比例給予現有股東優先購買權。

持續關連交易

回顧年內，本公司擁有上市規則第14A.55條及第14A.56條項下之以下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日，時富證券有限公司（時富金融之全資附屬公司，且為本公司透過時富金融持有之一間附屬公司）與以下各關連客戶（統稱「關連客戶」）訂立保證金融資協議：

- (i) 關百豪博士；
- (ii) 關廷軒先生；
- (iii) 梁兆邦先生；
- (iv) 羅軒昂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日辭任）；
- (v) 黃思佳女士；及
- (vi) Cash Guardian Limited。

根據上述各保證金融資協議，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各年，時富證券有限公司向每位關連客戶提供保證金融資信貸，期限自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限金額最高達40,000,000港元（此乃代表保證金融資信貸之最高未償還結餘，包括應計之未償還利息）。

於各保證金融資協議日期，(i)關百豪博士、梁兆邦先生及關廷軒先生各為本公司之董事；(ii) Cash Guardian Limited由關百豪博士間接全資擁有；及(iii)羅軒昂先生及黃思佳女士各為時富金融之董事，上述人士各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與各關連客戶之保證金融資安排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由於(i)羅軒昂先生及黃思佳女士各自僅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之關連人士；(ii)董事會已批准與羅軒昂先生及黃思佳女士各自訂立保證金融資安排；及(iii)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各有關交易之條款均屬公平合理，各有關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故與羅軒昂先生及黃思佳女士各自訂立保證金融資安排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1條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除以上所述者外，上述所有保證金融資協議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有關交易之詳情於本公司及時富金融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日之聯合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之通函披露。

羅軒昂先生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日辭任時富金融及其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但彼直至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即彼從本集團辭任後十二個月)為止仍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關連客戶動用的保證金融資信貸最高金額超逾年度上限40,000,000港元。

董事(包括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及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i)於本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ii)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及(iii)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協議訂立，其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本公司的核數師獲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聘用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核證聘用」，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經修訂)「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上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根據所完成的工作，本公司的核數師已按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載有上文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相關結果及總結的無保留意見函件。

與關聯人士之交易

本集團與關聯人士之交易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及44，該等與關聯人士之交易乃關於本節上文「持續關連交易」一段所披露之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或為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公佈、匯報、年度審閱及股東批准規定之關連交易。年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本集團與關聯人士之交易之披露規定。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回顧年內，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集團之營業總額不足30%。

回顧年內，五大供應商之購貨額佔本集團之購貨總額不足30%。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本公司於年內及直至本年報刊發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關百豪
梁兆邦
關廷軒
張子睿
關亦婷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五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家駒
黃作仁
陳克先

以下董事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合資格並願重選連任：

- (i) 關亦婷女士，為新任執行董事，將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
- (ii) 梁家駒先生、黃作仁先生及陳克先博士，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根據彼等之董事任期於每年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董事資料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的規定董事資料並無其他變動須予以披露。

董事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在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之交易、安排或合約權益

除於本節上文「持續關連交易」及「與關聯人士之交易」標題項下所披露或屬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公佈、匯報、年度審閱及股東批准規定之關連交易外，在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本集團所訂立，且本公司董事於其中享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之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

董事會報告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a)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b)標準守則須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資料，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擁有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A. 本公司

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持股量 (%)
		個人	公司權益	
關百豪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598,501	39,599,098*	49.79
梁兆邦	實益擁有人	37,642	—	0.05
		636,143	39,599,098	49.84

* 該等股份由Cash Guardian持有。由於關百豪博士於Cash Guardian持有下文「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之權益，因而被視為擁有所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B. 附屬公司

時富金融

每股面值0.04港元普通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持股量 (%)
		個人	公司權益	
關百豪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6,124,000	277,989,563*	70.53
關廷軒	實益擁有人	4,476,000	—	1.04
張子睿	實益擁有人	2,004,000	—	0.46
		32,604,000	277,989,563	72.03

* 該等股份由CIGL(Praise Joy Limited(本公司實益擁有其100%權益)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持有。關百豪博士實益擁有本公司約49.79%權益，詳情於下文「主要股東」一節披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關百豪博士被視為擁有CIGL所持時富金融全部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A. 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採納的舊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予以終止。根據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取代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的舊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在上市規則新第17章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前已予採納。本公司將根據舊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之過渡安排遵守上市規則新第17章之規定。

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且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舊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尚未行使、失效、註銷或已行使的購股權。有關舊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

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為8,072,018股，佔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股數約10%。於本年報日期，舊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因此舊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股份可供發行。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權可供授出之購股權數目為8,072,018份。舊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終止，故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可供授出之購股權。

B. 附屬公司

時富金融

時富金融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舉行之時富金融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獲採納。時富金融購股權計劃在上市規則新第17章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前已予採納。時富金融將根據時富金融購股權計劃之過渡安排遵守上市規則新第17章之規定。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時富金融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時富金融每股面值0.04港元股份之購股權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參與者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 失效 (附註(4))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其他僱員參與者 (附註(5))	29/07/2021	01/08/2021-31/07/2025	0.572	(1)、(2)、(3)	1,500,000	(975,000)	525,000

附註：

- 購股權分四期歸屬，分別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25%、自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25%、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25%，及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25%。
- 購股權須受限於達致由時富金融董事會董事長批准及/或由時富金融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之既定的里程碑/表現指標及/或購股權期間相關年度之業務預算計劃。
- 購股權必須在時富金融董事會批准購股權歸屬之日起計一個月內行使。
- 購股權失效乃由於購股權根據購股權之條款期滿。
- 其他僱員參與者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僱員。
- 根據時富金融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時富金融股份總數為26,642,477股，佔時富金融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股數約6.34%。
- 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時富金融購股權計劃授權可供授出之購股權數目為26,117,477份。
- 年內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或註銷。

董事會報告

股份獎勵計劃

附屬公司

時富金融

時富金融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受託人已收購18,282,000股時富金融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託人共持有18,282,000股時富金融股份。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之股份總數為26,117,477股時富金融股份。

股份獎勵計劃條款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

於自採納日期起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結束期間，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股份獎勵。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所知，下列人士／公司(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置存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或須予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姓名／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持股量 (%)
Hobart Assets Limited (附註(1)及(2))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9,599,098	49.05
Cash Guardian (附註(1)及(2))	實益擁有人	39,599,098	49.05
王瑞明先生 (附註(3))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公司之權益及其他權益	4,110,245	5.09
黎永雄先生 (附註(4))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公司之權益及其他權益	4,037,405	5.00
梁嘉媚女士 (附註 (5))	實益擁有人及其他權益	4,037,405	5.00

附註：

- (1) 該等股份指由Cash Guardian (乃為Hobart Assets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即100%由關百豪博士實益擁有)持有之同一批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關百豪博士及Hobart Assets Limited被視為擁有Cash Guardian所持股份之權益。
- (2) 關百豪博士(董事，其權益並無於上表中披露)擁有及／或被視為擁有共40,197,599股股份(49.79%)，當中由Cash Guardian持有39,599,098股股份及由私人名義持有598,501股股份。其權益詳情披露於上文「董事之證券權益」一節內。
- (3) 王瑞明先生所持股權乃基於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作出的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之通知(其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所匯報)持有本公司股份數目(經因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生之每20股合併為1股之股份合併作出調整後)。根據王瑞明先生所匯報的上述通知，該等股份中1,022,061股是以其私人名義持有，2,223,607股是由Mingtak Holdings Limited(王瑞明先生擁有100%權益之受控制公司)持有，以及864,577股是由其根據授權書作為代名人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瑞明先生被視為擁有所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 (4) 黎永雄先生(「黎先生」)所持股權乃基於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作出的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之通知(其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日所匯報)。根據黎先生所匯報的上述通知，該等股份中2,887,000股是以其私人名義持有，414,405股是由Grimsby Consultants Limited(黎先生擁有100%權益之受控制公司)持有，以及736,000股是由黎先生之配偶梁嘉媚女士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黎先生被視為擁有所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 (5) 梁嘉媚女士(「梁女士」)所持股權乃基於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作出的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之通知(其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日所匯報)。根據梁女士所匯報的上述通知，該等股份中736,000股是以其私人名義持有，另3,301,405股是由梁女士之配偶黎永雄先生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梁女士被視為擁有所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置存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或須予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本公司於刊發本年報前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根據上市規則維持足夠之不少於25%股份的公眾持股量。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管理及經營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合約。

權益掛鈎協議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及42所披露本集團之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且於該年度末亦不存在任何權益掛鈎協議。

獲准許彌償條文

一項惠及董事之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公司條例第469條）現時及於本財政年度生效。

確認獨立人士

本公司已接獲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書面確認書，確認彼等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性之規定，以及本公司仍然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核數師

本公司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更換核數師之事宜。

本公司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關百豪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74至168頁的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動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善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分配至零售業務之商譽及可使用年期無限之無形資產之減值評估

我們已將分配至零售業務賺取現金單位(「賺取現金單位」)組之商譽及可使用年期無限之商標之減值評估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蓋因該等事項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以及就減值評估釐定可收回金額時涉及的重大判斷及估計而言十分重要。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零售業務賺取現金單位組之商譽及商標之減值評估之賬面值分別為39,443,000港元及38,000,000港元。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21所載，零售業務賺取現金單位組之可收回金額由貴集團管理層經參考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高者釐定。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根據來自業務之現金流量，並考慮現金流量預測中所使用之收益增長率、毛利率及長期增長率及參考可比較公司之合適貼現率，貴集團管理層已採用預期賺取現金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估計使用價值。

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貴集團管理層進行減值評估之結果，毋須就商譽及商標確認減值虧損。

減值評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就分配至零售業務賺取現金單位組之商譽及可使用年期無限之無形資產之減值評估而言，我們的程序包括：

- 了解貴集團管理層進行的商譽及可使用年期無限之無形資產之減值評估；
- 讓內部估值專家參與評估使用價值計算之數學準確性及貴集團管理層採用的關鍵假設及輸入數據的合理性，包括預期零售業務基於來自業務之現金流量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考慮現金流量預測中所使用之收益增長率、毛利率及長期增長率及參考可比較公司之合適貼現率；及
- 將零售業務賺取現金單位組之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進行比較。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提供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的規定僅向 閣下全體成員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錯誤陳述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地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信息計劃並實施集團審計以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並以之為基準就 貴集團財務報表出具意見。我們負責就 貴集團審計進行的審計工作的方向、監督和審核。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適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潘錦泉先生。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5	883,657	1,016,423
存貨成本	14	(468,124)	(553,580)
其他收入	7	7,773	16,590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	19,399	2,159
薪金、津貼及相關福利	8	(179,236)	(194,992)
其他經營、行政及銷售開支	11	(207,903)	(217,342)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0	(381)	(42,906)
物業及設備之折舊	17	(10,703)	(15,46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	(88,818)	(124,485)
財務成本	9	(21,260)	(25,070)
除稅前虧損		(65,596)	(138,669)
所得稅抵免(支出)	13	1,814	(4,256)
年內虧損	14	(63,782)	(142,925)
年內其他全面(支出)收入，扣除所得稅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			
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4,072)	1,493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591)	(1,757)
		(4,663)	(264)
年內總全面支出		(68,445)	(143,189)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8,266)	(108,009)
非控股權益		(5,516)	(34,916)
		(63,782)	(142,925)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總全面支出：			
本公司擁有人		(62,929)	(108,273)
非控股權益		(5,516)	(34,916)
		(68,445)	(143,189)
每股虧損	15		
— 基本(港仙)		(72.18)	(133.81)
— 攤薄(港仙)		(72.18)	(133.8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7	18,772	29,083
使用權資產	18	68,494	113,384
商譽	19	39,443	39,443
無形資產	20	47,501	47,501
租金及水電按金	24	8,326	15,514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	26	4,806	25,821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	27	4,592	4,691
其他資產		4,940	5,452
遞延稅項資產	22	7,264	5,450
		204,138	286,339
流動資產			
存貨－持作出售之完成品		22,830	30,209
應收賬款	23	118,179	130,80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155,718	186,765
合約資產		911	2,838
應收貸款	25	10,886	5,188
可退回稅項		–	4,526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	27	41,490	37,349
原始期限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28	423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8	32,818	54,061
銀行結餘－信託及獨立賬戶	28	308,246	346,215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28	136,038	233,362
		827,539	1,031,31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9	454,357	499,437
綜合投資基金產生的財務負債	30	1,515	122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31	78,988	103,720
合約負債	32	51,292	62,504
應付稅項		6,652	7,628
租賃負債	33	45,855	64,786
借款	34	175,127	339,612
		813,786	1,077,809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13,753	(46,49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17,891	239,848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5	16,144	16,144
儲備		36,892	99,82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3,036	115,965
非控股權益	36	43,094	53,015
權益總額		96,130	168,980
非流動負債			
借款	34	84,103	-
遞延稅項負債	22	11,111	11,111
租賃負債	33	26,547	59,757
		121,761	70,868
		217,891	239,848

載列於第74至16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述簽署人代表簽署：

關百豪
董事

張子睿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a))	撥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b)及(c))	一般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d))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附註(e))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佔 附屬公司 資產淨值 千港元 (附註44)	持作股份 獎勵計劃 之股份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6,144	4,127	88,926	1,160	64,097	4,448	12,208	1,058	3,926	196,094	95,180	-	291,274
年內虧損	-	-	-	-	-	-	-	-	(108,009)	(108,009)	(34,916)	-	(142,925)
年內其他全面(支出)收入	-	-	-	-	-	-	(1,757)	1,493	-	(264)	-	-	(264)
年內總全面(支出)收入	-	-	-	-	-	-	(1,757)	1,493	(108,009)	(108,273)	(34,916)	-	(143,18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 額外權益	37	-	-	-	40,258	-	-	-	-	40,258	(40,258)	-	-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 部分權益而並無失去 控制權	38	-	-	-	(12,114)	-	-	-	-	(12,114)	33,009	-	20,895
購股權失效	-	-	-	-	-	(4,448)	-	-	4,448	-	-	-	-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6,144	4,127	88,926	1,160	92,241	-	10,451	2,551	(99,635)	115,965	53,015	-	168,980
年內虧損	-	-	-	-	-	-	-	-	(58,266)	(58,266)	(5,516)	-	(63,782)
年內其他全面支出	-	-	-	-	-	-	(591)	(4,072)	-	(4,663)	-	-	(4,663)
年內總全面支出	-	-	-	-	-	-	(591)	(4,072)	(58,266)	(62,929)	(5,516)	-	(68,445)
購買附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 所持股份	-	-	-	-	-	-	-	-	-	-	-	(4,405)	(4,405)
轉撥至累計虧損	-	-	-	-	-	-	-	(1,342)	1,342	-	-	-	-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6,144	4,127	88,926	1,160	92,241	-	9,860	(2,863)	(156,559)	53,036	47,499	(4,405)	96,130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 (a)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本公司股份溢價可用於繳足以全數繳足紅利股份形式向本公司股東發行之本公司未發行股份。
- (b)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繳入盈餘可供分派予股東，惟於以下情況，公司不能宣派或支付股息，或分派繳入盈餘：
 - (i) 公司現時或可能於支付股息後無力償還到期負債；或
 - (ii) 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價值可能於支付股息後低於其負債及其已發行股本和股份溢價賬之總和。
- (c) 本集團之繳入盈餘，即為根據一九九四年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本面值及本公司為此已發行之股本面值，與削減股份溢價賬、削減股本及轉撥撤銷累計虧損之款項後產生的淨額之間的差額。
- (d) 本集團之其他儲備，即為來自二零零零年分派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時富金融」)股份及於二零二四年發行新時富金融股份之儲備，以及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產生之影響。
- (e) 本集團之重估儲備即先前所持一間聯營公司權益相關之商標(計入無形資產)之公平值調整、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時被重新分類至累計虧損之聯營公司所持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以及於年內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營運業務			
除稅前虧損		(65,596)	(138,669)
經調整：			
物業及設備之折舊	17	10,703	15,46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	88,818	124,485
存貨撇銷	14	1,977	2,501
財務成本	9	21,260	25,070
利息收入	7	(2,499)	(1,793)
股息收入	7	-	(71)
綜合投資基金產生的財務負債收益淨額	7	(33)	(5,635)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 之公平值變動收益淨額	7	(23,058)	(1,396)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381	42,906
撇銷無形資產	7	-	5,051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虧損	7	2,467	116
提早終止一項租賃之虧損	18	855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35,275	68,031
其他資產減少		512	1,394
存貨減少		5,402	23,91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43,312	32,796
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1,927	(221)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減少		19,016	1,343
銀行結餘減少—信託及獨立賬戶		37,969	135,981
應付賬款減少		(45,080)	(182,710)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24,732)	(55,118)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11,212)	13,776
營運所得之現金淨額		62,389	39,185
已退(已付)所得稅		3,541	(31)
營運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65,930	39,154

綜合現金流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投資業務		
已收利息	2,499	1,793
已收股息	-	71
原始期限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增加	(423)	-
存置已抵押銀行存款	-	(2)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21,243	100
(墊付)償還應收貸款	(5,575)	7,383
購買物業及設備	(2,859)	(4,170)
租金按金退款	5,149	6,803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16,943	-
出售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	32,421
購買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	-	(18,002)
投資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36,977	26,397
融資業務		
提取借款	483,514	660,384
償還借款	(563,896)	(696,017)
償還租賃負債	(94,885)	(127,766)
租賃負債所繳付之利息	(4,347)	(6,574)
借款所繳付之利息	(16,913)	(18,496)
第三方投資者對綜合投資基金之貢獻	2,988	-
第三方投資者對綜合投資基金之贖回	(1,562)	-
購買股份獎勵計劃股份	(4,405)	-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部分權益(並無失去控制權)所得款項	-	20,895
融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199,506)	(167,574)
現金及等同現金之減少淨額	(96,599)	(102,023)
年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	233,362	334,411
匯率變動之影響	(725)	974
年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總額	136,038	233,362
即：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136,038	233,3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百豪先生持有本公司普通股本之49.79%且為最終控股股東。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年報公司資料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附註47。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就編製財務報表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其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供應商融資安排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³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³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¹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第11卷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⁴

¹ 於將予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其他修訂本於可見將來對綜合財務報表不會構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所作決定的資料被視為重要資料。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適用披露規定之資料。

鑒於本公司之流動負債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過其流動資產88,90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47,774,000港元)，故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於批准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合理預期本集團有充足營運資金(包括預期對一年內到期的現有信託收據及定期貸款進行持續滾轉、現時可用的銀行融通，以及內部財務資源)，可為本集團的運營提供資金，及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起十二個月內支付本集團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彼等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之實體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情況，即取得控制權：

- 有權控制被投資方(即現有權利賦予其目前掌控被投資方之有關業務之能力)；
- 因其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以其對被投資方之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數，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倘本集團擁有被投資方之投票權不佔大多數，則當投票權足以為本集團提供單方面掌控被投資方有關業務之實際能力時，本集團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在評估本集團於被投資方的投票權是否足以為其提供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本集團持有的投票權規模與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所持投票權規模及分散程度的比較；
- 本集團、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或其他各方持有的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表明本集團當前擁有或沒有能力於需要作出決定時掌控有關業務的任何其他事實及情況(包括以往股東大會之投票模式)。

當本集團承擔或享有本集團亦擔任一般合夥人的被投資方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權利時，或本集團為評估其是否控制相關基金，將決定自己為一名主事人抑或代理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綜合基準(續)

代理人主要為獲委聘代表及為其他一方或多方(主事人)利益而行之人士，因此其行使決策權並非對被投資方的控制。於釐定本集團是否為基金代理人時，本集團將評估：

- 其對被投資方之決策權範圍；
- 其他人士持有之權利；
- 根據薪酬協議有權享有之報酬；及
- 決策者從持有被投資方其他權益中面臨之回報變化風險。

當本集團獲得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即開始對其綜合入賬，而當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即不再對其綜合入賬。具體而言，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從本集團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日計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擁有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日止，列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每一項目均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總全面收入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餘額亦然。

如有需要，本集團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所採用者保持一致。

所有集團內資產及負債、股本、收益、開支及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之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從本集團權益中獨立呈列，列示為現時擁有權權益賦予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淨資產。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如無導致本集團失去該等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入賬列為權益交易。本集團相關權益部分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均予以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相關權益之變動，包括根據本集團及非控股權益之權益比例於本集團及非控股權益之間重新分配相關儲備。

非控股權益經調整之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兩者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倘若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取消確認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及非控股權益(如有)。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並按(i)已收代價之公平值與任何留存權益之公平值總和及(i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先前於該附屬公司之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所有金額均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即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具體規定/許可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其他權益類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之商譽按於收購業務日期確立之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被分配至預期可受惠於合併協同效應之本集團各賺取現金單位(「賺取現金單位」)(或各組賺取現金單位)。就內部管理而言，該單位為對商譽進行監控之最低層次，且不會超過營運分部。

已獲分配商譽之賺取現金單位(或賺取現金單位組)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就報告期間因進行收購而產生的商譽而言，已獲分配商譽的賺取現金單位(或賺取現金單位組)會在該報告期間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倘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削減該單位獲分配之任何商譽賬面值，然後以該單位(或賺取現金單位組)內各資產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內其他資產。

於出售相關賺取現金單位或賺取現金單位組內之任何賺取現金單位時，商譽之應佔金額會於釐定出售損益時入賬。當本集團出售賺取現金單位(或賺取現金單位組中的一個賺取現金單位)內的業務時，所出售商譽金額按所出售業務(或賺取現金單位)與所保留賺取現金單位(或賺取現金單位組)部分的相對價值計量。

本集團就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所產生商譽之政策載於下文。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訂或因業務合併而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初始、修訂日期或收購日期(如適用)評估該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作為可行權宜方法，具有類似特徵的租賃於本集團合理預期其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將不會與組合內個別租賃出現重大差異時按組合基準入賬。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將代價分配至租賃部分

對於包含租賃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的合約，本集團按租賃部分的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合計單獨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予各個租賃部分。

非租賃部分自租賃部分分離，採用其他適用標準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

對於租期自生效日期起計為期十二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括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本集團採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法，對低值資產租賃亦同樣採用租賃確認豁免法。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均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或其他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修復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將予產生的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倘本集團合理確信在租期屆滿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的擁有權，則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屆滿期間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

倘租期屆滿時本集團取得相關租賃資產之擁有權，則相關使用權資產成本以及相關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均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可退回租金按金

已付可退回租金按金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及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所作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於該日未付之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隱含的利率不易釐定，則本集團採用於租賃開始日期之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及
- 為終止租賃而支付的罰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

並非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不納入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計量內，而於發生觸發付款之事件或狀況之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就應計利息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負債呈列為單獨項目。

租賃修訂

倘若出現以下情況，則本集團將租賃修改作為獨立租賃入賬：

- 有關修改透過加入使用一項或以上相關資產之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增加之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之單獨價格及為反映特定合約之實際情況而對該單獨價格進行之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單獨租賃入賬之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透過使用修訂生效日期之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按經修訂租賃之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以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

倘經修改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按租賃部分的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合計單獨價格，將經修改合約的代價分配予各個租賃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記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均按該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彼等產生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

就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與負債乃按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列賬貨幣(即港元)。收入及支出乃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惟倘匯率於該期間出現大幅波動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採用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內之匯兌儲備項下累計。

借款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非直接應佔之所有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當僱員已提供服務並享有退休供款時，向界定供款計劃(包括國家管理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供款確認為開支。

就長期服務金責任而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9.93(a)條，本集團將預期可予抵銷的僱主強積金供款入賬列為視作就長期服務金責任作出之僱員供款，並以淨額基準計量。未來福利的估計金額乃於扣除本集團已歸屬於僱員的強積金供款衍生之應計福利產生的負服務成本後釐定，該等強積金供款被視為來自相關僱員的供款。

辭退福利

辭退福利負債於本集團實體無法撤回辭退福利要約及確認任何相關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期獲支付的福利未貼現款項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惟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規定或允許將該項福利於資產成本入賬者則除外。

負債乃按扣減任何已付款項後僱員應佔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

所得稅支出指本期及遞延所得稅(抵免)支出之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虧損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項目，並且不包括不能課稅或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本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使用之相應稅基之間的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按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一般而言，倘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以抵銷可扣減臨時差額，則就所有可扣減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若於一項交易中，因商譽或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初始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之臨時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且在交易時並無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臨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若初始確認商譽產生臨時差額，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相關之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撥回臨時差額及臨時差額有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除外。僅於有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臨時差額的利益，且預期會於可見將來撥回的情況下，方會確認因與該等投資有關的可扣減臨時差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報告期末作檢討，並在不再可能會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之稅務影響。

就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計量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是否產生稅項減免。

本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惟倘本期及遞延稅項涉及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確認的項目，則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就因對業務合併進行初始會計處理而產生之本期稅項或遞延稅項而言，稅務影響乃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乃持作貨品或服務供應或行政用途，按成本減隨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折舊乃於物業及設備項目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以撇銷其成本(減去其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提基準入賬。

物業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再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出售或廢棄物業及設備項目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並於損益中確認。

無形資產

分開收購之無形資產

分開收購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提基準入賬。分開收購可使用年期無限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其後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並初始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被視為其成本)確認。

初始確認後，於業務合併中收購可使用年期無限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該資產不再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無形資產產生之收益及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並在該資產取消確認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之程度。可使用年期無限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當有跡象顯示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予以單獨估計。倘不能單獨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對賺取現金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在可建立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情況下，企業資產會被分配至相關賺取現金單位，否則會被分配至可建立合理一致分配基準之最小賺取現金單位組別中。可收回金額按企業資產所屬之賺取現金單位或賺取現金單位組別確定，並與相關賺取現金單位或賺取現金單位組別之賬面值進行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稅前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或賺取現金單位)特有風險之評估，而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未有就此作出調整。

倘若一項資產(或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預計低於其賬面值，該資產(或賺取現金單位)之賬面值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就不可按合理一致基準分配至賺取現金單位之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而言，本集團將一組賺取現金單位之賬面值(包括分配至該組賺取現金單位之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之賬面值)與該組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削減任何商譽之賬面值(如適用)，然後根據單位或賺取現金單位組別內各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基準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之賬面值不會削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和零三者中之最高者。已另行分配至資產之減值虧損金額應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賺取現金單位組別之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資產(或賺取現金單位或一組賺取現金單位)之賬面值可調高至重新估計之可收回金額，惟因此而增加之賬面值不可高於該資產(或賺取現金單位或一組賺取現金單位)於過往年度未經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撥回之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現金及等同現金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之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包括：

- (a) 現金，其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不包括受監管限制而導致有關結餘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銀行結餘；及
- (b) 等同現金，其包括短期(通常原始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等同現金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非用於投資或其他目的。

就綜合現金流動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包括上文定義的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信託及獨立帳戶下持有之銀行結餘不包括在本集團之現金及等同現金中，而相關現金流動於營運業務項下呈列。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之成本。銷貨所需成本包括直接歸因銷售之遞增成本及本集團為銷貨而必須產生的非遞增成本。

撥備

倘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承擔現時(法定或推定)責任，及本集團有可能須清償該項責任並可對責任的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於考慮圍繞責任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於報告期末清償現時責任所需代價之最佳估計。倘撥備以估計清償現時責任的現金流量計量時，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倘貨幣時間值的影響屬重大)。

修復撥備

按租賃條款及條件之規定將租賃資產恢復至其原始狀況之成本撥備，於租賃開始日期按董事就復原資產所需開支所作之最佳估計確認。估計數字會定期予以檢討，並因應新情況作出適當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財務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某集團實體訂立財務工具之合約條款時確認。所有常規購買或出售之財務資產乃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取消確認。常規購買或出售乃購買或出售財務資產，並要求於市場上按規則或慣例設定之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

除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應收賬款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進行初步計量外，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乃於初始確認時計入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或自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內扣除(如適用)。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組成實際利率一部分而已付或已收的全部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始確認賬面淨值的利率。

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財務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於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持有之財務資產；及
- 合約條款導致於特定日期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額利息的現金流量。

所有其他財務資產隨後按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計量，惟倘股本投資既非持作買賣亦非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適用的業務合併中收購方所確認的或然代價，則於財務資產初始確認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股本投資公平值的其後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續)

倘若出現以下情況，財務資產持作買賣：

- 收購該資產之主要目的乃於近期銷售；或
- 於初始確認時，其屬於本集團集中管理的已識別財務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存在近期實際獲取短期收益之模式；或
- 其為未被指定及非有效作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將須按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計量之財務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計量，前提是此舉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息法予以確認。除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見下文)外，對財務資產賬面總值採用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而言，自下一報告期起，利息收入乃對財務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出現信貸減值的財務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以致財務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開始起利息收入乃對財務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ii) 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之股本工具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之股本工具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且無須進行減值評估。出售股本投資時，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並將轉撥至累計虧損。除非股息明確指投資成本之收回部分，否則該等股本工具投資之股息在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於損益中確認。股息計入損益中之「其他收入」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續)

(iii)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在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其中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該財務資產所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

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財務資產(包括應收賬款、應收貸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於各報告日期作出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預計年期內所有潛在違約事件將會引起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起計12個月內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預期將會引起的一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作出，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環境及於報告日期對現況作出的評估以及未來狀況預測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來自零售業務之應收賬款、合約資產以及來自一般及人壽保險、互惠基金及強積金產品之應收經紀佣金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之過往違約率或參考預計年期內之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釐定之違約率進行評估，就前瞻性估計作出調整，並就各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

至於所有其他工具，本集團計量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幅上升，則本集團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依據是自初始確認以來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大幅上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上升時，本集團將報告日期財務工具出現違約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財務工具出現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於作出此項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證實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投入過多成本或人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則本集團會假定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上升，除非本集團另有合理且可證實的資料證明事實並非如此，則作別論。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曾否大幅上升的標準的成效，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從而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識別出信貸風險的大幅上升。

(ii)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當內部產生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作出悉數支付(不考慮本集團所持的任何抵押品)時，會發生違約事件。

無論上述情形如何，倘財務資產逾期超過90日，本集團視作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另有合理且可證實的資料證明更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適合，則另當別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iii) 出現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

當一項或多項對財務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負面影響的違約事件發生時，即代表財務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財務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涉及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遇到嚴重財政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的情況；
- 向借款人作出貸款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政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考慮，給予借款人在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作出的讓步；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陷入嚴重財政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款項的可能時(例如對手方已被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或就來自零售業務之應收賬款而言，當金額已逾期超過兩年(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撤銷財務資產。經計及在適當情況下的法律意見後，已撤銷的財務資產仍可能於本集團收回程序下被強制執行。撤銷會構成取消確認事件。其後收回的任何款項於損益內確認。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造成虧損的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乃根據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進行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數額，其乃根據加權的相應違約風險而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之間的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續)

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應收保證金客戶賬款除外)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經考慮過往逾期資料及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等相關信貸資料按統一基準考慮。

就統一評估而言，本集團劃分組別時考慮以下特徵：

- 財務工具之性質；
- 貸款與抵押品價值比率；
- 逾期狀態；及
- 外部信貸評級(如有)。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以確保各組別之成分繼續具備類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乃根據財務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財務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財務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除相應調整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來自零售業務之應收賬款及應收貸款外，本集團透過調整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所有財務工具之減值收益或虧損。

匯兌收益及虧損

以外幣計值之財務資產之賬面值以該外幣釐定，並於各報告期末按即期匯率換算。其中：

- 對於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一部分的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的「其他收益／虧損」項目(附註7)確認，作為匯兌收益(虧損)淨額的一部分；
- 對於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一部分的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計量之財務資產，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的「其他收益／虧損」項目確認，作為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收益／虧損淨額(附註7)的一部分；
- 對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計量之股本工具，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取消確認財務資產

僅於自資產獲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到期時，或當本集團將財務資產及該項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至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取消確認財務資產。

於取消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時，該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和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於取消確認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選擇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計量的股本工具投資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積累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是轉撥至累計虧損。

財務負債及股本

分類為債務或股本

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性質與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為財務負債或股本。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於一間實體扣減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減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本公司購回自身股本工具於股本內確認並直接扣除。概無就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身股本工具而於損益內確認收益或虧損。

財務負債

所有財務負債其後按採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之攤銷成本或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負債及股本(續)

財務負債(續)

(i) 綜合投資基金產生之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負債

其持有人有權將該財務工具交回本集團以換取現金或其他財務資產之財務工具(「可認沽工具」)為一項財務負債。即使現金或其他財務資產之金額是根據有可能增加或減少之基準確定，該財務工具仍為一項財務負債。

持有人於綜合投資基金之應佔資產淨值乃基於應佔該綜合投資基金之餘下資產份額或單位(於扣減該綜合投資基金之其他負債後)釐定。持有人有權在毋須理由之情況下將其應佔基金份額沽出以換取現金。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負債在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其中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

於報告期末，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於綜合投資基金之應佔資產淨值之相關財務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綜合投資基金產生的財務負債」。

(ii)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其後按採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之攤銷成本計量。

取消確認財務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之責任獲免除、取消或已屆滿時，本集團方會取消確認財務負債。獲取消確認之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目前擁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財務資產與財務負債方會相互抵銷，有關淨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以權益方式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授予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之本集團僱員之購股權

為換取授出購股權而接獲服務之公平值確認為開支。將予支銷的總額乃參考已授購股權於授出當日之公平值(不計及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釐定。有關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計入有關預期可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假設內。開支總額於歸屬期間(即所有指定歸屬條件獲滿足之期間)內確認,並在權益(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增加。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對預期最終歸屬之購股權之估計數目進行修訂。歸屬期內修訂原先估計之影響(如有)在損益中確認以便累計開支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後被沒收或於到期日仍未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累計虧損。

授予非僱員的購股權

與僱員以外之人士進行之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乃按已收貨品或服務之公平值計量,惟倘公平值未能可靠地計量,則按已授出股本工具之公平值計量。已授出股本工具之公平值於實體取得貨品或對手方提供服務當日計量。已收貨品或服務之公平值確認為費用,惟有關貨品或服務符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則作別論。

倘一家附屬公司授出購股權,本集團於合併賬目時會把該附屬公司之購股權儲備分類為及納入非控股權益項下。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該附屬公司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如行使購股權並不構成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本集團將把該攤薄入賬列為權益交易。當購股權於歸屬日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於合併賬目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根據本集團及非控股股東持有的權益比例,被轉撥至本集團的保留溢利及非控股權益分佔該附屬公司淨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董事於應用附註3所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須就難以明顯從其他來源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以往經驗及被視為有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將持續進行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有關修訂將於該期間確認，倘修訂同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之主要判斷

以下為本公司董事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出且對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之金額影響最為重大之主要判斷，惟不包括涉及預計之判斷(見下文)。

釐定附帶續租選擇權之合約的租期

本集團運用判斷以釐定包含續租選擇權之租賃合約(具體指與若干零售店相關的租賃)的租期。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限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限。

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行使續租選擇權的評估將影響租期，而有關租期會對已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金額產生重大影響。一旦發生屬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並影響評估的重大事件或重大情況變動，則會進行重新評估。

於評估合理確定性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的經濟獎勵/懲罰。所考慮因素包括：

- 可選擇期間的合約條款及條件與市場水平對比；
- 本集團承擔的租賃物業裝修的範圍；及
- 與終止租賃相關的成本(如搬遷成本及物色符合本集團需求的另一相關資產的成本)。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報告期末有重大風險可能使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而與未來有關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保證金融資所產生之應收賬款進行減值評估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保證金融資所產生之應收賬款進行減值評估，屬於需要就未來經濟狀況及保證金客戶之信貸風險使用模型及管理層假設的領域。

於就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用會計處理規定時，管理層在釐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標準、就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選擇適當的模型及假設以及考慮前瞻性情景時採用重大判斷、估計及假設。

輸入數據、假設及估計技術

本集團對保證金融資所產生之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按12個月或全期基準(視乎是否屬附註40所界定的第一、二階段(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或第三階段(發生信貸減值))計量。於評估財務資產之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考慮貸款與價值比率之歷史趨勢以及毋須投入過多成本或人力即可獲得之合理可靠的定性(如適用)及定量前瞻性資料。預期信貸虧損乃採用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及違約風險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進行貼現得出，其中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乃基於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就未發生信貸減值的保證金融資所產生之應收賬款而言，管理層進行集體評估，而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本集團過往違約及虧損數據及按組合基準評估，並就毋須投入過多成本或人力即可獲得之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就發生信貸減值的保證金融資所產生之應收賬款而言，管理層參考多項因素(包括本集團所持證券或抵押品之可變現價值)，對每名客戶進行個別評估。

前瞻性資料

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會透過使用公開可得之經濟數據和預測以及管理層判斷，以反映定性因素，以及透過使用市場表現之多個概率加權情景，考慮前瞻性資料。

有關保證金融資所產生之應收賬款減值評估的詳情於附註40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估計減值

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於釐定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時，本集團須行使判斷及作出估計，尤其是評估：(1)是否發生事件或出現任何跡象而可能影響資產價值；(2)可收回金額(就使用價值而言按持續使用資產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是否支持資產賬面值；及(3)於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應用的適當主要參數，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以及釐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時所用的適當貼現率(於附註21披露)。倘不能估計單一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有關資產所屬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包括於可建立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情況下分配企業資產，否則按最小賺取現金單位組別釐定可收回金額，其中相關企業資產已獲分配。變更參數及估計可能會對各賺取現金單位的相關公平值產生重大影響。

鑒於存在減值跡象，本集團已對為數87,26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42,467,000港元)之物業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評估。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物業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有關物業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詳情於附註21披露。

所得稅

有關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未動用稅項虧損7,25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之遞延稅項資產1,81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已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由於無法預測未來溢利來源，故概無就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1,593,79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540,582,000港元)及可扣減臨時差額105,14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3,966,000港元)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可否變現主要視乎日後是否有足夠未來溢利或應課稅臨時差額可供使用，此乃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特別是市場波動將如何發展及演變存在不確定性。倘產生之未來實際溢利多於預期，或會確認有關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可扣減臨時差額之遞延稅項資產，並在確認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的公平值

本集團持有非上市且未於活躍市場交易的財務工具。本集團採用估值方法，並根據報告日期的市況作出假設。獨立外部估值專家基於一般通用估值模型對該等投資進行估值。該模型可於可獲得數據並實際可行的情況下使用可觀察的數據。然而，該模型亦可使用不可觀察數據(例如缺乏市場流通的折價及貼現率)，在釐定該模型所使用的該等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及其他假設時，可能涉及主觀判斷及估計。

儘管本集團認為該等估值為最佳估計，惟持續不休的市場波動可能為被投資方的業務帶來不確定性，從而導致本年度之估值存在更高程度的不確定性。假設或輸入數據的變動可能會影響該等工具所呈報之公平值。估值方法或輸入數據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商譽及年期無限之無形資產之估計減值

釐定商譽及年期無限之無形資產是否已減值，須估計相關無形資產以及商譽及年期無限之無形資產已獲分配之相應賺取現金單位組之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根據來自業務之現金流量，並考慮現金流量預測中所使用之收益增長率、毛利率及長期增長率及參考可比較公司之合適貼現率，本集團管理層採用預期產生自賺取現金單位組之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估計使用價值。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或賺取現金單位組特有風險之評估，而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未有就此作出調整。當現實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由於事實及情況出現不利變動而下調未來估計現金流量修訂，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此外，由於市場波動之發展及演變趨勢不明朗(包括本集團之零售業務可能受阻)，本年度收益增長率及貼現率之估計存在更高程度之不確定性。賺取現金單位組之可收回金額計算方法之詳情於附註21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

(i) 客戶合約收益之分拆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傢俬及家居用品	726,159	807,866
銷售電器	61,191	103,965
銷售訂造傢俬	43,672	46,672
來自零售分部之收益	831,022	958,503
投資管理服務	6,926	4,733
經紀服務、財富管理服務、手續及其他服務	22,898	23,921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所產生之利息收入	22,811	29,266
	883,657	1,016,423
收益確認時間		
某一時點	833,059	965,018
隨時間	50,598	51,405
	883,657	1,016,423
地理市場		
香港	878,623	1,011,690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5,034	4,733
	883,657	1,016,423

(ii)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及收益確認政策

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於(或當)完成履約責任時(即於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續)

(ii)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及收益確認政策(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則控制權為隨時間轉移，而收益則參考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隨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造或提升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未創造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經紀服務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證券、期貨及期權買賣的經紀服務。經紀服務之佣金收入按已執行買賣之交易價值的若干百分比釐定，並於買賣執行當日(即在某一時點)確認為收入。除非與交易對手具體協定，否則結算期通常為交易日後一至兩日。

財富管理服務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一般及人壽保險、互惠基金及強制性公積金產品的配售服務。收益於配售成功時在某一時點確認。收益按某一期間互惠基金及保險相連投資產品應收保費的若干百分比計算，惟受可變代價所規限。本集團於履行履約責任後於相關產品之年期內的某個期間收取已付保費若干百分比(視乎產品之付款條款而定)。本集團認為融資部分對代價之影響並不重大。

手續及其他服務

本集團提供證券、期貨及期權買賣以及客戶賬戶手續服務。手續及其他服務費收入在交易獲執行及服務完成時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向客戶換取本集團已轉讓的貨品或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對於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只需待時間過去代價即須到期支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續)

(ii)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及收益確認政策(續)

手續及其他服務(續)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應收代價金額)，而須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與相同合約相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報。

銷售傢俬及家居用品及電器

本集團直接透過其自有零售店及透過互聯網銷售，與客戶作出傢俬及家居用品及電器之銷售交易。

就向零售客戶銷售傢俬及家居用品及電器而言，當貨品之控制權已轉移時，即於客戶購買及直接於零售店帶走貨品之時點或當貨品運輸至客戶之特定地點(交付)時確認收益。於客戶取得相關產品之控制權之前發生之運輸及其他相關活動視為履約活動。除本集團就其應收賬款給予平均三十日信貸期之企業客戶外，客戶於零售店購買貨品時須即時支付交易價格。於貨品已交付予客戶之前，本集團就須交付貨品收取之交易價格確認為合約負債。

就互聯網銷售而言，當貨品之控制權已轉移至客戶時，即於貨品交付予客戶之時點確認收益。當貨品已運輸至客戶之特定地點即發生交付。於客戶取得相關產品之控制權之前發生之運輸及其他相關活動視為履約活動。客戶首次於網上購買貨品時須即時交付交易價格，而於貨品已交付予客戶之前，本集團收取之金額確認為合約負債。

銷售訂造傢俬

本集團透過其自有零售店作出訂造傢俬之銷售交易。

由於本集團不會創造可由本集團另作他用之資產，且本集團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故收益隨時間確認。訂造傢俬訂單之收益乃根據合約完成階段以投入方法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續)

(ii)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及收益確認政策(續)

銷售訂造傢俬(續)

本集團要求客戶悉數提供預付款項。當本集團於零售店收取預付款項時，就特定合約確認之收益超過按金額之前，於合約開始時將產生合約負債。

客戶忠誠度計劃

本集團透過本集團的零售店及互聯網銷售就銷售運作一項客戶忠誠度計劃，於該計劃中，零售客戶就購買而獲得獎勵積分並於未來將獎勵積分兌換為銷售折扣。交易價格按相對單一之銷售價格基準分配至產品及獎勵積分。客戶忠誠度獎勵積分每年到期，客戶可於指定到期日期前之任何時間兌換獎勵積分。獎勵積分之收益於該等獎勵積分獲兌換或到期時確認。獎勵積分於獲兌換或到期前確認為合約負債。銷售折扣將予以確認並自收益扣除。

投資管理服務

由於本集團提供投資管理服務，而客戶同時取得及享有本集團所提供的利益，故為客戶提供的投資管理服務隨時間確認。投資管理收入根據本集團旗下管理賬戶資產價值的固定百分比按年收取。相關費用採用反映本集團業績的方法隨時間逐步確認。當符合相關履約期的預設業績目標時，本集團亦有權就若干賬戶收取表現費。當每年就各賬戶評估業績目標時，已確認收益很可能不會出現大幅撥回，則在某一時點確認表現費。管理費通常於開戶當日及其後週年日收取，而表現費通常於相關履約期末收取。

隨時間確認收益：計量完全履行履約責任的進度

投入法－訂造傢俬

完全履行履約責任之進度乃根據投入法計量，該方法乃根據本集團為履行履約責任而付出之努力或投入，相對於履行該項履約責任之預期總投入，以確認收益。該方法最能反映本集團於轉讓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方面的履約情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續)

(ii)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及收益確認政策(續)

投資管理服務(續)

可變代價

就包含可變代價(如投資管理服務的表現費)之合約而言,本集團使用最有可能獲得之金額(可更好地預測本集團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估計其有權收取之代價金額。

可變代價的估計金額計入交易價格中,惟僅限於隨後當可變代價之相關不確定性變為可確定時,有關計入導致日後作出重大收入撥回的可能性極微的情況下。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更新估計交易價格(包括更新其對可變代價估計是否受限的評估),以忠實地反映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情況以及報告期間的情況變化。

具多項履約責任的合約(包括分配交易價格)

就包含多於一項履約責任的合約(銷售貨品及根據本集團的客戶忠誠度計劃向客戶授予獎勵優惠)而言,本集團按照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各履約責任。

有關各履約責任的明確貨品或服務的獨立售價於合約開始時釐定。該價格指本集團將單獨向客戶出售承諾貨品或服務的價格。倘獨立售價不可直接觀察,本集團將使用適當技術進行估計,以使最終分配至任何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可反映本集團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預期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續)

(ii)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及收益確認政策(續)

投資管理服務(續)

主事人與代理人代價(代理人)

本集團被視為與客戶訂立內容有關經紀服務、財富管理服務、投資管理服務以及手續及其他服務之收入的合約的代理人，原因是本集團在將相關服務轉移予客戶之前並未取得其控制權。該項釐定計及集團不負主要履約責任及未面臨庫存風險等指標。

(iii) 分配至客戶合約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履行履約責任之客戶合約(包括客戶忠誠度獎勵積分)之原預期存續期為一年或以下。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准許，分配至該等未履約合約或客戶忠誠度計劃之交易價格不予披露。

6.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資料乃按所交付之貨品或提供之服務類型作為分析基準。

具體而言，本集團之營運及匯報分部如下：

零售	銷售傢俬及家居用品及電器
投資管理	為基金投資者提供投資管理服務
其他金融服務	於時富金融之業務營運下提供經紀及財富管理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營運及匯報分部之收益及業績之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零售 千港元	投資管理 千港元	其他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831,022	6,926	45,709	883,657
分部(虧損)溢利	(10,200)	10,366	(37,049)	(36,883)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				258
公司支出				(24,215)
未分配之財務成本				(4,756)
除稅前虧損				(65,596)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零售 千港元	投資管理 千港元	其他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958,503	4,733	53,187	1,016,423
分部(虧損)溢利	(19,291)	3,751	(95,888)	(111,428)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				246
未分配之其他收益及虧損				2,396
公司支出				(24,957)
未分配之財務成本				(4,926)
除稅前虧損				(138,669)

所有分部收益均來自外界客戶。

分部業績指各個分部賺取之溢利／產生之虧損，未經分配若干其他收入、若干其他收益及虧損、公司支出、攤分聯營公司之虧損，以及若干財務成本。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計量方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營運及匯報分部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載列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零售 千港元	投資管理 千港元	其他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291,665	132,409	585,131	1,009,205
未分配之使用權資產				4,373
應收貸款				3,200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未分配財務資產				966
未分配之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603
未分配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10,330
資產總額				1,031,677
負債				
分部負債	384,466	22,055	413,680	820,201
未分配之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0,099
應付稅項				15,269
未分配之租賃負債				5,875
未分配之借款				84,103
負債總額				935,5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零售 千港元	投資管理 千港元	其他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416,644	135,602	733,497	1,285,743
未分配之物業及設備				348
未分配之使用權資產				9,735
可退回稅項				4,526
應收貸款				900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未分配財務資產				966
未分配之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409
未分配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8,030
資產總額				1,317,657
負債				
分部負債	494,879	23,767	486,559	1,005,205
未分配之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9,835
應付稅項				15,260
未分配之租賃負債				12,317
未分配之借款				96,060
負債總額				1,148,677

為監督分部表現及於各分部間分配資源：

- 除若干物業及設備、若干使用權資產、可退回稅項、遞延稅項資產、應收貸款、若干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若干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匯報及營運分部；及
- 除若干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稅項、若干遞延稅項負債、若干租賃負債以及若干借款以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匯報及營運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零售 千港元	投資管理 千港元	其他 金融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用於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所包括之金額：					
添置物業及設備	2,835	-	24	-	2,859
添置使用權資產	43,633	-	1,150	-	44,783
利息收入	2,417	-	-	82	2,499
物業及設備之折舊	8,835	10	1,858	-	10,703
使用權資產折舊	74,753	1,604	7,099	5,362	88,818
財務成本	12,349	123	4,032	4,756	21,260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 之財務資產/負債之收益淨額	-	(21,335)	(1,723)	-	(23,058)
存貨撤銷	1,977	-	-	-	1,977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虧損	1,739	-	728	-	2,467
提早終止一項租賃之虧損	-	-	855	-	855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零售 千港元	投資管理 千港元	其他 金融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用於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所包括之金額：					
添置物業及設備	3,919	61	190	-	4,170
添置使用權資產	37,441	1,498	-	5,367	44,306
利息收入	1,205	500	-	88	1,793
物業及設備之折舊	14,538	8	918	2	15,46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7,626	1,768	11,067	4,024	124,485
財務成本	14,642	218	5,284	4,926	25,070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負債 之(收益)虧損淨額	-	(10,526)	11,527	(2,397)	(1,396)
存貨撤銷	2,501	-	-	-	2,501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虧損	95	-	21	-	116
撤銷無形資產	-	-	5,051	-	5,0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益

本集團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銷售傢俬及家居用品	769,831	854,538
銷售電器	61,191	103,965
經紀及財富管理服務	45,709	53,187
投資管理服務管理費		
— 固定	1,851	1,234
— 浮動	5,075	3,499
	883,657	1,016,423

地理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香港及中國。

本集團按集團實體業務所在地釐定來自外界客戶之分部收益及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財務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有關資料詳情如下：

	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	878,623	1,011,690	179,137	230,535
中國	5,034	4,733	13	4,328
	883,657	1,016,423	179,150	234,863

於兩個年度內概無客戶個別佔本集團之收益超過10%。

7.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之股息	-	71
銀行及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1,403	208
租金按金之利息收入	1,096	1,585
雜項收入	5,274	14,726
	7,773	16,5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續)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之收益淨額(附註)	23,058	1,396
綜合投資基金產生的財務負債之收益淨額	33	5,635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虧損	(2,467)	(116)
提早終止一項租賃之虧損	(855)	-
撇銷無形資產	-	(5,051)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70)	295
	19,399	2,159

附註：金額包括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81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50,000港元)。

8. 薪金、津貼及相關福利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相關福利(即已付及應付予本公司董事及僱員之款項， 並包含下列各項)：		
薪金及津貼	157,548	169,538
銷售佣金	17,141	21,05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547	4,403
	179,236	194,992

9. 財務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利息：		
— 銀行借款	9,117	9,911
— 租賃負債	4,347	6,574
— 來自一間關聯公司之貸款	7,796	8,585
	21,260	25,0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就下列各項確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應收賬款	504	43,283
應收貸款	(123)	(377)
	381	42,906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40。

11. 其他經營、行政及銷售開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5,047	4,670
證券交易 — 手續費	1,666	1,758
廣告及宣傳費用	12,446	30,154
水電開支	14,783	17,227
電訊開支	13,927	13,048
維修保養開支	4,471	6,224
印刷及文具開支	2,276	2,892
許可證及登記費用	9,130	10,478
法務及專業費用	12,612	9,956
差旅及款待開支	6,761	8,567
其他銷售及分銷開支	59,408	51,183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相關開支	543	2,663
可變租賃付款	5,905	10,160
差餉及樓宇管理費	33,066	32,510
保險	4,551	2,266
其他	21,311	13,586
	207,903	217,3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披露之年度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如下：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計 千港元
	關百豪 千港元 (附註(1))	梁兆邦 千港元	關廷軒 千港元	關亦婷 千港元 (附註(4))	張子睿 千港元 (附註(3))	梁家駒 千港元	陳克先 千港元	黃作仁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袍金	-	-	-	-	-	150	150	-	300
其他酬金：									
薪金及津貼	4,200	330	960	480	1,420	-	-	-	7,39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0	17	36	9	36	-	-	-	128
酬金總額	4,230	347	996	489	1,456	150	150	-	7,818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計 千港元
	關百豪 千港元 (附註(1))	梁兆邦 千港元	關廷軒 千港元	李成威 千港元 (附註(2))	張子睿 千港元 (附註(3))	梁家駒 千港元	陳克先 千港元	黃作仁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袍金	-	-	-	-	-	150	150	-	300
其他酬金：									
薪金及津貼	4,200	1,870	1,140	595	623	-	-	-	8,42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36	36	9	11	-	-	-	128
酬金總額	4,236	1,906	1,176	604	634	150	150	-	8,856

附註：

- (1) 關百豪博士亦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上文披露之其酬金包括其作為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之酬金。
- (2) 李成威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 (3) 張子睿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 (4) 關亦婷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執行董事酬金為就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提供之服務所付酬金。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為就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提供之服務所付酬金。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之獎勵或離職補償。於兩個年度內概無任何董事或行政總裁據此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續)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執行董事績效花紅(如有)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照彼等於本集團履行職責及責任之表現、本集團之表現及現行市況作出之檢討及推薦意見而釐定。

僱員酬金

年內本集團五位最高薪僱員中，包括三位董事(二零二三年：兩位董事)，其酬金詳情已於上文披露。餘下兩位(二零二三年：三位)最高薪僱員(並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年內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1,344	2,639
績效花紅(附註)	1,776	7,52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54
	3,156	10,213

附註：績效花紅乃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並非本公司董事且酬金介乎下列組別的最高薪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
2,5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2

13. 所得稅抵免(支出)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2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28
	-	206
遞延稅項(附註22)	1,814	(4,462)
	1,814	(4,2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所得稅支出(抵免)(續)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溢利之稅率為8.25%，超過2,000,000港元溢利之稅率為16.5%。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於兩個年度，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一律為25%。

本年度所得稅抵免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之除稅前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65,596)	(138,669)
按本地所得稅稅率16.5%(二零二三年：16.5%)之稅項	(10,823)	(22,880)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5,319	29,494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4,904)	(14,687)
未確認可扣減臨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366	650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可扣減臨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172)	(67)
未確認之估計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12,507	13,302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估計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3,726)	(1,177)
兩級制稅率之稅務影響	-	(16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28)
其他	(381)	14
所得稅(抵免)支出	(1,814)	4,256

14. 年內虧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8)	88,818	124,485
零售業務之存貨成本(包括撇銷存貨1,977,000港元 (二零二三年：2,501,000港元))	468,124	553,5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58,266)	(108,009)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0,720	80,720

在計算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時已撇除假設行使本公司所授出購股權而須增加之股份，原因為其在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具有反攤薄效應。

在計算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之每股攤薄虧損時已撇除假設行使時富金融所授出之購股權之影響，原因為其具有反攤薄效應。

16. 股息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期間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且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車輛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94,441	28,087	4,147	126,675
添置	415	3,755	-	4,170
出售	(12,910)	(4,314)	-	(17,22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946	27,528	4,147	113,621
添置	159	2,700	-	2,859
出售	(18,624)	(9,432)	-	(28,05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481	20,796	4,147	88,424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70,618	12,197	3,365	86,180
年度撥備	9,459	5,925	82	15,466
出售時撤銷	(12,910)	(4,198)	-	(17,10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167	13,924	3,447	84,538
年度撥備	5,563	5,058	82	10,703
出售時撤銷	(18,610)	(6,979)	-	(25,58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120	12,003	3,529	69,652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361	8,793	618	18,77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779	13,604	700	29,083

以上物業及設備乃採用直線基準按下列年期折舊：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賃年期或5年(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裝置及設備	3年至7年
車輛	3年至5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千港元	車輛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008,873	2,322	1,011,195
添置	44,306	-	44,306
於租賃結束後撤銷	(256,161)	-	(256,161)
匯兌調整	(59)	-	(5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96,959	2,322	799,281
添置	44,783	-	44,783
於租賃結束後撤銷	(286,952)	(2,322)	(289,274)
提早終止一項租賃	(1,498)	-	(1,49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3,292	-	553,292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815,426	2,179	817,605
年度撥備	124,342	143	124,485
於租賃結束後撤銷	(256,161)	-	(256,161)
匯兌調整	(32)	-	(3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3,575	2,322	685,897
年度撥備	88,818	-	88,818
於租賃結束後撤銷	(286,952)	(2,322)	(289,274)
提早終止一項租賃	(643)	-	(64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4,798	-	484,798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494	-	68,49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384	-	113,384

本集團與租賃相關之開支及現金流出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添置	44,783	44,306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533	2,623
低值資產租賃(不包括低值資產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10	40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可變租賃付款	5,905	10,160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105,680	147,1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使用權資產(續)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租賃各類零售店、倉庫、辦公室及車輛用於業務營運。租賃合約按一年至三年(二零二三年：一年至四年)不等的固定租期訂立，惟若干租賃合約可能包含下文所述的續租選擇權。租期按個別基準磋商，且包含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限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限。

本集團定期就小型辦公室及辦公室設備訂立短期租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亦就廣告牌訂立若干短期租賃。上文所披露短期租賃開支已撇除租期為一個月或以下之租賃相關之開支。

可變租賃付款

零售店之租賃分為純粹固定租賃付款，或取可變租賃付款(根據銷售額之5%至13%(二零二三年：5%至14%)計算)與租期內固定每年最低租賃付款之較高者。有關付款條款在本集團經營所在地香港之零售店相當常見。已付/應付相關出租人之固定及可變租賃付款金額為：

	零售店數目	固定付款 千港元	可變付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無可變租賃付款之零售店	6	24,121	不適用	24,121
有可變租賃付款之零售店	13	52,804	5,905	58,709
		76,925	5,905	82,830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無可變租賃付款之零售店	6	26,532	不適用	26,532
有可變租賃付款之零售店	16	68,007	10,160	78,167
		94,539	10,160	104,699

採用可變付款條款之整體財務影響為銷售額較高之店舖將產生較高租金成本。未來數年預期浮動租金開支繼續保持為相似比例的零售店銷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使用權資產(續)

續租及終止選擇權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若干零售店租賃享有續租選擇權。有關權利用於盡可能提高管理本集團營運所用資產的營運靈活性。所持的續租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各出租人均不可行使。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評估其是否合理確定行使續租選擇權。就本集團不能合理確定行使續租選擇權作出的該等未來租賃付款的潛在風險概述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確認之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未計入租賃 負債的潛在 未來租賃付款 (未貼現)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確認之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未計入租賃 負債的潛在 未來租賃付款 (未貼現) 千港元
零售店—香港	9,733	10,800	9,094	10,800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行使續租選擇權。當發生屬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之重大事件或重大情況變動後，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合理確定行使續租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此類觸發事件。

租賃之限制或契諾

此外，租賃負債72,402,000港元與相關使用權資產68,494,000港元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租賃負債124,543,000港元與相關使用權資產113,384,000港元)確認。除出租人所持已租賃資產之保障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已租賃資產不可用作借款抵押用途。

租賃負債之租賃到期日分析詳情載於附註33及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商譽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8,440
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8,997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44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443

商譽之賬面值乃分配至零售業務之賺取現金單位。關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減值測試之詳情於附註21披露。

20. 無形資產

	網域名稱 千港元 (附註(a))	商標 千港元 (附註(b))	金融服務 交易權 千港元 (附註(c))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5,460	38,000	9,092	52,552
撤銷	-	-	(5,051)	(5,05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60	38,000	4,041	47,501
攤銷及累計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60	38,000	4,041	47,50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60	38,000	4,041	47,5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無形資產(續)

附註：

- (a)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5,46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460,000港元)之無形資產為網域名稱，其為「www.shanghai.com」之法定及實益擁有權，並具無限可使用年期。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網域名稱具無限可使用年期，因為該網域名稱預期將無限期使用。直至其可使用年期被釐定為有限前，該網域名稱將不作攤銷，而是將會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其可能已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就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網域名稱減值測試而言，可收回金額已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而釐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乃按市場方法得出，即透過市場上相近網域名稱之近期銷售或現有放售，參照網域名稱之市場需求，以為網域名稱確立最有可能成交的指示售價。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乃依據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滯鋒評估有限公司進行之估值。

- (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從收購零售業務帶來之商標款項38,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8,000,000港元)是指香港「實惠家居」品牌之永久使用權，採用之形式為標誌、符號、名稱、商號設計或任何上述組合。本集團管理層已進行多項研究，包括產品壽命週期研究、市場、競爭及環境趨勢，以及品牌拓展機會。有關研究證實商標並無可預見的期限限制，有關產品預期可一直為本集團帶來未來經濟利益。因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商標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直至其可使用年期被釐定為有限前，該商標將不作攤銷，而是將會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其可能已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有關商標減值測試之詳情於附註21內披露。

- (c)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4,04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041,000港元)之無形資產是指賦予本集團於聯交所及香港期貨交易所進行交易資格之交易權。交易權並無可預見的期限限制，本集團可一直用以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因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交易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直至其可使用年期被釐定為有限前，該交易權將不作攤銷，而是將會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其可能已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交易權之可收回金額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而釐定。本公司董事認為，交易權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大於賬面值，故兩個年度均無於損益中確認減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數5,051,000港元之若干交易權已撇銷。

21.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商譽減值評估

(a) 零售業務之賺取現金單位

為進行減值測試，附註19及20所載之商譽及商標之賬面值已分配至零售業務之賺取現金單位組。

商譽39,44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9,443,000港元)及商標38,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8,000,000港元)分配至香港零售業務之賺取現金單位組。除商譽及商標外，與相關商譽及商標一同賺取現金流量之部分物業及設備14,78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3,301,000港元)，以及使用權資產(包括分配企業資產)57,46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8,576,000港元)亦就減值評估列入零售業務之賺取現金單位組。

該零售業務賺取現金單位組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該計算使用以本集團管理層批准之三年期年均增長率為2.5%之財務預算及17.2%之稅前貼現率(二零二三年：三年期，年均增長率為2.5%，稅前貼現率為16.3%)為基礎之現金流量預測以及按永久法以增長率為2.5%(二零二三年：2.5%)之終值預測。使用價值計算之一項主要假設為根據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香港市場發展之預期而釐定之預算增長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商譽減值評估(續)

(a) 零售業務之賺取現金單位(續)

現金流量預測及增長率已參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管理層運用市場數據之預期。

由於可收回金額超逾賬面值，該賺取現金單位組在兩個年度均無進行減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任何假設如若出現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導致賺取現金單位組之賬面值超過上述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b) 金融服務之賺取現金單位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持續虧損，加上全球及本地經濟格局下市場不確定因素增加，本集團管理層釐定物業及設備已出現減值跡象。對於按金融服務分部合併呈報的經紀業務、財富管理服務及自營交易活動，以及自成獨立分部且有關資產所屬的投資管理，本集團均採用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各賺取現金單位之出售成本之較高者估計各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包括於可確立合理及一致基準時分配企業資產。

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參考可回收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三年期之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採用的稅前貼現率為9.8%（二零二三年：11%），而所採用之年增長率介乎0%至20%（二零二三年：0%至20%）。超過三年期之現金流量乃使用2.3%（二零二三年：2.3%）之穩定增長率推算。使用價值計算之一項主要假設是增長率為2.3%（二零二三年：2.3%），此假設乃基於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期望釐定。

管理層認為，於任何假設中可能出現的任何合理變動將不會造成有關資產所屬的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總額跌至低於其賺取現金單位之總賬面值。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基於評估結果，本集團管理層釐定毋須對物業及設備進行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就財務報告目的而進行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7,264	5,450
遞延稅項負債	(11,111)	(11,111)
	(3,847)	(5,661)

下列為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及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變動：

	稅項虧損 千港元	減速稅務 折舊 千港元	透過損益 以公平值入賬 之財務資產 之未變現收益 千港元	業務合併下 無形資產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5,450	(176)	(6,649)	(1,375)
於損益扣除(附註13)	-	-	(11,111)	6,649	(4,462)
匯兌調整	-	-	176	-	17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450	(11,111)	-	(5,661)
於損益扣除(附註13)	1,814	-	-	-	1,81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14	5,450	(11,111)	-	(3,84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減速稅務折舊之可扣減臨時差額及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分別為105,140,000港元及1,593,79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3,966,000港元及1,540,582,000港元)，可用於抵銷日後溢利。就有關虧損確認之遞延稅項為7,25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由於無法預測未來溢利來源，故概無就餘下可扣減臨時差額及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105,140,000港元及1,586,53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3,966,000港元及1,540,582,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就若干於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而言，未確認稅項虧損5,77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852,000港元)將於直至二零二八年(二零二三年：二零二七年)之不同日期到期。本集團剩餘未確認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應收賬款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來自零售業務之應收賬款	(a)	1,013	2,039
來自證券買賣業務之應收賬款	(b)	42,434	37,178
來自保證金融資業務之應收賬款	(b)	114,506	127,276
來自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之應收賬款	(b)	15,469	19,051
減：減值撥備		(55,243)	(54,739)
		118,179	130,805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來自零售業務之應收賬款為1,268,000港元。

附註：

(a) 本集團給予其零售業務企業客戶平均30至60日之信貸期。按發票日期(接近收益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782	843
31至60日	33	117
61至90日	43	11
90日以上	155	1,068
	1,013	2,03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債務人計入本集團之應收賬款結餘，賬面總值為19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79,000港元)，於報告日期已逾期。逾期結餘中，15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68,000港元)已逾期90日或以上且並未被視作違約，原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鑒於管理層在該等債務人之結算模式或記錄方面之過往經驗，該等結餘仍可視作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b) 證券買賣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一般為交易日後兩天或與客戶、經紀商及交易商協定的特定期限，而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為交易日後一天。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證券買賣業務產生之應收現金客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之賬款為71,692,000港元，且該等賬款須於結算日後應要求償還。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用於證券交易之保證金融資，以持作抵押品之客戶證券作抵押。有關證券將獲指定特定保證金比率，用於計算保證金價值。若保證金客戶之未償還應收賬款金額超過存置證券之合資格保證金價值，則須提供額外資金或抵押品。

本集團可酌情決定售出該等客戶之上市證券，以抵償保證金客戶因彼等各自之證券交易而被催繳之任何保證金要求。本集團可使用客戶之證券(最多達應收保證金客戶賬款之140%)作為本集團借款之抵押品。應收保證金客戶賬款須應要求償還並按商業利率計息。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保證金客戶賬款由公平值為129,44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69,837,000港元)的客戶已抵押證券作抵押，其中28%(二零二三年：35%)來自保證金融資業務之應收賬款已悉數抵押。

當本集團目前擁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結餘，且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結餘時，則會抵銷若干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詳情載於附註40。

由於保證金融資之業務性質使然，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有關賬齡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來自證券經紀商之應收款項	(a)	91,688	106,284
預付款項		7,272	14,985
租金按金		27,614	38,930
其他按金	(b)	12,778	18,040
其他應收款項	(b)	24,692	24,040
		164,044	202,279
為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155,718	186,765
非流動資產		8,326	15,514
		164,044	202,279

附註：

(a) 來自證券經紀商之應收款項指為證券交易目的而存放於證券經紀商之存款，並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b) 其他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不計利息，須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

25. 應收貸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收循環貸款，按下列貨幣計值：		
港元	12,139	6,251
美元	54	367
	12,193	6,618
減：減值撥備	(1,307)	(1,430)
	10,886	5,188

對於應收貸款，本集團設有按個別基準進行減值評估的政策。該評估乃基於對賬款之可收回性之密切監督及評估以及管理層之判斷(包括各客戶之當前信譽、抵押品價值(如有)、過往收賬記錄)及有理據支持之前瞻性資料。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之應收貸款已個別進行減值評估。在確定應收貸款之可收回性時，本集團考慮由初始授出信貸當日起至報告日期止應收貸款信貸質素之任何變動。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均為無抵押且其合約年利率介乎2%至10% (二零二三年：2%至10.5%)。本集團對本集團六名(二零二三年：兩名)高級管理人員及三名(二零二三年：一名)員工承擔集中信貸風險，其中應收貸款包括賬面總值分別為7,68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288,000港元)及3,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900,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值評估之詳情載於附註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應收貸款(續)

應收貸款之尚餘合約到期日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要求或一年內	10,886	5,188

26.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列賬之非上市股本投資	4,806	25,821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代價16,943,000港元出售於Dataseed Fintech Holdings Limited之股權，導致一項4,819,000港元之出售虧損。1,342,000港元之累計收益由投資重估儲備轉撥至累計虧損。

非上市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而是持作長期策略用途。因於損益確認該等投資之公平值短期變動與本集團持有該等投資作長期用途及長期變現其表現潛力之策略相悖，故該等非上市投資乃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

27.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強制按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計量之財務資產：		
持作買賣之上市證券：		
— 香港上市的權益證券(附註(a))	23,362	20,342
其他投資：		
— 非上市基金投資(附註(b))	4,592	4,691
— 非上市基金投資(附註(c))	18,128	17,007
	46,082	42,040

附註：

- 上市權益證券之公平值乃根據有關交易所之已報市場買入價釐定。
- 非上市基金投資之公平值乃參考基金資產淨值釐定，而該基金並無已報市價。
- 非上市基金投資之公平值乃參考投資基金買賣價釐定，而投資基金買賣價乃經參考經紀商所提供相關投資組合於活躍市場上之觀察可得報價及餘下資產之公平值後，由投資基金資產淨值計算得出。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為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41,490	37,349
非流動資產	4,592	4,691
	46,082	42,0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原始期限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和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信託及獨立賬戶)／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原始期限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結餘按0.8%之固定年利率計息。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按介乎0.01%至3%(二零二三年:0.01%至3%)之固定年利率計息,該固定年利率亦為本集團銀行存款之實際利率。為數30,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0,000,000港元)及2,81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061,000港元)之已抵押銀行存款均已作抵押,以分別獲取短期貸款及未動用短期融通,因此被歸類為流動資產。

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償還相關銀行借款或有關融通到期時解除。

銀行結餘—信託及獨立賬戶

本集團於其一般業務在進行受監管活動中收取並持有客戶及其他機構存放之款項。該等款項存放於一個或多個獨立銀行賬戶,並按商業利率計息。本集團已將對有關外部客戶及其他機構的相應負債確認為應付賬款(附註29)。然而,本集團現時並無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存款用於抵銷該等應付賬款。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此金額包括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按市場年利率0.01%至3%(二零二三年:0.01%至3%)計算之短期銀行存款(原始期限為三個月或以下)。

29. 應付賬款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來自零售業務之應付賬款	(a)	102,775	123,271
來自證券買賣業務之應付賬款	(b)	323,499	343,832
來自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之應付賬款	(b)	28,083	31,815
來自財富管理業務之應付賬款	(b)	-	519
		454,357	499,437

附註:

- (a) 來自零售業務之應付貿易客戶款項主要包括作為貿易用途的結欠金額及持續經營成本。貿易買賣的信貸期為15至90日(二零二三年:15至90日)。

於報告期末,來自零售業務的應付貿易客戶款項的賬齡分析(自發票日期起計)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50,670	30,167
31至60日	37,270	52,813
61至90日	11,071	32,978
90日以上	3,764	7,313
	102,775	123,2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應付賬款(續)

附註：(續)

- (b) 證券買賣業務之應付賬款之結算期為交易日後兩天，而期貨及期權合約買賣業務產生之應付賬款之結算期為交易日後一天。由於該業務性質使然，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因此並無披露有關賬齡分析。

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乃為向客戶收取買賣該等合約的保證金存款。所要求的保證金存款須於相應的期貨及期權平倉時償還。超出約定所需保證金存款的未償還款項餘額須應客戶要求償還。

因財富管理服務業務產生的應付獨立財務顧問之款項一般在收到產品發行人／客戶付款後的30日內結清。

除證券買賣業務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按固定利率計息外，所有其他應付賬款均不計利息。

為數308,24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46,215,000港元)之應付賬款須予外部客戶及其他機構，乃與進行受監管活動而收取並持有的客戶及其他機構的信託及獨立銀行結餘有關。然而，本集團現時並無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存款用於抵銷該等應付賬款。

30. 綜合投資基金產生的財務負債

本集團已綜合三個(二零二三年：三個)結構性實體，包括投資基金。就本集團於其中作為一般合夥人以及作為持有大量股份的投資者的投資基金而言，本集團對該等結構性實體擁有控制權。

31.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計負債		
— 應付薪金及佣金	17,621	17,623
— 其他應計負債	20,400	27,664
其他應付款項	40,967	58,433
	78,988	103,720

32. 合約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與訂造傢俬有關之已收取墊款	8,185	9,041
與其他傢俬有關之已收取墊款	39,652	52,051
客戶忠誠度計劃獎勵積分	3,455	1,412
	51,292	62,504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為48,728,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合約負債(續)

訂造傢俬及其他傢俬

訂造傢俬及其他傢俬有關之合約負債指開始訂購訂造傢俬後或配送其他傢俬前向客戶收取之預付款項，直至於有關合約確認之收益超過按金之金額。

客戶忠誠度計劃

本集團於零售業務中提供客戶忠誠度計劃。基本而言，客戶於本集團店舖每花費一元即可獲得一積分。有關客戶可透過使用客戶忠誠度計劃項下所得積分享受折扣。所有積分可累積至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將於次年一月到期。

客戶忠誠度計劃項下與積分有關之合約負債指於報告期末分配至未完成履約責任的交易價總額。本集團預計，分配至未完成履約責任的交易價將於積分換領時被確認為收益。

就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合約負債而言，全部結餘已分別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內確認為收益。

33. 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付租賃負債：		
於一年內	45,855	64,786
超過一年但不多於兩年	15,465	34,269
超過兩年但不多於五年	11,082	25,488
	72,402	124,543
減：須於十二個月內償還之金額(呈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45,855)	(64,786)
	26,547	59,757

對租賃負債應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年利率介乎4%至4.875%(二零二三年：4%至4.875%)。

34. 借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抵押銀行借款	67,472	109,192
無抵押銀行借款	5,000	5,000
已抵押信託收據貸款	21,721	24,394
無抵押信託收據貸款	80,934	104,966
無抵押其他借款	84,103	96,060
	259,230	339,6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借款(續)

銀行借款及信託收據貸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以預定還款條款為基礎之應償還賬面值：		
於一年內	129,102	163,441
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借款及信託收據貸款賬面值：		
於一年內	46,025	80,111
總計	175,127	243,552
減：於流動負債項下之款項	(175,127)	(243,552)
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呈列之款項	-	-

其他借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以預定還款條款為基礎之應償還賬面值：		
於一年內	-	96,060
於第二年	84,103	-
	84,103	96,06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借款及信託收據89,19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33,586,000港元)由以下作抵押及/或擔保：

- 本公司提供之企業擔保；
-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提供之企業擔保；
- 本集團客戶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平值為156,89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41,030,000港元)之有價證券(已獲客戶同意)；及
- 為獲取短期銀行借款之已抵押銀行存款30,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0,000,000港元)(誠如附註28所披露)。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72,47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4,192,000港元)之銀行借款為浮息借款，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最優惠利率加差價計息。信託收據貸款為102,65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29,360,000港元)，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最優惠利率加差價計息。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抵押銀行借款5,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000,000港元)及無抵押信託收據貸款80,93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4,966,000港元)乃由本公司擔保。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短期銀行融資約73,9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0,600,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借款(續)

其他借款(續)

其他借款84,10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 96,060,000港元)從一名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的主要股東控制之關連公司借入。其為無抵押,以香港最優惠利率加差價計息並須於兩年內(二零二三年: 一年內)償還。

本集團借款之實際利率介乎每年4.63%至6.79%(二零二三年: 4.25%至7.47%)。

35. 股本

	每股 普通股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2	150,000	3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2	80,720	16,144

所有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36. 非控股權益

	應佔附屬公司 資產淨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95,180
應佔年內總全面支出	(34,91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額外權益(附註37)	(40,258)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部分權益而並無失去控制權(附註38)	33,00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015
應佔年內總全面支出	(5,516)
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4,40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0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經營地點	收購前本集團	收購後本集團	總代價
		持有之股權	持有之股權	
時富金融	香港	60.49%	72.93%	61,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時富金融向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onfident Profit Limited收購時富量化金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時富量化金融集團」)51%已發行股份，代價為61,000,000港元，其中10,000,000港元以現金支付及51,000,000港元以發行120,000,000股新時富金融股份之方式支付。

該收購事項已入賬列為權益交易，且已付代價與所收購應佔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之總差額40,258,000港元已直接於其他儲備確認。

38.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部分權益而並無失去控制權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四日，時富金融已按每股0.42港元之配售價向獨立第三方配售50,000,000股股份。配售完成後，本集團於時富金融之股權由72.93%減至64.47%。部分出售后，本集團繼續對時富金融擁有控制權。配售已收代價與出售時富金融應佔股權之差額12,114,000港元已直接於其他儲備確認。

39.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權平衡，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分別於附註33及34披露之租賃負債及借款)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於附註35披露之股本及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披露之儲備及累計虧損)。本集團管理層通過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審閱資本架構。有鑒於此，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份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而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於年內，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於收購時富金融後，本集團旗下若干附屬公司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規管，並須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遵守財政資源規定。本集團受規管實體須遵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下之最低繳足股本規定及流動資金規定。本集團管理層每日均會密切監察該等實體之流動資金水平，以確保其符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之最低流動資金規定。本集團受規管實體於年內一直遵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之資金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財務工具

財務工具類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財務資產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	46,082	42,040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	4,806	25,821
按攤銷成本列賬	763,362	956,925
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	754,554	897,482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	1,515	12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財務工具包括應收及應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應收貸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定期存款、綜合投資基金產生的財務負債、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借款。該等財務工具之詳情於相關附註中披露。與該等財務工具相關之風險，以及減輕該等風險之政策載列如下。本集團管理層對該等風險進行管理及監察，確保以及時有效之方式實行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價格風險來自股本投資、非上市基金投資、非綜合投資基金，以及分類為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的綜合投資基金產生的財務負債。本集團之股本投資於聯交所上市，而非上市投資基金於場外交易市場交易。於兩個年度，本公司董事緊密監察投資組合，並對個別貿易交易實行貿易限制，以管理風險。

此外，本集團亦投資於非上市股本投資以作長期策略用途，該等投資已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

本集團持作買賣的投資之股本價格風險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呈列任何敏感度分析。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財務工具之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之風險。

本集團面臨證券買賣業務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一筆按固定利率計息的應收貸款及租賃負債所涉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公平值對沖政策。本集團亦涉及與銀行結餘、來自保證金融資業務之應收賬款、銀行借款及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之若干應收貸款有關之現金流動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現金流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透過允許其收取與支付利息之間存在適當差額密切監控其因進行保證金融資及其他借貸活動所產生之風險。

本集團之財務負債涉及之利率風險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部份詳述。本集團現金流動利率風險主要集中在本集團之浮動利率工具產生之香港最優惠利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之波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全球正在進行一項主要基準利率的根本性改革，包括採用類似無風險利率取代部分銀行同業拆息(「銀行同業拆息」)。本集團有關利率基準改革的風險管理策略以及替代基準利率進展的影響詳情載於本附註「利率基準改革」部分。

採用50個基點(二零二三年：200個基點)之變動，乃代表管理層對利率之合理潛在變動作出之評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之浮息財務工具於全年均尚未行使而編製。由於銀行結餘於兩個年度承受之利率波動輕微，故並無計入敏感度分析內。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二零二三年：2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將增加/減少96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298,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須承受浮動利率之借款、應收貸款以及保證金融資業務產生之浮動利率應收賬款之利率風險所致。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由於年終之風險未能反映本年內之風險，敏感度分析對現金流動利率之風險不具代表性。

外幣風險

集團實體擁有按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財務資產。因此，倘功能貨幣兌其他貨幣的匯率發生變動，則本集團面臨對本集團按外幣列值的資產及負債價值產生不利影響的風險。

該等風險主要來自按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的國外經紀公司的應收賬款、銀行之外幣存款、於香港境外上市之權益證券，以及按美元及人民幣應付客戶賬款。本集團管理層會監察匯兌風險，如有需要將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由於港元實行與美元掛鈎之聯繫匯率制度，本公司董事預計以美元定值之貨幣項目不會產生重大外匯風險。

本集團以外幣列值的主要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於報告期末之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美元	28,770	40,174	16,812	15,699
人民幣	8,853	13,765	1,510	1,82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貶值5%(二零二三年：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的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30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99,000港元)。根據聯繫匯率制度，港元與美元間之匯兌變動的財務影響被認為不大，因此並未編製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由於年終之風險未能反映本年內之風險，敏感度分析對外匯固有之風險不具代表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產生自來自零售業務及金融服務業務之應收賬款、應收貸款、來自證券經紀商之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除來自保證金融資業務之應收賬款外，本集團並無就與該等財務資產相關之信貸風險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任何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財務資產及其他項目進行減值評估。有關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最高信貸風險及相關減值評估(如適用)之資料概述如下：

來自零售業務之應收賬款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設立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額度及其他監管程序，以確保採取進一步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運用內部信貸評級系統，以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界定客戶之信貸額度。此外，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結餘進行單獨的減值評估。根據本公司董事之評估，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結餘之預期信貸虧損非屬重大。

來自金融服務業務之應收賬款

為將經紀及融資服務的信貸風險減至最低，信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制訂信貸及風險管理政策、批准信貸限額及就逾期應收款項作出任何收回債項行動。此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各單一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對不可回收金額作出充足的減值虧損。

應收貸款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已於各附屬公司設立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額度及提供予客戶之利率，亦制定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進一步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基於過往於債項之預計可用年期內所觀察到之違約率及毋須投入過多成本或人力即可獲得之前瞻性資料，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結餘進行單獨的減值評估。根據本公司董事之評估，本公司董事認為預期信貸虧損非屬重大。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公司董事依據過往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可獲取之合理及有理據支持之前瞻性資料，定期對重大結餘之可收回性進行個別評估。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之未償還結餘並無內在重大信貸風險。根據本集團管理層之評估，該等結餘之預期信貸虧損非屬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來自證券經紀商之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來自證券經紀商之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銀行及證券經紀商乃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之財務機構。本集團經參考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發佈之按相關信貸評級劃分之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評估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根據本集團管理層之評估，該等結餘之預期信貸虧損非屬重大。

除時富金融之財務資產外，本集團之內部信貸風險等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描述	應收賬款	其他財務資產
低風險	交易對手違約風險低，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出現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監察名單	債務人通常於到期日後償還 但通常悉數結算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出現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可疑	透過內部編製或獲取自外部來源的資料，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出現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表明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出現信貸減值
核銷	有證據表明債務人陷入嚴重的財務困境， 因而本集團收回款項的希望渺茫	款項已被核銷	款項已被核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來自證券經紀商之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續)

下表詳述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下之本集團財務資產信貸風險：

財務資產	附註	外部信貸 評級	內部信貸 管理及評估	12個月或全期 預期信貸虧損	二零二四年 賬面總值		二零二三年 賬面總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攤銷成本								
來自零售業務之應收賬款	23	不適用	低風險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出現信貸減值)	1,013	1,013	2,039	2,039
來自證券、期貨及期權買賣 業務之應收賬款	23	不適用	附註(f)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57,903	57,903	56,229	56,229
來自保證金融資業務之 應收賬款	23	不適用	附註(d)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出現信貸減值) 出現信貸減值	34,134 36 80,336	114,506	43,621 803 82,852	127,276
應收貸款	25	不適用	附註(a)、(e)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出現信貸減值	10,735 1,458	12,193	5,553 1,065	6,61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e)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減值 (無出現信貸減值)	24,692 40,392	65,084	24,040 56,970	81,010
來自證券經紀商之應收款項	24	不適用	附註(c)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91,688	91,688	106,284	106,284
已抵押銀行存款	28	Aa3 - Aa1 A3 - A1	不適用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5,000 7,818	32,818	25,000 29,061	54,061
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28	Aa3 - Aa1 A3 - A1 B1 - Baa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0,166 348,539 86,002	444,707	13,262 454,233 112,082	579,5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來自證券經紀商之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續)

附註：

- (a)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密切評估借款人之財務背景及還款能力。該評估是根據密切監督及對各個人賬目之可收回性評估，以及過往收賬記錄。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未償還結餘中有70%（二零二三年：89%）來自五名（二零二三年：五名）最大借款人，故本集團在應收貸款方面存在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認為一筆逾期超過90日之無抵押貸款1,45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65,000港元）無法收回且已發生信貸減值。10,73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553,000港元）之應收貸款尚未逾期，且被視為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大幅上升。因此，該等款項須評估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 (b) 本集團存在因主要存放於三家銀行之銀行結餘產生之集中信貸風險。銀行結餘及銀行存款之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交易對手乃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定Baa3或更高評級的信貸評級之大型機構銀行。該等機構銀行違約風險較低，且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大幅上升。因此，該等款項須評估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 (c) 除存放於具有高信貸評級的數家銀行的流動資金及來自三家證券經紀商之應收款項共計91,68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6,284,000港元）外，由於風險分散於若干交易對手及客戶，故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應收貸款及應收保證金客戶賬款的信貸風險集中情況於下文披露。
- (d)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與首五大客戶的合計結餘佔應收保證金客戶賬款總額約61%（二零二三年：65%），故本集團在應收保證金客戶賬款方面存在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當特定客戶之貸款與價值比率於某一期間增至特定水平，本集團認為自初始確認起信貸風險及違約指標大幅增加。

就未發生信貸減值的保證金融資所產生之應收保證金賬款而言，管理層進行一項集體評估，當中考慮逾期狀態及貸款與價值比率。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於應收賬款之預計年期內之違約風險、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評估。此三項採用本集團過往違約及虧損數據及按組合基準評估，並就毋須投入過多成本或人力即可獲得之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

就發生信貸減值之應收保證金客戶之保證金賬款而言，管理層會考慮各項因素（包括本集團所持有之客戶證券或抵押品的可變現價值、任何後續結算，以及就毋須投入過多成本或人力即可獲得之前瞻性因素進行的調整），對每位客戶進行單獨評估。

- (e) 預期信貸虧損乃參考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發佈之相關信貸評級之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進行評估，並就毋須投入過多成本或人力即可獲得之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對於來自未獲評級交易對手之風險，本集團已參考投機級別評級的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對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
- (f) 由於所有交易對手均為受香港金融管理局、證監會及多個海外監管機構監管之主要金融機構、經紀商、交易商或結算所，來自經紀商之應收款項及來自結算所、經紀商及交易商之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有限。鑒於此監管狀況，董事認為還款違約風險並不重大。因此，該等款項須承受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除保證金融資及應收貸款產生的應收賬款外，就其他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及合約資產釐定之預期信貸虧損減值撥備並不重大，因此並無作出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來自證券經紀商之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續)

(a) 下表列示已就保證金融資產產生的應收賬款確認之虧損撥備之對賬。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無出現 信貸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出現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0	47	11,369	11,456
— 轉撥至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出現信貸減值)	(24)	3	21	—
— 轉撥至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出現信貸減值)	(7)	10	(3)	—
— 轉撥至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8	(2)	(6)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127	374	43,913	44,414
— 已撥回減值虧損	(116)	(404)	(611)	(1,13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8	28	54,683	54,739
— 轉撥至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出現信貸減值)	(4)	4	—	—
— 轉撥至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3	(3)	—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164	225	12,139	12,528
— 已撥回減值虧損	(142)	(252)	(11,630)	(12,02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	2	55,192	55,243

附註：

於釐定發生信貸減值的保證金融資產所產生之應收賬款之撥備時，本集團管理層亦透過比較抵押品之公平值與保證金融資產所產生之應收賬款之未償還結餘，對不足金額予以考慮。本公司董事認為，發生信貸減值的保證金融資產所產生之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極為依賴所持抵押品之變現情況。

保證金融資產所產生之應收賬款之賬面總值為3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03,000港元)及803,33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2,852,000港元)，分別因信貸風險大幅增加而被評定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出現信貸減值)，以及因借款人遇到嚴重財政困難及違反合約(如拖欠)而被評定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出現信貸減值)。因此，於本年度，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000港元)及零(二零二三年：24,000港元)之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轉撥至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出現信貸減值)及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出現信貸減值)。

由於抵押品的公平值下降，年內已就賬面總值為80,33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0,817,000港元)之發生信貸減值的保證金融資產所產生應收賬款確認額外減值虧損12,13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3,913,000港元)。此外，由於保證金融資產還款，年內已就賬面總值為23,75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668,000港元)之發生信貸減值的保證金融資產所產生應收賬款撥回減值虧損11,63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11,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來自證券經紀商之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續)

(b) 下表列示已就應收貸款確認之虧損撥備之對賬。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無出現 信貸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出現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49	-	1,658	1,807
— 已撥回減值虧損	(80)	-	(297)	(37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 二四年一月一日	69	-	1,361	1,430
— 已撥回減值虧損	(3)	-	(120)	(12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	-	1,241	1,307

就未發生信貸減值的保證金融資所產生之應收賬款而言，管理層進行集體評估，而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本集團過往違約及虧損數據及按組合基準評估，並就毋須投入過多成本或人力即可獲得之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

流動資金風險

就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監察和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之現金及等同現金水平，以提供業務運作所需資金，及緩解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借款之使用情況，務求確保符合所有貸款契諾。

流動資金表

作為普通經紀業務的一部份，本集團會因結算所或經紀商與客戶之間的結算時間差異而承擔流動資金風險。為解決此類風險，財務部門與交收部門緊密合作，監控流動資金的差額。此外，就應急而言，已設有即時可供動用的信貸。

下表詳述本集團財務負債及租賃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下表基於財務負債之未貼現現金流量根據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編製。

具體而言，最早時間組別包括附帶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貸款(不論銀行選擇行使其權利之可能性)。其他財務負債之到期日以協定的結算日為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表(續)

下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的現金流量。倘利息流量為浮息，則未貼現款項乃按報告期末的現行市場利率計算。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一年內或 應要求償還 千港元	一至兩年內 千港元	二至五年內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值 千港元	於報告期末 之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	不適用	454,357	-	-	454,357	454,357
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40,967	-	-	40,967	40,967
綜合投資基金產生的財務負債	不適用	1,515	-	-	1,515	1,515
借款	附註(1)	185,772	87,958	-	273,730	259,230
租賃負債	附註(2)	47,895	15,658	11,130	74,683	72,402
		730,506	103,616	11,130	845,252	828,47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	不適用	499,437	-	-	499,437	499,437
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58,433	-	-	58,433	58,433
綜合投資基金產生的財務負債	不適用	122	-	-	122	122
借款	附註(1)	360,120	-	-	360,120	339,612
租賃負債	附註(2)	67,143	35,959	25,994	129,096	124,543
		985,255	35,959	25,994	1,047,208	1,022,147

附註：

(1) 浮動利率借貸之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最優惠利率加差價。到期日分析使用報告期末之現行市場利率。

(2) 租賃負債之加權平均利率為4.09% (二零二三年：4.44%)。

附帶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的借款於上述到期日分析計入「一年內或應要求償還」的時間組別內。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貸款的賬面總值為46,02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0,111,000港元)。計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後，本公司董事認為銀行不會行使酌情權要求即時償還款項。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借款將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期償還。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該等銀行不會行使其酌情權要求即時償還款項，則該等銀行貸款一年內的本金及利息現金流出合共為48,79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5,301,000港元)。

倘浮動利率的變動與於報告期末釐定的估計利率變動有差異，上述浮息工具的金額或會變動。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本附註說明本集團如何釐定各類財務資產之公平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財務工具(續)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經常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財務資產之公平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若干財務資產以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該等財務資產公平值釐定方法(尤指所用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的資料。

	公平值		公平值 等級	估值方法	重大 無法觀察 輸入數據	無法觀察輸入 數據與公平值 之關係	無法觀察 輸入數據之 合理重大變動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 因無法觀察輸入 數據之合理變動而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財務資產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 財務資產								
持作買賣之投資								
— 香港/中國上市之權益 證券	23,362	20,342	第一級	活躍市場之報價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投資								
— 非上市基金投資	18,128	17,007	第二級	投資基金買賣價經參考經 紀商所提供相關投資組 合於活躍市場上之觀察 可得報價及餘下資產之 公平值後，由投資基金資 產淨值計算得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持作長期策略用途之投資								
— 非上市基金投資	4,592	4,691	第三級	根據相關投資的貼現現金 流量計算的基金資產 淨值。	資產淨值	資產淨值越 高，公平值 越高。	10%	二零二四年： +459/-459 (二零二三年： +470/-470)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 賬之財務資產								
— 非上市股本投資	-	21,761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量法	折價：二零二三年： 10.03%	折價越高，公 平值越低。	10%	二零二四年：不適用 (二零二三年： -203/+195)
— 非上市股本投資	4,806	4,060	第三級	市場方法	缺乏市場流通的 折價系數： 二零二四年：24% (二零二三年：15%) 市賬率*： 二零二四年：0.64 (二零二三年：0.52)	缺乏市場流通 的折價系數 越高，公平 值越低。 市賬率越高， 公平值越高	10%	二零二四年： -152/+152 (二零二三年： -71/+72) 二零二四年： -481/+480 (二零二三年： -406/+406)

*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市賬率並無產生重大影響，故並無進行敏感度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財務工具(續)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對賬

	透過損益以 公平值入賬 之財務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812
損益之總虧損	(12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691
損益之總虧損	(9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92
	透過其他全面 收入以公平值 入賬之財務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4,328
其他全面收入之總收益	1,49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5,821
其他全面收入之總虧損	(4,072)
於年內出售	(16,94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06

有關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之非上市股本投資之未變現虧損4,07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收益1,493,000港元)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於兩個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移。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攤銷成本入賬之其他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該等公平值已按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為基礎根據公認定價模型釐定。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抵銷

下表所載之披露包括須遵循具有可強制性執行之統一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且其:

- 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或
- 因不符合抵銷條件而未在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

根據本集團與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及經紀商達成之持續結算淨額協議,本集團擁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於相同結算日與香港結算及經紀商抵銷應收及應付貨幣責任,而且本集團有意以淨額方式結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抵銷(續)

此外，本集團擁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與現金客戶抵銷於同日到期結算的應收及應付賬款，而且本集團有意以淨額方式結算該等結餘。本集團擁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與保證金客戶抵銷應收及應付賬款，而且本集團有意以淨額方式結算該等結餘。現金及保證金客戶統稱為經紀客戶。

除了被抵銷的同日到期結算之結餘外，由於已確認金額抵銷權僅於出現違約事件後方可強制執行，故並非同日結算的應收／應付香港結算、經紀商及經紀客戶的款項、財務抵押品(包括本集團所收現金及證券)以及存放於香港結算及經紀商之按金，均不符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之條件。

	已確認 財務資產 減值後總額 千港元	於 綜合財務狀況表 抵銷之已確認 財務負債總額 千港元	於 綜合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財務 資產淨額 千港元	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抵銷之相關金額		淨額 千港元
				財務工具 千港元	已收抵押品*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財務資產						
來自證券買賣及保證金融資業務之應收賬款	196,816	(95,119)	101,697	(7,541)	(51,215)	42,94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財務資產						
來自證券買賣及保證金融資業務之應收賬款	152,914	(43,199)	109,715	(840)	(74,275)	34,6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抵銷(續)

	已確認	於綜合財務	於綜合財務	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淨額
	財務負債	狀況表抵銷	狀況表呈列之	抵銷之相關金額		
	總額	財務資產總額	財務負債淨額	財務工具	已支付抵押品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財務負債						
來自證券買賣業務之應付賬款	418,618	(95,119)	323,499	(7,541)	-	315,95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財務負債						
來自證券買賣業務之應付賬款	387,032	(43,199)	343,833	-	-	343,833

* 該等金額指客戶已抵押股份之市場價值，以相應客戶之尚未償還結餘為上限。

41. 購股權計劃

(A)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已獲採納，並於同日生效。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根據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予以終止。根據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取代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在終止前將繼續有效，並可根據購股權條款行使。

該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i) 目的旨在提供獎賞，藉以：

- 嘉獎及挽留曾為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包括時富金融及其附屬公司)作出貢獻之參與者；或
- 吸引有可能為本集團發展帶來利益之人士加盟本集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購股權計劃(續)

(A)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續)

- (ii) 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僱員、董事、顧問、諮詢人或代理人。
- (iii)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出本公司於批准購股權計劃當日之已發行股本10%，該限額可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予以更新。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終止，故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可供授出之購股權。

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後，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實行的10%計劃授權限額已更新。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出本公司於採納新購股權計劃當日之已發行股本10%，該限額可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予以更新。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最高股份數目為8,072,018股，佔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本最多10%。

然而，根據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而尚未行使及有待行使之所有購股權於行使時可發行之股份最高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

- (iv) 當與根據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予參與者之任何購股權項下之已發行及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及已註銷之購股權)彙集計算時，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同一名參與者可能獲授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1%。
- (v) 除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及於授出購股權要約中規定外，並無規定承授人須於行使購股權前持有購股權一段期間。
- (vi) 行使期須為本公司董事會於授出購股權時指定之任何期間，惟於任何情況下，購股權期間不得超過由授出要約日期起計十年。
- (vii) 承授人倘接納購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起計二十八日內向本公司繳交1.00港元，此款項不可退還。
- (viii) 購股權之行使價須為下列之最高者：
- 於授出日期(必須為交易日)股份之收市價；
 - 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
 - 股份面值。
- (ix) 根據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終止。新購股權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直至二零三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所有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將以權益結付。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以本公司發行普通股以外之方式購回或結算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購股權計劃(續)

(A)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本集團董事、僱員及顧問持有本公司購股權之詳情及該等購股權之變動：

計劃名稱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二四年 授出	於二零二四年 失效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購股權計劃	16.7.2021	1.450	(附註)	-	-	-	-
顧問							
購股權計劃	16.7.2021	1.450	(附註)	-	-	-	-
				-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予行使

計劃名稱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二三年 授出	於二零二三年 失效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購股權計劃	16.7.2021	1.450	(附註)	3,200,000	-	(3,200,000)	-
顧問							
購股權計劃	16.7.2021	1.450	(附註)	550,000	-	(550,000)	-
				3,750,000	-	(3,750,000)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予行使

附註：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之本集團董事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獲授購股權。該等購股權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且須待達致特定表現目標、服務條件及待本公司董事會酌情釐定後方可歸屬。

授予董事之購股權必須分兩階段行使：(i)50%由本公司董事會批准購股權歸屬之日起至二零二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及(ii)50%由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

此外，本集團就向本集團提供滿意之服務而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與其他服務供應商就購股權訂立安排。經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酌情確認本集團已獲提供滿意之服務後，該等服務供應商將有權獲得購股權。購股權必須於本公司董事會批准購股權後一個月內行使。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獲提供滿意之服務，因此概無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開支。

年內，購股權失效乃由於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而過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購股權計劃(續)

(A)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續)

公平值乃使用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B-模式」)計算。計算購股權公平值之變數及假設乃基於本公司董事之最佳估計。購股權之價值隨某些主觀假設之不同變數而異。模式之輸入數據如下：

	購股權 授出日期 二零二一年 七月十六日
於授出日期之股價	1.45港元
行使價	1.45港元
預期波幅	288%
預期期限	2年
無風險利率	0.07%
預期股息收益率	無

預期波幅乃使用本公司過往年度之股價之歷史波幅而釐定。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授出之購股權估計公平值約為5,769,000港元，其中4,448,000港元、556,000港元及765,000港元分別指向董事、僱員及顧問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

(B) 時富金融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舉行之時富金融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獲採納(「時富金融購股權計劃」)。

時富金融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i) 目的旨在提供獎賞，藉以：
 - 嘉獎及挽留曾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包括時富金融及其附屬公司)作出貢獻之參與者；或
 - 吸引有可能為本集團發展帶來利益之人士加盟本集團。
- (ii) 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之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行政人員及高級職員(包括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及業務顧問、代理人及法律及財務顧問。
- (iii) 根據時富金融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出時富金融於批准時富金融購股權計劃當日之已發行股本10%，該限額可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予以更新。最高時富金融股份數目為26,117,477股(二零二三年：26,117,477股)，佔時富金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股數之約6%(二零二三年：6%)。然而，根據時富金融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時富金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而尚未行使及有待行使之所有購股權於行使時可發行之股份最高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時富金融股份之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購股權計劃(續)

(B) 時富金融購股權計劃(續)

- (iv) 當與根據時富金融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其他時富金融購股權計劃授予參與者之任何購股權項下之已發行及可予發行之時富金融股份數目(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及已註銷之購股權)彙集計算時,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同一名參與者可能獲授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最高時富金融股份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時富金融股份之1%。
- (v) 除時富金融董事會(「時富金融董事會」)決定及於授出購股權要約中規定外,並無規定承授人須於行使購股權前持有購股權一段期間。
- (vi) 行使期須為時富金融董事會於授出購股權時指定之任何期間,惟於任何情況下,購股權期間不得超過由授出要約日期起計十年。
- (vii) 承授人倘接納購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起計二十八日內向時富金融繳交1.00港元,此款項不可退還。
- (viii) 購股權之行使價須為下列之最高者:
- 於授出日期(必須為交易日)時富金融股份之收市價;
 - 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時富金融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
 - 時富金融股份面值。
- (ix) 時富金融購股權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直至二零二八年六月七日。

所有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將以權益結付。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以時富金融發行普通股以外之方式購回或結算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購股權計劃(續)

(B) 時富金融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時富金融購股權計劃自收購日期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變動情況：

名稱	授出日期	行使期	經調整 行使價 港元	附註	購股權數目(千份)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行使	於年內 失效	董事變更後 重新分配	
董事	29/07/2021	01/08/2021 – 31/07/2023	0.572	(a)	-	-	-	-	-	-
其他僱員參與者	29/07/2021	01/08/2021 – 31/07/2025	0.572	(a)	1,500	-	-	(975)	-	525
服務供應商(包括顧問)	29/07/2021	01/08/2021 – 31/07/2023	0.572	(a)	-	-	-	-	-	-
					1,500	-	-	(975)	-	52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										-

名稱	授出日期	行使期	經調整 行使價 港元	附註	購股權數目(千份)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於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行使	於年內 失效	董事變更後 重新分配	
董事	29/07/2021	01/08/2021 – 31/07/2023	0.572	(a)	7,200	-	-	(7,200)	-	-
其他僱員參與者	29/07/2021	01/08/2021 – 31/07/2025	0.572	(a)	4,500	-	-	(3,000)	-	1,500
服務供應商(包括顧問)	29/07/2021	01/08/2021 – 31/07/2023	0.572	(a)	3,810	-	-	(3,810)	-	-
					15,510	-	-	(14,010)	-	1,50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										-

附註：

- (a)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時富金融董事、僱員及提供與僱員類似服務之其他人士合共獲授24,750,000份購股權，惟須待達致截至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若干目標後方有權獲授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975,000份購股權(二零二三年：14,010,000份購股權)因相關僱員從時富金融辭職而於歸屬前失效或屆滿失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時富金融並未獲提供令人滿意之服務，因此概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股份獎勵計劃

時富金融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該股份獎勵計劃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所界定之購股權計劃，並為時富金融的一項酌情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i) 股份獎勵計劃之目的及目標為：

- 認可及激勵若干合資格參與者作出之貢獻並給予獎勵，以保留彼等為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
- 吸引合適專業人員為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的進一步發展效力；及
- 為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直接的經濟利益，藉此維繫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與該等合資格參與者之間的長期關係。

(ii) 股份獎勵計劃須由時富金融董事會進行管理。時富金融董事會可委任時富金融之任何一名或多名高級管理人員作為授權代表，就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所有事宜及信託日常管理事務的其他事宜向受託人下達指示或通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及在信託契據的條款規限下，受託人將持有時富金融的股份及由此產生的收入。

(iii)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之任何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之任何非執行董事；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之任何業務領域或業務發展領域的任何諮詢人(專業人士或其他人士)、顧問或專家；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之任何代理人、承包商、客戶或供應商；以及時富金融董事會全權認為將會或已經對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作出貢獻之任何其他團體或參與者類別。

(iv) 倘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出的時富金融的股份總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已失效或已註銷的任何獎勵除外)將超過於採納日期已發行之時富金融的股份總數的10%(即26,117,477股時富金融股份)，則時富金融董事會不得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進一步授出時富金融股份獎勵。

概無各參與者權益上限的規定。

倘相關購買會導致受託人合共持股超過於採納日期已發行之時富金融股份總數的10%，則受託人不得進一步購買任何時富金融股份。

(v) 當獲選參與者達成時富金融董事會於授出獎勵時訂明的所有歸屬條件時，該獲選參與者將有權根據歸屬時間表收取受託人持有的時富金融獎勵股份。時富金融股份歸屬的前提是獲選參與者直至及於各相關歸屬日期仍為合資格參與者，並且該獲選參與者已簽立相關文件以使由受託人作出的轉讓生效。

(vi) 時富金融董事會或授權代表須於獎勵暫定撥出予獲選參與者後10個營業日(或時富金融董事會另行釐定之時間)內書面通知獲選參與者。有關通知須載有與獎勵通知所載資料大致相同之資料。除非獲選參與者於接獲時富金融董事會或授權代表發出有關通知後5個營業日內書面通知時富金融表示將拒絕接受有關獎勵，否則獎勵將被視作已由獲選參與者不可撤銷地接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股份獎勵計劃(續)

(vii) 除非時富金融董事會可能決定提前終止股份獎勵計劃，否則其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及生效，並將於二零三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屆滿。

(viii) 受託人不得就根據該信託持有的任何時富金融股份(包括但不限於獎勵股份、以時富金融獎勵股份所得收入收購的其他時富金融股份、退還股份、任何紅利股份及代息股份)行使投票權。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受託人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以0.2394港元之價格收購11,286,000股股份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以0.2435港元之價格收購6,996,000股股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託人持有18,282,000股股份。

自採納日期起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獎勵。

43. 退休福利計劃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等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並由受託人以基金託管。本集團與僱員均按固定的相關工資百分比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強制性供款金額上限為每名僱員每月1,500港元。若有僱員在自願性供款悉數歸屬前離開本集團，則本集團之應付供款將減去已沒收自願性供款金額。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以此形式動用任何已沒收供款。

界定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有關中國法規及規則，為其中國的全職僱員安排多項福利計劃，包括提供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退休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根據現時的計劃，本集團按僱員基本工資的7%、12%、22%、2%、0.5%及0.5%分別向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退休保險、失業保險、工傷及生育保險作出供款。

僱主強積金計劃供款及中國多個福利計劃之供款分別於附註8披露。

根據僱傭條例(第57章)，本集團有責任於香港合資格僱員退休時向其支付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惟受最短五年僱傭期規限，按以下公式計算：

(僱傭終止前)最後一個月的工資 × 2/3 × 服務年期

最後一個月的工資上限為22,500港元，而長期服務金的金額不得超過390,000港元。該項責任入賬列為離職後界定福利計劃。

此外，於一九九五年通過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允許本集團動用其強制性強積金供款，加上/減去其內任何正數/負數回報(統稱「合資格抵銷金額」)，以抵銷應付一名僱員之長期服務金(「抵銷安排」)。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二零二二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刊憲，其最終將廢除抵銷安排。預期該修訂將自香港特區政府將予釐定之二零二五年某日(「過渡日期」)起生效。根據經修訂之條例，過渡日期後，合資格抵銷金額僅可用於抵銷過渡日期前之長期服務金責任，惟不再合資格抵銷過渡日期後之長期服務金責任。此外，過渡日期前之長期服務金責任將予豁免並按緊接過渡日期前最後一個月的工資計算。

經考慮廢除強積金—長期服務金抵銷安排，本集團之長期服務金責任被視作非屬重大，且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撥備。

44. 與關聯人士之交易

除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關聯人士訂立下列交易：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向一名關聯人士支出利息	7,796	8,585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就個別人士之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於附註12披露)。

45.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指其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或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動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負債。

	借款 千港元 (附註34)	租賃負債 千港元 (附註33)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75,245	210,092	585,337
融資現金流量(附註)	(54,129)	(134,340)	(188,469)
新訂租約	-	42,236	42,236
利息支出	18,496	6,574	25,070
匯兌調整	-	(19)	(1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9,612	124,543	464,155
融資現金流量(附註)	(97,295)	(99,232)	(196,527)
新訂租約	-	42,744	42,744
利息支出	16,913	4,347	21,26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9,230	72,402	331,632

附註：融資現金流量包括取用借款、償還借款、償還租賃負債及已繳付相關利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主要非現金交易

此外，本集團就零售店舖一至三年(二零二三年：一至四年)內的使用訂立多項新租賃合約及修訂若干租賃合約。於租賃開始/修訂日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共確認使用權資產44,78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4,306,000港元)及租賃負債42,74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2,236,000港元)。

47.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時富投資					
寬惠家居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01,170,000港元	99.01	99.01	傢俬及家居用品之零售
寬惠電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	99.01	99.01	電器零售
寬惠業務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99.01	99.01	向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提供 管理服務
寬惠寵物用品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0港元	80.2	80.2	寵物用品之網上零售
加富信貸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7,242,299港元	100.00	100.00	投資控股
Pricerite.com.hk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99.01	99.01	傢俬及食品之網上零售
寬惠食品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	99.01	99.01	食品及飲品零售
家匠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	99.01	99.01	訂造傢俬零售
時富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0,000港元	100	100	財務借貸
時富量化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00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買賣
時富卓越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	100	100	投資買賣
時富前沿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	100	100	投資買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時富投資(續)					
CASH Retail Management (HK)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 35,000,000港元	99.01	99.01	投資控股
Celesti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 1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摩力移動數字娛樂控股有限公司(「摩力移動數字」)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 10,000美元	89.70	89.70	投資控股
時富金融	百慕達/香港	普通股 17,246,991港元	64.47	64.47	投資控股
時富金融之附屬公司					
時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0,000港元	64.47	64.47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時富財富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0,000,000港元	64.47	64.47	財務建議顧問
時富轉帳易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64.47	64.47	提供付款網關服務
Celestial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6,781,401港元	64.47	64.47	提供資金管理服務、投資控股及買賣
時富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30,000,000港元	64.47	64.47	並無活躍業務
時富財務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21,000,002港元	64.47	64.47	財務借貸
時富商品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60,000,000港元	64.47	64.47	期貨及期權經紀業務
時富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90,000,000港元	64.47	64.47	證券及股票期權經紀業務
時富三和金銀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64.47	64.47	投資控股及買賣
時富家族辦公室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港元	64.47	64.47	投資控股及買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時富金融之附屬公司(續)					
凱廣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	64.47	64.47	投資買賣
思正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 1美元	64.47	64.47	持有物業
Celestial Financial Service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 10,000美元	64.47	64.47	投資控股
時富移動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0,000港元	64.47	64.47	向集團公司提供管理服務
時富(中國)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 500,000美元	64.47	64.47	投資控股
鯨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48,500,000港元	67.97	67.97	數字貨幣經紀
CFSG China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 1美元	64.47	64.47	投資控股
金畔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2港元	64.47	64.47	投資控股
CFSG FinTech Group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 1美元	64.47	64.47	投資控股
Libra Capital Manager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 3美元	64.47	64.47	投資控股
上海懿睿股權投資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上海懿睿」)*	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10,000,000元	64.47	64.47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時富金融之附屬公司(續)					
時富優越價值股票開放式 基金型公司 [^]	香港	可贖回參與股份 12,325.47個單位 (二零二三年: 11,688.83個單位)	58.86	64.47	投資控股
CASH Quant-Finance Lab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1港元	81.88	81.88	投資買賣
上海群博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20,000,000元	81.88	81.88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群博量化指數增強私募證券 投資基金	中國	已繳足股本 15,781,436個單位	不適用 (附註)	不適用 (附註)	基金投資
群博多策略對沖私募證券 投資基金 [#]	中國	已繳足股本 13,685,961個單位	81.72 (附註)	81.72 (附註)	基金投資

* 該等附屬公司為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透過由註冊擁有人魏麗女士(持有95%股權)及毛杰女士(持有5%股權)訂立之合約安排間接擁有該等附屬公司。

[^] 時富優越價值股票開放式基金型公司為本集團旗下的綜合結構性實體。

[#] 就該投資基金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得到的可變回報屬重大數額，且本集團主要擔當主事人，且毋須受其他方所持有可罷免本集團投資基金管理人地位的實質罷免權所規限。因此，本集團於整個期間將該投資基金綜合入賬。

附註：就該等投資基金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得到的可變回報屬重大數額，且本集團主要擔當主事人，且毋須受其他方所持有可罷免本集團投資基金管理人地位的實質罷免權所規限。因此，本集團於整個報告期間將該等投資基金綜合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上列附屬公司全部由本公司間接持有。本公司董事認為，列出全部附屬公司詳情之名單將會過於冗長，因此，上述名單只包括該等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淨值之附屬公司資料詳情。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擁有其他對本集團並不重大之附屬公司，此等附屬公司大多數為於香港營運之投資控股公司或非活躍公司。

下表載列擁有非控股權益之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股權益持有之 所有權益 及投票權比例		分配至 非控股權益之虧損		累計 非控股權益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時富金融	百慕達/香港	35.53%	35.53%	(5,112)	(34,620)	86,936	92,048
摩力移動數字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10.30%	10.30%	-	-	(40,045)	(40,045)
擁有非控股權益之 個別非重大附屬公司				(404)	(296)	608	1,012
				(5,516)	(34,916)	47,499	53,015

本集團旗下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各附屬公司之綜合財務資料概要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指集團內部抵銷前數額。

時富金融及附屬公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29,810	61,872
流動資產	684,115	807,226
非流動負債	(34,685)	(19,796)
流動負債	(462,170)	(593,435)
時富金融之淨資產	217,070	255,86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08,126	251,196
時富金融之非控股權益	8,944	4,671
	217,070	255,8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時富金融及附屬公司(續)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50,768	58,365
開支	(80,497)	(152,996)
年內虧損	(29,729)	(94,631)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期內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35,102)	(95,247)
— 時富金融之非控股權益	5,373	616
年內虧損	(29,729)	(94,631)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期內其他全面支出		
— 本公司擁有人	(4,909)	597
— 時富金融之非控股權益	246	(861)
年內/期內其他全面支出	(4,663)	(264)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期內總全面支出		
— 本公司擁有人	(40,011)	(94,650)
— 時富金融之非控股權益	5,619	(245)
年內/期內總全面支出	(34,392)	(94,895)
營運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2,394	(2,817)
投資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6,496	(1,724)
融資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94,111)	(87,065)
現金流出淨額	(65,221)	(91,6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摩力移動數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5,859	5,859
流動資產	1,326	1,326
流動負債	(406,561)	(406,503)
	(399,376)	(399,31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59,331)	(359,273)
摩力移動數字之非控股權益	(40,045)	(40,045)
	(399,376)	(399,318)
開支	(58)	(162)
年內虧損	(58)	(162)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58)	(162)
— 摩力移動數字之非控股權益	-	-
年內虧損	(58)	(162)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本公司擁有人	-	-
— 摩力移動數字之非控股權益	-	-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總全面支出		
— 本公司擁有人	(58)	(162)
— 摩力移動數字之非控股權益	-	-
年內總全面支出	(58)	(162)
營運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58)	(162)
融資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	-
現金流出淨額	(58)	(1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末財務狀況表之資料包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10,174	297,853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207	20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0	295
	447	502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607	530
借款	-	60,00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88,746	87,746
	89,353	148,276
流動負債淨值	(88,906)	(147,774)
非流動負債		
借款	59,000	-
資產淨額	62,268	150,07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144	16,144
儲備	46,124	133,935
權益總額	62,268	150,0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本公司之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127	149,719	4,448	112,693	270,987
年內虧損及總全面支出	-	-	-	(137,052)	(137,052)
購股權失效	-	-	(4,448)	4,448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27	149,719	-	(19,911)	133,935
年內虧損及總全面支出	-	-	-	(87,811)	(87,81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27	149,719	-	(107,722)	46,124

五年財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於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之概要，有關資料乃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如適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業績					
收益	883,657	1,016,423	1,210,887	1,368,066	1,379,513
除稅前(虧損)溢利	(65,596)	(138,669)	(44,735)	(39,841)	46,284
所得稅抵免(支出)	1,814	(4,256)	9,486	(3,426)	(5,310)
年內(虧損)溢利	(63,782)	(142,925)	(35,249)	(43,267)	40,974
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58,266)	(108,009)	(33,641)	(43,050)	39,985
非控股權益	(5,516)	(34,916)	(1,608)	(217)	989
	(63,782)	(142,925)	(35,249)	(43,267)	40,974

五年財務概要(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資產與負債					
物業及設備	18,772	29,083	40,495	27,364	40,090
使用權資產	68,494	113,384	193,590	187,060	261,604
商譽	39,443	39,443	39,443	39,443	39,44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	183,535	196,055
無形資產	47,501	47,501	52,552	43,460	43,46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9,928	56,928	65,823	28,571	40,303
流動資產	827,539	1,031,318	1,394,639	502,530	482,208
資產總額	1,031,677	1,317,657	1,786,542	1,011,963	1,103,163
流動負債	813,786	1,077,809	1,420,382	681,157	687,265
長期借款	84,103	-	-	40,175	-
長期租賃負債	26,547	59,757	68,061	81,112	149,93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111	11,111	6,825	6,825	6,825
負債總額	935,547	1,148,677	1,495,268	809,269	844,028
資產淨額	96,130	168,980	291,274	202,694	259,135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53,036	115,965	196,094	240,640	296,864
非控股權益	43,094	53,015	95,180	(37,946)	(37,729)
96,130	168,980	291,274	202,694	259,135	

釋義

於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規定外，下列詞彙具備下列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而成立之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之董事會
「時富量化金融」或 「時富量化金融集團」	指	CASH Algo Finance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 (時富量化金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演算交易業務
「Cash Guardian」	指	Cash Guardian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關百豪博士之聯繫人
「時富證券」	指	時富證券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透過時富金融持有之附屬公司。其為一間獲准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行政總裁」	指	本公司之行政總裁
「財務總裁」	指	本公司之財務總裁
「時富金融」	指	CASH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510)，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主板上市。時富金融為本公司擁有64.47%權益之上市附屬公司
「時富金融董事會」	指	時富金融之董事會
「時富金融集團」	指	時富金融及其附屬公司
「時富金融購股權計劃」	指	時富金融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舉行之時富金融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採納之時富金融現有購股權計劃
「時富金融股份」	指	時富金融股本中每股面值0.04港元之普通股份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CIGL」	指	Celesti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或「時富投資」	指	Celestial Asia Securities Holdings Limited (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49)，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證券在主板上市
「公司秘書」	指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釋義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管理層」	指	本公司之管理層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要求之買賣標準守則或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新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採納之本公司現有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取代舊購股權計劃，並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起生效
「提名委員會」	指	根據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成立之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舊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根據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終止
「實惠」或「實惠集團」	指	實惠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實惠家居有限公司、家匠有限公司、實惠食品有限公司及實惠愛寵有限公司)，其主要透過「實惠家居」、「家匠TMF」、「SECO」、「Pricerite Food」及「Pricerite Pet」等多元品牌於香港從事零售管理業務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而成立之薪酬委員會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幣值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之法定幣值
「美元」	指	美元，美國之法定幣值
「香港」或「香港特別行政區」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英國」	指	英國
「美國」	指	美國

本報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